

建設面向未來

的領先市場





我們的願景是 建設面向未來的領先市場，

促進東西方之間的資金雙向流動，憑藉我們的市場規模及信譽支持市場各方發展，把握改變市場和社會的大趨勢帶來的大機遇。





目錄

	概覽
04	戰略及財務摘要
13	主席報告
17	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
	組織
26	董事會及委員會
28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39	管理委員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2	業務回顧
70	財務檢討
75	十年財務統計數據
	管治
78	企業管治報告
96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報告
100	稽核委員會報告
103	風險委員會報告
108	薪酬委員會報告
116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報告
118	董事會報告
	財務
126	核數師報告
131	綜合收益表
132	綜合全面收益表
133	綜合財務狀況表
134	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135	綜合現金流動表
1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其他
221	股東資料
224	詞彙

概覽





戰略及財務摘要



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整體表現強韌，先後實施了多項重大戰略舉措，推出多個新產品及市場優化措施，當中包括互聯互通機制自推出以來最重大的發展、設立香港首個碳交易平台Core Climate，以及推出一系列全新衍生產品，市場上的ETF產品也更趨多元化。儘管全球經濟及地緣政治環境充滿挑戰，香港交易所繼續是全球首選的集資中心，首次公開招股市場於下半年回暖，2022年全年共有90家來自不同行業及地區的新公司成功於香港市場上市。香港交易所的衍生產品市場於年內亦創新高，香港正成為區內主要的風險管理中心。年末香港交易所更表現強勁，集團第四季財務業績創新高，抵銷了上半年成交量的部分跌幅。儘管來年仍會不乏挑戰，我們仍充滿希望，並會繼續致力實現建設面向未來的領先市場的願景。

歐冠昇
集團行政總裁



戰略及營運摘要



企業消息

1月12日

與深圳證券交易所簽訂戰略合作補充協議

3月29日

香港交易所企業日

6月21日

香港金融大會堂重開

市場監管

1月1日

有關海外發行人的《上市規則》修訂生效

4月29日

推出「聚焦董事會多元化及包容性」資料庫

10月19日

刊發有關特專科技公司上市制度的諮詢文件

產品及服務

2月21日

首隻元宇宙主題ETF上市

2月24日

首隻純港股ESG ETF上市

3月18日

首家特殊目的收購公司(SPAC)上市

3月23日

首隻碳期貨ETF上市

4月29日

QME推出全新大豆合約

5月19日

首隻香港政府綠色零售債券上市

5月24日

LME在旗下LMEpassport增加一系列可持續認證

6月23日

首隻區塊鏈ETF上市

7月4日

ETF納入互聯互通標的

7月4日

宣布推出全新香港與內地利率互換市場互聯互通計劃「互換通」

7月7日

推出「投資服務通」

8月8日

香港首批A股結構性產品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指數衍生權證上市

10月28日

推出香港首個碳交易平台Core Climate

10月31日

全新設備託管服務數據大堂完成裝修擴建

11月28日

推出恒生科技指數期貨期權

12月16日

推出首兩隻加密資產ETF



市場運作

4月25日

電子通訊平台升級，客戶可與香港交易所交換檔案

5月3日

市場波動調節機制擴大至涵蓋交易所買賣產品

5月9日

實施衍生產品假期交易

6月13日

現貨市場推出新的VaR風險管理平台

8月12日

宣布優化滬深港通交易日曆，在香港及內地市場均開市的所有交易日同時開放滬深港通交易服務

10月17日

市場波動調節機制及動態價格限制機制擴大至涵蓋恒生科技指數期貨

11月21日

修訂部分期貨及期權合約的T時段收市時間，以協助投資者在同一交易時段掌握相關市場的走勢

12月13日

宣布現貨市場計劃推出全新港幣—人民幣雙櫃台模式及雙櫃台莊家機制

12月19日

香港證監會與中國證監會原則同意擴大互聯互通股票標的範圍

企業社會責任及ESG事宜

3月24日

與廣州碳排放權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簽訂合作備忘錄，共同探索大灣區和國際碳市場機遇

3月31日

推出2022年香港交易所社區項目資助計劃

5月16日

推出2022年香港交易所慈善夥伴計劃

6月22日

增設香港交易所研究資助計劃

7月5日

成立香港國際碳市場委員會

10月24日

LME確認致力於2040年前達到淨零排放

12月2日

首屆香港交易所社商創效峰會

財務摘要

年度業績

收入及其他收益

-12%

2022年收入及其他收益為184.56億元，較2021年所錄得的新高紀錄下跌12%

- 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以及滬股通及深股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減少，令交易及結算費減少，加上存管服務費及上市費減少，主要業務收入較2021年下跌9%，但保證金投資收益淨額增加及衍生產品市場交易費增加，已抵銷部分跌幅
- 公司資金的投資虧損淨額為4,800萬元(2021年：收益7.08億元)，原因是外部組合於2022年錄得公平值虧損淨額4.86億元(2021年：收益3.64億元)，但內部管理的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上升已抵銷部分跌幅

EBITDA

-19%

EBITDA¹為131.85億元，較2021年下跌19%，EBITDA利潤率為72%，較2021年下跌6%

營運支出

+12%

營運支出較2021年上升12%，源於僱員費用及專業費用增加

股東應佔溢利

-20%

股東應佔溢利為100.78億元，較2021年所錄得的新高紀錄下跌20%

¹ 就本年報而言，EBITDA指扣除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不包括集團所佔合資公司的業績。EBITDA利潤率是按EBITDA除以收入及其他收益減交易相關支出計算。

主要財務數據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變幅
收入及其他收益			
主要業務收入	18,374	20,103	(9%)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捐款收益	130	139	(6%)
公司資金的投資(虧損)/收益淨額	(48)	708	不適用
	18,456	20,950	(12%)
營運支出	5,095	4,529	12%
EBITDA	13,185	16,269	(19%)
股東應佔溢利	10,078	12,535	(20%)
資本開支	1,184	1,127	5%
基本每股盈利	7.96元	9.91元	(20%)
每股第一次中期股息	3.45元	4.69元	(26%)
每股第二次中期股息	3.69元	4.18元	(12%)
	7.14元	8.87元	(20%)
股息派付比率	90%	90%	-

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

	2022	2021	變幅
聯交所的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¹ (十億元)	109.0	146.6	(26%)
聯交所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15.9	20.1	(21%)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1,2} (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124.9	166.7	(25%)
滬股通及深股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¹ (人民幣十億元)	100.4	120.1	(16%)
港股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¹ (十億元)	31.7	41.7	(24%)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千張)	715 ⁴	538	33%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千張)	588	637	(8%)
LME的收費交易金屬合約的平均每日成交量 ³ (千手)	506	547	(7%)
債券通北向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人民幣十億元)	32.2 ⁴	26.6	21%

1 包括透過滬深港通進行的買盤及賣盤成交

2 港股通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包含在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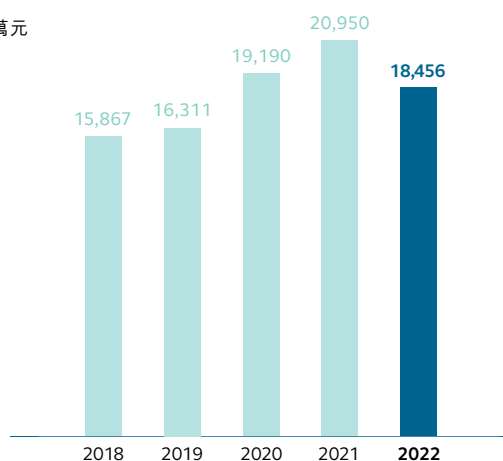
3 收費交易的平均每日成交量不包括行政交易及其他非收費交易。

4 2022年所錄得的新高紀錄

收入及其他收益

184.56 億元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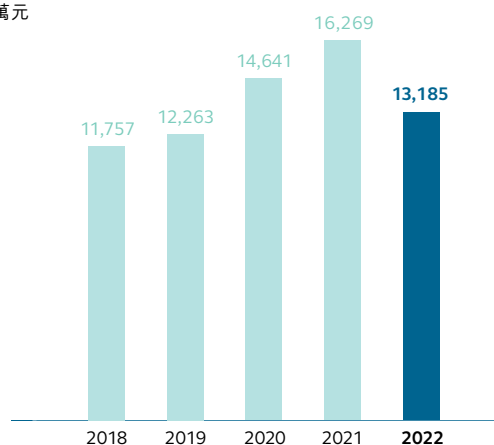
百萬元



EBITDA

131.85 億元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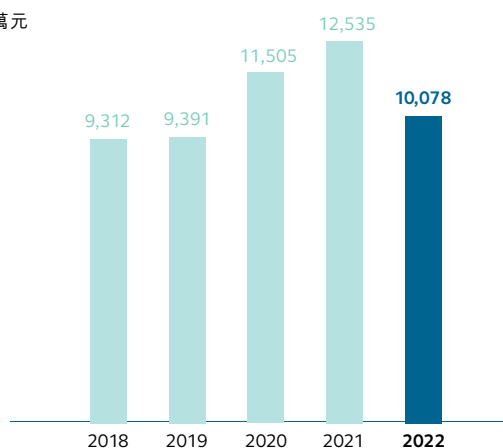
百萬元



股東應佔溢利

100.78 億元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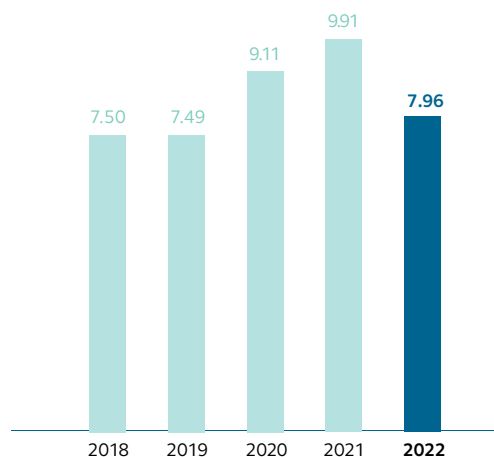
百萬元



基本每股盈利

7.96 元
-20%

元



財務摘要

2022年第四季與2021年第四季業績比較

收入及其他收益

+10%

2022年第四季收入及其他收益為52.01億元，較2021年第四季上升10%，創歷年第四季新高

- 保證金投資收益淨額增加，帶動主要業務收入較2021年第四季上升7%
- 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較2021年第四季上升52%，原因是利息收益及外部組合公平值收益上升，但2021年長期股本投資一項非經常性估值收益抵銷了部分升幅

營運支出

+12%

營運支出上升12%，源於僱員費用及專業費用增加

EBITDA

+9%

EBITDA利潤率為74%，與去年同期相同

股東應佔溢利

+11%

股東應佔溢利為29.79億元，較2021年第四季上升11%，創歷年第四季新高

主要財務數據

	2022年 第四季 百萬元	2021年 第四季 百萬元	變幅
收入及其他收益			
主要業務收入	4,772	4,458	7%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捐款收益	53	26	104%
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	376	248	52%
	5,201	4,732	10%
營運支出	1,348	1,200	12%
EBITDA	3,807	3,498	9%
股東應佔溢利	2,979	2,674	11%
資本開支	411	404	2%
基本每股盈利	2.35元	2.11元	11%

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

	2022年 第四季	2021年 第四季	變幅
聯交所的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¹ (十億元)	113.6	108.2	5%
聯交所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13.6	18.2	(25%)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1,2} (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127.2	126.4	1%
滬股通及深股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¹ (人民幣十億元)	97.6	110.9	(12%)
港股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¹ (十億元)	39.4	27.9	41%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千張)	842 ⁴	506	66%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千張)	641	510	26%
LME的收費交易金屬合約的平均每日成交量 ³ (千手)	482	555	(13%)
債券通北向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人民幣十億元)	32.4	27.7	17%

1 包括透過滬深港通進行的買盤及賣盤成交

2 港股通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包含在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內。

3 收費交易的平均每日成交量不包括行政交易及其他非收費交易。

4 季度錄得的新高紀錄

主席報告



儘管宏觀環境持續充滿挑戰和不明朗，香港交易所在2022年的戰略發展取得良好進展。我們全年表現穩健，反映我們和旗下市場持續展現的韌性和實力。



儘管宏觀環境持續充滿挑戰和不明朗，香港交易所在2022年的戰略發展取得良好進展。我們全年表現穩健，反映我們和旗下市場持續展現的韌性和實力。年內我們先後落實和公布多項重要戰略舉措，讓我們在帶領及塑造區內國際資本市場發展方面繼續擔當重要的角色，有助我們實現建設「面向未來的領先市場」的願景。

市場表現

2022年環球市場交投及成交量繼續受到宏觀環境波動影響，香港亦不例外。不過，隨著踏入第四季後市場氣氛開始好轉，香港交易所在第四季錄得強勁表現。年內香港衍生產品市場亦表現強勁，當中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貨和多隻其他衍生產品的成交量都創新高。滬深港通交易維持穩健，債券通北向通成交金額及投資者數目繼續創新高。2022年下半年我們旗下首次公開招股市場呈現反彈趨勢，香港作為全球最活躍新股集資中心之一，全年總集資額為1,046億元。

在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下，LME收費交易金屬合約的平均每日成交量較2021年減少7%。

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為184.56億元，股東應佔溢利為100.78億元，較2021年的歷史新高分別減少12%及20%。

股息

董事會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3.69元（全部以現金派付），連同2022年9月派付的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3.45元，全年股息為每股7.14元。

戰略最新進展

2022年，香港交易所在加強互聯互通優勢、豐富產品組合，以及提升市場吸引力、流動性和活力各方面均取得重大進展，進一步提升我們作為連接中國與世界的門戶市場的地位。

當中尤其重要的包括：ETF納入互聯互通合資格證券、宣布推出「互換通」以及建議在香港作主要上市的國際公司納入港股通，這均為進一步加強香港與內地金融市場的發展及深度合作的新里程碑。年內另一項重要舉措是我們推出了香港全新國際碳市場Core Climate，有助我們推動區域以至全球建立充滿活力的碳市場生態圈以及建設穩健、可以持續發展的未來。我們於2022年12月宣布旗下證券市場將於2023年上半年推出「港幣－人民幣雙櫃台模式」，支持人民幣持續國際化，並進一步提升香港作為全球首選離岸人民幣中心的地位；我們於2022年1月設立全新的香港特殊目的收購公司（SPAC）上市機制，以及於2022年10月就建議推出有關特專科技公司的新上市規則徵詢市場意見，這均有助繼續提升香港作為環球企業首選上市地的聲譽。

我們透過上述戰略及其他舉措，繼續加強香港市場在全球的競爭力和影響力，鞏固我們作為全球金融樞紐的領導地位。

市場質素及可持續發展

作為全球領先的交易所集團，我們謹守己責並發揮我們重要的角色，積極提升市場質素，推動區域以至全球可持續發展。

我們於2022年7月成立香港國際碳市場委員會後，與一眾領先企業及金融機構攜手合作，進一步優化Core Climate，推動香港發展成為背靠中國、立足亞洲、放眼世界的領先國際碳交易中心，協助促進全球邁向低碳經濟轉型。我們亦與廣州期貨交易所及廣州碳排放權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緊密合作，包括探索大灣區的碳金融機遇。我們於2022年繼續透過旗下多元資產類別可持續金融產品平台STAGE提升可持續發展金融產品的透明度及披露質素，該平台現時已載有逾110隻來自領先發行人以可持續發展為重點的產品資訊。我們亦透過旗下ESG資源平台ESG Academy繼續推動市場教育，就著ESG匯報及最佳常規事宜提供相關信息和指引，為上市公司及業界實現可持續發展提供支援及指導。

年內，LME繼續就推動全球金屬業供應鏈的可持續發展發揮其領導角色，尤其是透過旗下迅速拓展的數碼認證登記平台LMEpassport實施的一系列優化措施，進一步提升碳排放數據的可比性及透明度。此外，我們很高興有高達96%的LME核准品牌於2022年6月30日這首個匯報期限符合LME以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指引為基礎的負責任採購標準。

我們一直致力提升香港上市發行人的管治及披露水平。我們修訂《上市規則》，於2022年成為全球首家交易所不再接受董事會只有單一性別成員的上市申請人，而所有現有上市發行人也須於2024年底前同樣地符合相關規定。我們亦於2023年1月提升對上市發行人股份計劃的監管，以提供有用的披露資料和維持嚴謹的投資者保障措施。我們現正就擴大無紙化上市機制的建議徵詢市場意見，相關建議展現香港交易所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同時在確保投資者保障的前提下進一步提升營運效率。

有關集團於2022年的表現、工作成果及市場措施的具體詳情，載於本年報「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及「業務回顧」兩節。

企業責任

我們深知香港交易所不只肩負作為市場營運者、監管機構及公司企業的責任。因此，我們致力以身作則、樹立良好榜樣，推動最高管治水平及良好企業文化以及我們旗下市場和社區的長遠可持續發展。

我們於2022年外聘獨立顧問評估香港交易所董事會以及旗下提供清算服務的附屬公司場外結算公司的董事會的表現。評估結果顯示，兩家公司的董事會均具良好效率，而香港交易所董事會自上一次在2019年進行的獨立董事會評估以來在不同範疇均取得重大進展。

我們於2022年12月舉辦首屆香港交易所社商創效峰會，推動企業慈善及加強企業與社會的連繫，發揮我們連繫市場與社會的獨特角色。透過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我們於2022年捐出逾1.3億元，通過「香港交易所慈善夥伴計劃」及「香港交易所社區項目資助計劃」這兩大渠道，資助多個不同類型、涵蓋以「理財教育」、「多元共融」、「扶貧紓困」及「環境可持續發展」為主題的項目，以及直接與本地慈善團體合作。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
於2022年慈善捐款

逾 **1.3** 億元

就落實其推動負責任供應鏈的承諾，LME繼續向Pact及The Impact Facility兩家慈善機構捐款，資助其為解決非洲礦業的童工及兒童權益問題而進行的多年期項目。LME亦與英國教育慈善機構Inspire合作，支持其舉措，為當地學校及青年人生活帶來正面影響。

有關詳情載於我們的《2022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該報告連同本年報一併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展望

展望將來，宏觀經濟環境預期仍然持續充滿挑戰和不明朗。市場對全球經濟放緩、通脹持續及地緣政治持續緊張的關注，仍然是左右資本市場表現的重要因素，而可持續發展則繼續是全球各地與各行各業同樣關切和注重的議題。

作為一家肩負使命的企業兼全球領先的交易所集團，香港交易所致力推動金融市場的長遠可持續發展及各方持分者的共同繁榮。我們專注於推動市場互聯互通、創新及可持續發展，並力求在各項業務上均能做到以客為本，以確保我們為迎接新挑戰及掌握未來發展機遇做好準備。

我在此感謝各位董事同仁在過去一年的支持和付出。並謹代表董事會向將於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後退任的席伯倫先生及姚建華先生由衷致謝。我亦感謝國際諮詢委員會及中國業務諮詢委員會各位成員於年內給予的寶貴意見和指導。

最後，我要感謝股東及其他寶貴的持份者一直以來的信任和支持。我亦衷心感謝集團上下所有員工努力和付出以及持續追求卓越，助集團逐步落實重要戰略計劃和支持社區長遠發展。

主席

史美倫

香港，2023年2月23日

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



我們建設「面向未來的領先市場」的願景為集團2022年的工作提供清晰的框架。我們一直推動集團業務和旗下市場的長遠健康發展與繁榮，提升香港作為東西方超級聯繫人的獨特吸引力。



2022年是香港交易所繁忙而充實的一年。儘管面對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的重重挑戰，香港交易所取得穩健的業績，下半年首次公開招股市場開始回暖，衍生產品市場的表現也尤為強勁。2022年第四季的業績創歷史同期新高。

我們在2022年一直專注實現建設「面向未來的領先市場」的願景。我們在三月舉辦的企業日公布了這願景，並確立實現願景的三大戰略：「連接中國與世界」、「連接資本與機遇」以及「連接現在與未來」，為集團2022年的工作提供清晰的框架。我們一直推動集團業務和旗下市場的長遠健康發展與繁榮，提升香港作為東西方超級聯繫人的獨特吸引力。

2022年是香港「互聯互通」故事再寫新篇章的一年。自2014年滬港通開通以來，互聯互通機制在2022年邁出了最快的發展步伐：首先，ETF獲納入互聯互通交易，其後宣布計劃推出「互換通」，並展開其他一系列拓展和優化舉措。與此同時，我們在提升市場吸引力和競爭力方面也實現了重大里程碑，包括建議在《上市規則》中增設有關特專科技公司上市的新規定、推出碳交易平台Core Climate，以及其他一系列市場優化舉措，為我們繼續塑造亞洲以至全球資本市場的未來，奠定堅實基礎。

以上工作以及年內的其他發展，讓我們能夠繼續支持和推動創新、可持續發展以及中國經濟及資本市場的高速發展，這些都是推動亞洲在國際舞台上發揮更重要地位的大趨勢。

市場摘要

- 儘管宏觀環境充滿挑戰，首次公開招股市場保持強韌表現—香港市場2022年共有90隻新股上市¹，集資額達1,046億元（當中65%來自新經濟行業），位列全球第四。
- 債券通北向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創新高，達人民幣322億元，較2021年上升21%。
- 滬深港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反映宏觀股市情況，北向交易平均每日成交金額達人民幣1,004億元，較2021年下跌16%；南向交易平均每日成交金額達317億港元，較2021年下跌24%。
- 宣布國際公司將納入港股通。
- 刊發有關特專科技公司的新上市規則的諮詢文件，為新一代企業提供全新集資渠道。
- ETF首次獲納入滬深港通。
- 宣布即將推出全新香港與內地利率互換市場互聯互通計劃「互換通」。
- 宣布計劃在香港證券市場推出「港幣—人民幣雙櫃台模式」及全新雙櫃台莊家機制。
- 宣布計劃在香港推出中國國債期貨。
- 推出香港首個碳交易平台Core Climate。
- 推出特殊目的收購公司(SPAC)上市機制，為發行人提供了另一上市路徑。

¹ 包括1家(2021年：2家)由GEM轉至主板上市

新股集資市場

受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局勢影響，全球首次公開招股市場氣氛放緩。儘管如此，香港新股集資市場融資額仍領先其他許多市場，保持為全球其中一大最活躍國際集資中心的地位。年內共有90隻新股於香港交易所上市，集資額達1,046億元，而且當中有63隻新股是在下半年上市，為上半年的兩倍多。單計2022年12月有21隻新股上市。

我們的市場繼續是許多新一代企業的首選集資地，2022年有62隻新股來自新經濟行業，佔期內集資額65%。在此強勁勢頭下，踏入2023年已見新股市場回暖跡象，我們亦正處理為數不少的上市申請。

股票及衍生產品二級市場

儘管去年全球市場疲弱，香港交易所的二級市場交投保持活躍。現貨市場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達1,249億元，儘管受全球疲弱的市場環境影響，較2021年的高位下跌25%，但在長期的走勢上仍處於正常的水平。

香港交易所衍生產品市場年內表現強勁。香港交易所的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美元)指數期貨合約成交量在2022年持續高企，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貨成交量更在10月創新高。香港已經擁有全球最豐富、最有活力的離岸A股衍生產品生態圈，並逐漸成為亞洲地區首選風險管理中心。

期交所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創新高，較2021年上升33%。香港交易所旗下的期貨期權合約產品(Options on Futures)－恒生指數期貨期權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貨期權的未平倉合約名義金額均創新高，合計逾640億美元。

戰略發展回顧

我們在3月舉辦香港交易所企業日，與投資者、分析師和其他持份者分享我們的願景及戰略，並定下建設「面向未來的領先市場」的藍圖。

支持我們實現願景的三大戰略包括：

- 連接中國與世界；
- 連接資本與機遇；及
- 連接現在與未來。

年內，香港交易所致力落實上述戰略，配合其企業轉型的進程，繼續支持和提升香港金融市場的長期發展，鞏固香港作為東西方超級聯繫人的角色。

連接中國與世界

香港是中國最國際化的城市，香港交易所位處香港核心，擁有獨特的優勢促進中國與全球市場的資金雙向流動，這雙向流動預期將於未來十年迅速增長。

憑藉立足中國的獨特優勢，我們在2022年繼續為中國資金提供投資海外的機遇，同時也為國際投資者提供投資中國增長的機遇。事實上，2022年是香港交易所的互聯互通機制最有突破性發展的一年，迎來多項推動互聯互通機制長遠發展的重大舉措。

互聯互通故事新篇章

我們在7月首次將ETF納入滬深港通。我們也宣布將推出「互換通」，開展香港與內地利率互換市場的互聯互通。

9月，我們迎來一系列好消息，中國證監會表示支持：

- 在香港作主要上市且符合資格的國際公司將首次納入港股通；
- 支持港股通增設人民幣交易櫃台；及
- 支持在香港推出中國國債期貨。

將國際公司納入港股通是鞏固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的一個重大里程碑。此外，這三項措施為香港作為國際領先的上市地、風險管理中心及離岸人民幣中心的未來發展奠定了重要基礎。

同時，我們持續對互聯互通機制作出一系列小規模但重要的優化措施，包括於8月宣布的優化互聯互通交易日曆安排，增加滬深港通的交易日天數，為海內外投資者提供更多便捷。

建立緊密合作關係

我們也繼續與內地的主要持份者建立合作關係。隨著防疫限制逐漸放寬，年內我前往北京、廣州及深圳與合作夥伴探討未來發展機遇。

香港交易所非常期待迎接大灣區的發展機遇。年初，我們與深圳證券交易所簽訂戰略合作補充協議。之後又與廣州碳排放權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簽訂合作備忘錄，探索大灣區及國際碳市場機遇。

連接資本與機遇

「互聯互通」是香港交易所的核心優勢。為持續提升香港市場的吸引力、深度、活力及多樣性，我們一直設法將資本與機遇連接起來。為此，我們於2022年優化旗下市場結構並擴大產品生態圈。

滿足新一代企業集資需求

在新股集資市場，我們推出SPAC上市機制，為發行人提供另一上市路徑。首家SPAC於3月在香港上市，截至年底已有五家SPAC在香港上市。

為進一步支持新經濟領域創新公司的集資需求，我們在10月刊發有關特專科技公司新上市規則的諮詢文件。建議的新規則將為來自五大科技行業的公司提供來香港上市的新渠道，進一步推動香港資本市場活躍而多元化的新經濟生態圈發展。

建議的新規則不僅有助滿足仍處於商業化進程初期的大型先進科技公司的融資需求，也將會吸引新發行人進入香港市場，為投資者帶來更多選擇。更重要的是，可以為新一代創新企業提供更多機會，將它們的創意和抱負與全球資本連接。

建設亞洲衍生產品交易中心

股票及衍生產品二級市場方面，隨著客戶對對沖和風險管理工具的需求日益增加，我們在提升香港作為亞洲衍生產品交易中心地位方面取得了重大進展。

香港首隻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指數衍生權證（也是香港首批A股結構性產品）在8月上市。我們在11月推出恒生科技指數期貨期權，並進一步優化現有的恒生科技指數衍生產品，為投資者提供更多選擇及靈活性。

此外，我們也實施了多項與市場運作相關的優化措施，包括在5月推出衍生產品假期交易，讓投資者可以在香港公眾假期時，繼續買賣其基礎證券所在市場仍然開放交易的非港元計價衍生產品。

另外，香港交易所在12月宣布旗下證券市場即將推出「港幣－人民幣雙櫃台模式」及雙櫃台莊家機制，進一步支持人民幣櫃台在香港的上市、交易及結算，並提升香港作為全球首選離岸人民幣中心的地位。

市場對交易所買賣產品(ETP)的需求也大幅上升。年內迎來29隻新上市的ETP，使香港上市的ETP總數增加至近180隻。在新上市的ETP當中有不少是首發產品，包括首隻元宇宙ETF、首隻碳期貨ETF及首隻區塊鏈ETF。此外，ETP(包括ETF)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增至120億港元，較2021年同期增加56%。

連接資本市場與實體經濟

作為支持金屬定價、投資及風險管理程序的全球重要基礎設施，LME在金屬行業面臨重大挑戰期間一直處於最前線。回顧2022年，LME一直展現高度的誠信、應變能力和領導能力。儘管LME作出的決定未必獲得市場一致贊同，但LME一直堅持以市場的整體利益為先。

這一年對LME來說充滿挑戰，但同時也是對未來影響深遠的一年。儘管面臨社會、技術和經濟的巨大變化，擁有145年歷史的LME在這一年中充分展現其作為一家穩健可靠機構的價值，繼續連接在不同地域、市場及行業的持份者並顧及其利益。香港交易所作為LME的母公司，將繼續全力支持LME，協助LME連接資本市場與實體經濟。

香港交易所邁向海外

隨著後疫情時代全球開始恢復常態，我們也開始前往全球各地講述香港故事，與合作夥伴、客戶和其他持份者會面。年內我很榮幸與香港交易所代表團一同前往瑞士達沃斯參加世界經濟論壇，並前往沙特阿拉伯利雅德出席「未來投資倡議大會」(Future Investment Initiative)；並率領香港交易所代表自2020年首次前往新加坡與客戶、投資者、股東及媒體會面。

我們在12月宣布開設紐約辦事處，再次展示我們致力支持全球客戶的業務增長的決心。

連接現在與未來

全球金融業正在快速變化和不斷革新，而數碼化、大數據、個性化金融服務及ESG等大趨勢，正在不斷地顛覆業內傳統。這些大趨勢正在改變香港交易所客戶和投資者的行為、重新定義未來資本市場，同時也為我們和合作夥伴創造新機遇。

為了讓旗下業務與時並進，我們在2022年著力實現營運現代化，並為提供新一代產品奠定基礎，同時繼續保持透明度和穩健可靠，鞏固我們作為領先全球的交易所集團的地位。

擔當變革推動者

為了幫助市場參與者迎接大趨勢帶來的增長機遇，我們在2022年的一個重點工作是在10月推出了全新香港國際碳市場Core Climate。香港交易所一直致力提升ESG管治及披露和提供相關投資機遇，Core Climate透過提供一個高效而透明的碳信用產品及其他綠色金融工具交易平台，是我們在這一進程上的一個重大里程碑。

Core Climate推出短短一個月內，已有約400,000噸的中國及全球碳信用產品於平台上買賣，成為了亞洲最活躍的自願碳市場之一。同年7月成立的香港國際碳市場委員會亦促成了Core Climate的成立，委員會將繼續就發展香港碳生態圈提供寶貴意見，並與香港交易所持續積極合作。

我們在7月推出「投資服務通」，進一步實踐我們的承諾，在旗下市場致力推動最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投資服務通」是一個高效而方便易用的投資者關係平台，有助香港上市公司與投資者建立聯繫及定期溝通。

另外，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舉辦的首屆社商創效峰會成為了一項在推動香港ESG發展方面的重要活動。我們利用自身作為聯繫人的優勢，連接企業、非牟利機構、政府及學術界不同持份者，為他們提供交流平台，探討企業慈善模式的最新趨勢。峰會得到廣泛支持，也反映香港交易所長期以來的承諾—通過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旗下營運的市場以及自身的監管職能，致力建立一個可持續發展的健康社區，與所有持份者和成員一起攜手共創繁榮。

LME於2022年在可持續發展方面也取得重大進展。除致力實現在2040年前達到淨零排放的目標外，LME也優化了旗下提供可持續認證的數碼認證登記平台LMEpassport，並致力解決金屬供應鏈的人權及管治問題。

LMEpassport的優化措施將有助提升碳排放數據的可比性、提高使用廢料的品牌的信息透明度及擴大涉及非LME品牌的披露。6月，96% LME品牌在期限前刊發其首份負責任採購報告，提供其所選擇的合規途徑的資料。

擁抱金融數碼化的趨勢

2022年，我們在創新方面也實現了一系列里程碑，其中最值一提的是我們在12月迎來亞洲首批加密資產ETF上市，讓散戶投資者能在我們旗下維持最高水平的披露、監管和金融基礎設施標準的市場買賣數碼資產。

這一年我們繼續進行營運模式現代化，著力提升風險管理和執行能力、提供以客為本的服務、加強創新與合作。

年內這方面的重點工作包括公布FINI(縮短首次公開招股結算周期的解決方案)的實施計劃及技術指引，並協助市場參與者過渡至新安排。我們優化電子通訊平台，透過Client Connect為所有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提升其整體用戶體驗；並在現貨市場推出新的VaR風險管理平台。

LME也是我們整個集團多年期現代化進程中的重要一環。年內LME發表市場結構改革建議，以實現其現代化發展並適應新興趨勢和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LME就有關建議徵詢市場意見，並全面分析所有回應意見。有關建議的結果旨在優化LME的電子服務並提升透明度，同時保留LME遍布全球不同客戶的選擇權。

戰略前瞻

2022年全球面對通脹壓力、地緣政治緊張、經濟疲弱及疫情持續等重重挑戰，這些挑戰帶來的影響在2023年大有可能會持續。不過，我們面前仍有不少長期機遇。

中國大力推行減碳所帶來的巨大機遇仍會持續增長。未來中國內地投資者儲蓄金額持續投入市場、進出中國的跨境投資迅速增長，以及外資對內地經濟的參與不斷增加亦將繼續為我們提供發展機遇。再加上創新技術在亞洲（尤其是大灣區）綠色科技以及金融科技不同領域蓬勃發展，將會繼續改變世界。

香港交易所一直在密切關注著這些方面的機遇。未來一年，我們會繼續為下一階段的發展做好準備。我們擁有出色的團隊、清晰的戰略，以及實現旗下業務和市場長遠健康發展的堅定決心。我們的優勢有助我們掌握機遇，推動我們建設「面向未來的領先市場」。

致謝

面對過去一年影響全球的重重挑戰，香港交易所集團繼續以強大的韌性克服困難並且取得穩健的業績。更重要的是，這一年我們為未來的發展打下了穩固的基礎。當然，這些成績都離不開集團所有員工的才能和辛勤努力，所以我在此衷心感謝各位同事的付出和貢獻。

我們實現建設「面向未來的領先市場」的願景取決於我們的國際競爭力。為此，我們須不斷招攬和培育全球最優秀的人才。2022年有很多經驗豐富及優秀人才加入香港交易所，其中包括12名新入職的董事總經理。

我也要衷心感謝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和香港金融管理局以及全球市場參與者、客戶、合作夥伴和持份者一直以來的支持。我很榮幸能夠與各位共同努力、不斷提升香港金融市場的質素。我們期盼未來與各位繼續緊密合作，在2022年的發展成果之上取得更大進步。

最後，我衷心感謝董事會同仁的支持和堅定信任。

董事兼集團行政總裁

歐冠昇

香港，2023年2月23日

組織





董事會及委員會



史美倫



歐冠昇



聶雅倫



巴雅博



謝清海



張明明



周胡慕芳



席伯倫



洪丕正



梁穎宇



梁柏瀚



姚建華



張懿宸

(截至2023年2月23日)

董事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史美倫 * 大紫荊勳賢，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主席)
聶雅倫
巴雅博
謝清海
張明明
周胡慕芳 *
席伯倫 *
洪丕正 *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梁穎宇 * 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梁柏瀚
姚建華 * 太平紳士
張懿宸

執行董事

歐冠昇(集團行政總裁)

集團公司秘書

傅溢鴻

委員會

稽核委員會

姚建華(主席)
聶雅倫
張明明
梁穎宇
梁柏瀚

董事會常務委員會

史美倫(主席)
歐冠昇
謝清海
張明明
梁柏瀚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史美倫(主席)
歐冠昇
張明明
周胡慕芳
張懿宸

投資委員會

謝清海(主席)
洪丕正
梁柏瀚
張懿宸

上市營運管治委員會

周胡慕芳(主席)
Renu BHATIA ¹
梁柏瀚
包凱 ²
姚建華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

史美倫(主席)
巴雅博
謝清海
席伯倫
洪丕正
張懿宸

薪酬委員會

席伯倫(主席)
巴雅博
史美倫
謝清海
張明明
周胡慕芳

風險委員會

周胡慕芳(主席)
聶雅倫
史美倫
梁穎宇
梁柏瀚
姚建華

風險管理委員會(法定) ^Δ

史美倫 ³ (主席)
陳家齊 ** ⁴
周胡慕芳
紀睿明 ** ⁵
郭珮芳 **
梁仲賢 ** ⁶
梁柏瀚
孫煜 **

* 政府委任董事

** 由財政司司長委任

^Δ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5條成立

1 以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副主席身份出任

2 以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主席身份出任

3 以香港交易所主席身份出任

4 以香港金融管理局助理總裁(貨幣管理)身份出任

5 以香港銀行同業結算有限公司主席身份出任

6 以證監會市場監察部執行董事身份出任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會



史美倫 大紫荊勳賢，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73歲

自2018年4月25日起擔任董事

自2018年5月4日起擔任主席

任期：2022年4月27日(再獲委任)至2024年
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董事會常務委員會、企業社會責任
委員會、提名及管治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
(法定)、國際諮詢委員會及中國業務諮詢委員會
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成員

聯交所 — 上市提名委員會成員

LME —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LMEH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 — 主席及董事

其他主要職務

國際證券交易所聯會 — 董事(2018~)

前任職務

Unilever PLC (於阿姆斯特丹泛歐交易所及倫敦證券
交易所上市) — 非執行董事(2013-2022)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1-2021)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主席(2019-2021)、
獨立非執行董事(2004-2021)及副主席(2007-2019)

Unilever NV (曾於阿姆斯特丹泛歐交易所上市)
— 非執行董事(2013-2020)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8-2018)

香港交易所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06-2012)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 副主席(2001-2004)

證監會 — 副主席(1998-2001)、執行董事
(1994-2001)、高級總監(1993-1994)及副總監
(1991-1993)

Coudert Brothers — 律師(1985-1990)

Pillsbury, Madison & Sutro — 律師(1982-1985)

公職

上市政策小組 — 成員(2018~)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 國際顧問委員會副主席
(2004~)

資格

文學士(美國威斯康辛大學)

法律博士(美國聖克拉拉大學)

法院執業律師(美國加州)

榮譽會員(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

榮譽博士(香港理工大學)

* 於聯交所上市



歐冠昇
執行董事、集團行政總裁

54歲
於2021年5月24日加入
自2021年5月24日起擔任集團行政總裁
董事會當然成員
任期：2021年5月24日至2024年5月23日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董事會常務委員會、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及中國業務諮詢委員會成員
期交所、聯交所及香港結算 — 主席
聯交所 — 主板及GEM上市委員會當然成員
香港交易所若干附屬公司 — 董事

其他董事職位

MercadoLibre Inc (於納斯達克交易所上市)
— 獨立董事(2017~)

前任職務

摩根大通(1990-2021)：
私人銀行國際市場首席執行官(2019-2021)、
亞太區主席兼首席執行官(2013-2020)、
巴西地區高級主管(2008-2009)、
拉丁美洲首席執行官(2005-2012)、
拉丁美洲投資銀行部主管(2002-2012)，
以及拉丁美洲合併及收購部主管(2000-2002)

公職

上市政策小組 — 成員(2021~)

資格

經濟學理學士(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



聶雅倫
獨立非執行董事

67歲
自2021年4月28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21年4月28日(當選)至2024年
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稽核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成員
LME — 非執行董事

其他主要職務

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的管理人) — 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2016~)

Mordril Properties Limited —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09~)

前任職務

聯想集團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9-2021)

RAK Rock LLC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8-2021)

Stevin Rock LLC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8-2021)

VinaLand Limited (曾於倫敦證券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上市)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0-2016)

希慎興業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9-2016)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合夥人(1998-2007)

容永道會計師事務所(1977-1998)：合夥人
(1988-1998)

資格

文學士(經濟與社會學)(英國曼徹斯特大學)

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

資深會員(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

* 於聯交所上市



巴雅博 (前稱阿博巴格瑞)
獨立非執行董事

63歲
自2016年4月28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22年4月27日(再度當選)至2025年
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以及薪酬委員會
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International Wrought Copper Council (國際銅加工協會) — 董事(2013~)
倫敦 Metdist 集團公司 — 主席兼行政總裁(1980~)

公職

倫敦商學院 — 監管組織主席(2014~)
杜拜金融服務局 — 董事(2004~)

資格

工商管理理學士(英國倫敦城市大學貝葉斯商學院)
理學博士(榮譽)(英國倫敦城市大學)



謝清海 Darjah Gemilang Pangkuan Negeri 勳銜
獨立非執行董事

68歲
自2017年4月26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20年5月7日(再度當選)至2023年
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投資委員會主席，董事會常務委員會、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惠理集團* — 聯席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2019~)及執行董事(1993~)

前任職務

惠理集團* — 聯席首席投資總監(2010-2019)、
主席(2000-2019)及首席投資總監(1993-2010)
摩根建富集團(香港) — 執行董事，以及研究及交易
部主管(1989-1993)
《亞洲華爾街日報》、《遠東經濟評論》、《亞洲週刊》、
《英文虎報》及 The Star (Malaysia) — 編輯及財經
記者(1971-1989)

公職

香港貿易發展局一帶一路及大灣區委員會 — 委員
(2019~)
上市政策小組 — 成員(2018~)

資格

榮譽大學院士(香港科技大學)

* 該集團的控股公司為惠理集團有限公司，自2007年起於聯交所上市。於2000年10月，證監會就 Value Partners Limited (「惠理基金」)及謝先生(為惠理基金其中一名交易董事兼投資顧問董事)於1998年12月內發出的若干買盤指示，非蓄意致使該批股份所錄得的收市價高於其有可能錄得的價位，以及就惠理基金在內部程序方面存在多項不足之處和曾經出現多項違反監管規定的情況，予以公開譴責。詳情請見證監會於2000年10月5日刊發的執法消息。



張明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55歲
自2021年4月28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21年4月28日(當選)至2024年
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稽核委員會、董事會常務委員會、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 — 董事

其他主要職務

Trinity Acquisition Holdings Limited — 獨立非執行
董事(2021~)
LGT Capital Partners Group Holding Ltd
— 董事(2021~)

前任職務

怡和太平洋有限公司 — 行政總裁(2015-2020)
方源資本 — 高級顧問(2013-2015)
萊恩資本 — 高級顧問(2012-2013)
3i Group Plc (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
(2001-2012)：合夥人(2008-2012)

資格

文學士(電腦科學)(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
工商管理碩士(金融)(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
商學院)



胡慕芳 (別名周胡慕芳)
獨立非執行董事

69歲
自2020年5月7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22年4月27日(再獲委任)至2024年
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上市營運管治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
主席，以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
風險管理委員會(法定)成員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 — 董事

其他主要職務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
(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 — 非執行董事(2019~)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 — 非執行董事(2017~)
港燈電力投資管理人有限公司(港燈電力投資*之
受託人—經理)與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
— 替任董事(2014~)
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 — 替任董事(2006~)

前任職務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 — 高級顧問(2016)，以及
執行董事兼集團副董事總經理(2015-2016)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曾於聯交所上市) — 董事
(2015-2016)、副集團董事總經理(1998-2015)，以及
執行董事(1993-2015)
胡關李羅律師行 — 合夥人(1985-1993)

資格

理學學士(工商管理)(英國巴斯大學)
律師(香港，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

* 於聯交所上市



席伯倫
獨立非執行董事

70歲
自2015年4月29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21年4月28日(再獲委任)至2023年
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及管治
委員會成員
場外結算公司 —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風險管理
委員會主席

其他主要職務

摩根大通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7~)

前任職務

奧緯諮詢 — 亞太區主席(2012-2017)
Marsh & McLennan Companies — 亞太區主席
(2003-2011)
渣打銀行 — 亞洲銀行業務批發部門主管
(2001-2003)，以及大中華區企業及機構銀行業務
主管(1998-2001)
花旗銀行(1977-1998)：
花旗銀行西班牙(1992-1998)、馬來西亞
(1988-1992)及中國(1984-1988)的區域行政總裁

資格

文學士(哲學、政治及經濟)(英國牛津大學)
工商管理學碩士(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



洪丕正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58歲
自2018年4月25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22年4月27日(再獲委任)至2024年
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投資委員會以及提名及管治委員會
成員
聯交所 — 上市提名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渣打銀行 — 亞洲區行政總裁(2021~)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執行董事(2019~)
渣打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 主席(2015~)
渣打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 — 主席(2021~)

前任職務

渣打銀行(2015-2020)：
財富管理(2018-2020)及零售銀行(2017-2020)業務
行政總裁，以及大中華及北亞地區行政總裁
(2015-2020)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1992-2019)：
主席(2014-2019)，大中華地區行政總裁
(2014-2015)及香港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2008-2014)
香港交易所 — 風險管理委員會(法定)委員
(2008-2010及2014)

公職

香港—美國商務委員會 — 委員(2016~)
香港貨幣及金融研究中心 — 董事(2011~)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 — 委員(2009~)

資格

文學士(工商管理)(美國華盛頓大學)
工商管理碩士(加拿大多倫多大學)



梁穎宇 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52歲
自2021年4月28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21年4月28日(委任)至2023年
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稽核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啟明創投 — 主管合夥人(2013~)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亦於納斯達克交易所上市)
— 非執行董事(2014~)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 非執行董事(2015~)

前任職務

杭州啟明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 非執行董事
(2013-2023)¹
諾輝健康* — 非執行董事(2018-2022)
甘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 非執行董事(2009-2021)
啟明創投 — 合夥人(2007-2013)

資格

理學學士(美國康奈爾大學)
工商管理碩士(美國史丹福大學)

* 於聯交所上市

1 委任於2023年1月30日終止

2 於2022年12月終止擔任創新、科技及再工業化委員會委員



梁柏瀚
獨立非執行董事

54歲
自2017年4月26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20年5月7日(再度當選)至2023年
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稽核委員會、董事會常務委員會、
投資委員會、上市營運管治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及
風險管理委員會(法定)成員
場外結算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其他主要職務

法國巴黎銀行 — 香港區行政總裁(2019~)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 行政總裁(2015~)

前任職務

法國巴黎銀行 — 香港區環球市場部主管
(2015-2019)、大中華區環球證券及商品衍生工具部
主管(2013-2015)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 副行政總裁
(2012-2015)、證券承銷及企業證券部主管
(2010-2012)、證券經紀部主管(2007-2010)、
亞太區(大中華以外)產品部主管(2004-2007)、
台灣產品銷售部主管(2003-2004)及副董事總經理
(2000-2003)

資格

文學士(經濟)(加拿大西蒙菲莎大學)



姚建華 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62歲

自2017年4月26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21年4月28日(再獲委任)至2023年
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稽核委員會主席，上市營運管治
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成員

聯交所 — 上市提名委員會成員

LME — 獨立非執行董事、稽核及風險委員會主席，
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LME Clear — 獨立非執行董事、稽核委員會主席，
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7~)

前任職務

畢馬威國際 — 執行委員會及管理委員會成員
(2011-2015)

畢馬威亞太區 — 管理委員會(2011-2015)及
執行委員會(2009-2015)成員

畢馬威中國(包括香港)(1983-2015)：
主席兼行政總裁(2011-2015)、副主席(2010-2011)、
審計服務主管合夥人(2007-2010)及合夥人
(1994-2015)

公職

保險業監管局 — 主席(2021~)及非執行董事
(2015~)

廉政公署事宜投訴委員會 — 委員(2019~)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 — 委員(2018~)

資格

專業會計學文憑(香港理工大學)

工商管理學碩士(英國華威大學)

資深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
香港會計師公會)

* 於聯交所上市



張懿宸
獨立非執行董事

59歲
自2021年4月28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21年4月28日（當選）至2024年
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投資委員會、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以及中國業務諮詢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 董事長（2013~）及
首席執行官（2003~）
哈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 董事長及董事（2021~）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20~）
亞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非執行董事（2018~）

前任職務

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 董事（2016-2022）¹
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 主席（2012-2021）
及非執行董事（2015-2021）
新浪公司（曾於納斯達克交易所上市） — 獨立董事
（2002-2021）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 非執行董事
（2020-2021）
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 副首席執行官
（2002-2003）
中信泰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總裁（2000-2002）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 執行董事（2000-2002）
美林證券大中華區 — 董事總經理（1996-2000）

公職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 — 委員（2008~）

資格

理學學士（計算機科學）（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 於聯交所上市

1 委任於2022年12月20日終止

香港交易所獨立非執行董事亦不時於集團旗下受監管實體的上訴委員會聆訊中出任主席、副主席或成員。

集團公司秘書



傅溢鴻
集團公司秘書及公司秘書部主管

58歲
於2020年1月加入

前任職務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 — 理事會當然成員(前會長)
(2020-2022)及會長(2018-2019)

香港貿易發展局專業服務諮詢委員會 — 委員
(2018-2022)

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 — 委員(2017-2020)

證監會 — 收購及合併委員會以及收購上訴委員會
委員(2015-2020)

太古地產有限公司* — 公司秘書(2010-2020)

國泰航空有限公司*、香港太古集團有限公司及
太古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秘書(2006-2020)

資格

文學士(工程學、經濟學與管理學)及文學碩士
(英國牛津大學)

資深會士(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

* 於聯交所上市

高級管理人員



陳翊庭
聯席營運總監

53歲
於2020年1月加入
自2023年2月1日起擔任聯席營運總監

前任職務

香港交易所 — 上市主管(2020年1月-2023年1月)及
上市科首次公開招股交易部主管(2007-2010)

達維律師事務所 — 合夥人(2010-2019)

公職¹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稅務委員會 — 委員(2017~)

資格

法學學士(香港大學)

法學碩士(美國哈佛大學)

¹ 於2023年2月1日終止擔任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當然委員



劉碧茵
集團財務總監

50歲
於2015年10月加入

前任職務

香港交易所 — 香港財務總監(2017-2020)及
集團副財務總監(2015-2017)

盛博香港有限公司 — 副總裁及高級研究分析師
(2011-2015)

Alcoa Inc (美國鋁業公司) — 全球鋁軌製品部財務
總監(2007-2011)

McKinsey & Company Inc (2001-2007) :
多個專業職位包括香港副董事合夥人(2005-2007)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英國)(1994-2000) :
多個專業職位包括合併與收購稅務組高級稅務經理
(1999-2000)

資格

文學士(數學及計算)及文學碩士(英國牛津大學)
會員(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



伍潔璇
上市主管

49歲
於2013年7月加入
自2023年2月1日起擔任上市主管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期交所、香港結算及聯交所 — 紀律委員會成員

前任職務

香港交易所 — 上市科政策及秘書服務主管
(2014年5月-2023年1月)、上市科首席營運總監
(2020-2021)及上市科政策主管(2013-2014)

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 — 董事局成員(2014-2022)及
主席(2018-2021)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財經事務
及庫務局局長政治助理(2008-2012)

美林證券 — 法律部總監(2005-2008)

年利達律師事務所 — 律師(1996-2005)

公職

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 — 當然委員(2023~)

世界自然(香港)基金會 — 董事會成員(2018~)

團結香港基金 — 顧問(2016~)

資格

法律文學學士及法律文學碩士(英國劍橋大學)

律師(香港, 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

傑出資深會員(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



魏立德
集團首席風險總監

54歲
於2020年11月加入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期交所、香港結算及聯交所 — 紀律委員會主席

前任職務

瑞士信貸集團 — 亞太區風險總監(2016-2020)
 摩根大通集團 — 市場風險管理環球主管
 (2012-2016)
 摩根大通證券 — 風險總監(2012-2016)
 摩根大通(1995-2012)：
 股本風險管理環球主管(2007-2012)、市場風險
 管理亞太區主管(2004-2007)、風險管理主管
 (1999-2004)，及定息產品自營交易員(1995-1999)

資格

文學士(數學)(英國劍橋大學)



姚嘉仁
聯席營運總監及股本證券主管

53歲
於2019年4月加入
自2023年2月1日起擔任聯席營運總監及
股本證券主管

於集團所擔任的其他職位

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 — 主席
 期交所及香港結算 — 行政總裁
 聯交所 — 行政總裁及賠償委員會主席

前任職務

香港交易所 — 首席營運總監(2022年11月-
 2023年1月)、聯席營運總監(2022年6月-11月)、
 市場聯席主管(2021年8月-2023年1月)及市場主管
 (2019年4月-2021年7月)
 乾坤期貨有限公司 — 董事長(2012-2019)
 北京高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 副總經理及首席營運
 總監(2010-2019)
 高盛(香港)(2000-2010)：
 定息、貨幣及商品業務董事總經理(2007-2010)
 瑞士信貸第一波士頓(紐約) — 助理副總裁
 (1994-1999)

公職

證監會 — 證券賠償基金委員會委員(2020~)

資格

工商管理學碩士(美國紐約大學史登商學院)
 科學碩士(計算機科學)(美國史丹福大學)
 科學學士(計算機科學)及商業管理學士(美國華盛頓
 大學)

劉碧茵、魏立德及姚嘉仁亦於香港交易所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位。

莊博禮於2021年12月至2022年11月擔任香港交易所交易營運及企業轉型主管，並於2022年6月至2022年11月擔任香港交易所聯席營運總監。

戴志堅於2021年8月至2022年5月擔任香港交易所總裁及首席營運總監。

管理委員會



歐冠昇
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



張柏廉
集團大宗商品業務主管及LME行政總裁



陳翊庭
聯席營運總監



周冠英
集團總法律顧問



高凱莉
集團首席傳訊總監



劉碧茵
集團財務總監



梁松光
集團首席科技總監



毛志榮
內地業務發展主管



伍潔毓
上市主管



劉玉瑤
集團首席人力資源總監



亞當
集團首席合規總監



蘇盈盈
集團新興業務和定息及貨幣業務主管



魏立德
集團首席風險總監



姚嘉仁
聯席營運總監及股本證券主管

管理層討論及 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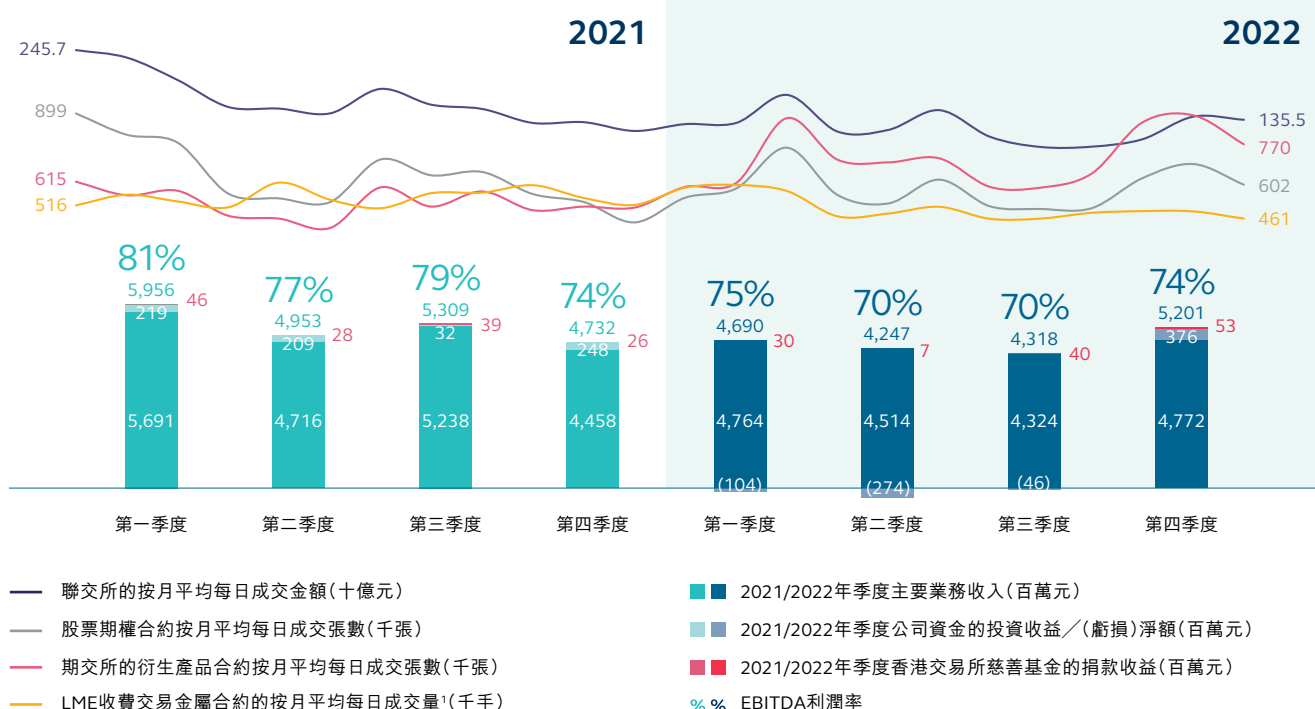




業務回顧

概覽

季度業績，2021年第一季至2022年第四季



1 收費交易的平均每日成交量不包括行政交易及其他非收費交易。

圖1-市場交投與集團的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

儘管面對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的重重挑戰，香港交易所繼續展現強大的韌性和實力。年內，香港交易所堅定實現其戰略目標、致力作長期發展部署及推出一系列不同的舉措，持續推動香港金融市場長遠穩健發展。首次公開招股市場下半年有回暖跡象；全球投資者對管理區內風險的需求增加，帶動衍生產品市場向好，交投相當活躍。香港交易所2022年第四季表現出色，期內收入及溢利均創歷年第四季新高。

年內，全球市場氣氛受憂慮通脹及經濟增長放緩影響，香港亦不例外 – 2022年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1,249億元，較2021年新高紀錄下跌25%。不過，香港交易所衍生產品市場年內表現不俗，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成交量創新高，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¹較2021年增加33%，反映市場波動下對沖需求增加以及市場對香港交易所新推出的衍生產品合約的需求上升。首次公開招股市場下半年出現復甦跡象，集資金額是上半年的四倍以上 – 2022年共有90家新公司於香港交易所市場上市和29隻新ETP及368隻新債務證券上市。新股上市申請勢頭仍然強勁，2022年12月31日共有93宗申請在處理中。

1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及 LME 的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是按個別產品的平均每日成交量的總和計算。

2022年主要業務收入為183.74億元，較2021年所錄得的新高紀錄下跌9%，但仍符合整體長期趨勢。有關跌幅反映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及滬深港通北向交易平均每日成交金額減少令交易及結算費下跌、來自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的存管費用，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減少以及新上市的衍生權證及牛熊證數目減少令上市費減少，但衍生產品市場交易費增加及保證金投資收益淨額增加已抵銷部分跌幅。香港交易所外部組合受全球股本證券及固定收益市場的整體疲弱表現影響，於2022年錄得公平值虧損淨額4.86億元(2021年：收益3.64億元)。因此，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較2021年所錄得的新高紀錄減少12%，但受惠於集團業務近年成功達到多元化，有關跌幅已遠低於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的跌幅。

營運支出較2021年上升12%，主要源於僱員費用增加及LME鎳市場的事件產生的專業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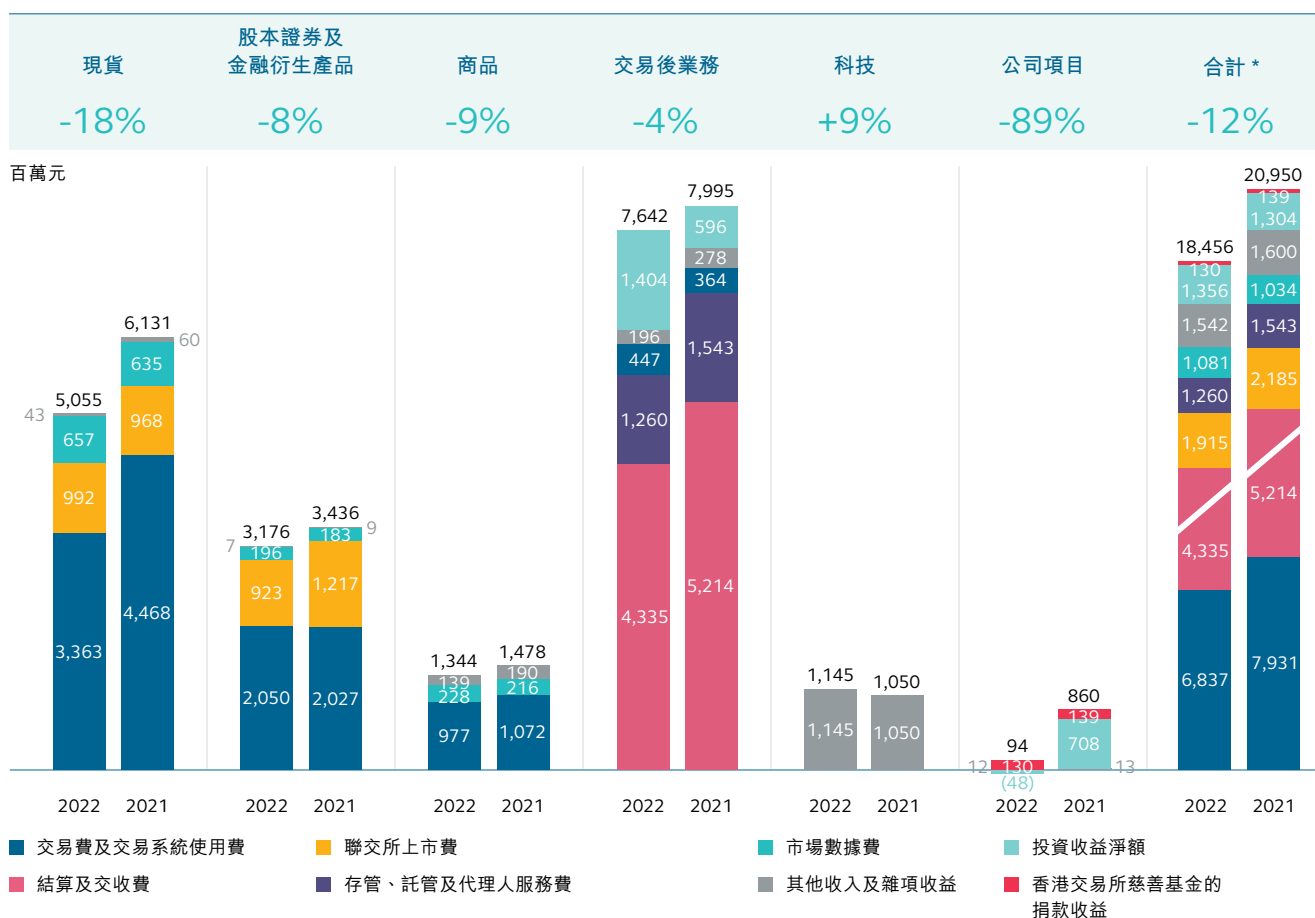
展望2023年，由於市場氣氛已有好轉，反映近期經濟數據勝預期，全球貨幣及財政緊縮政策有所放寬，而中國內地亦承諾會繼續開放市場。部分不明朗因素仍會持續，尤其是在經濟復甦的力度和速度以及烏克蘭緊張局勢方面的問題；不過，即使面對這些挑戰，香港交易所仍可發揮十足的優勢，在急速發展且互聯互通的全球市場中擔當愈益重要的角色。

集團會繼續致力執行三大戰略重點：善用其獨特的中國優勢和互聯互通機制；多元發展各項業務，連接資本與構思；以及積極擁抱重塑行業乃至整個社會的新趨勢和創新。作為一家肩負使命的公司，我們致力促進社會繁榮，並實現建設「面向未來的領先市場」的願景，為全球客戶及持份者打造高流動性且充滿活力的理想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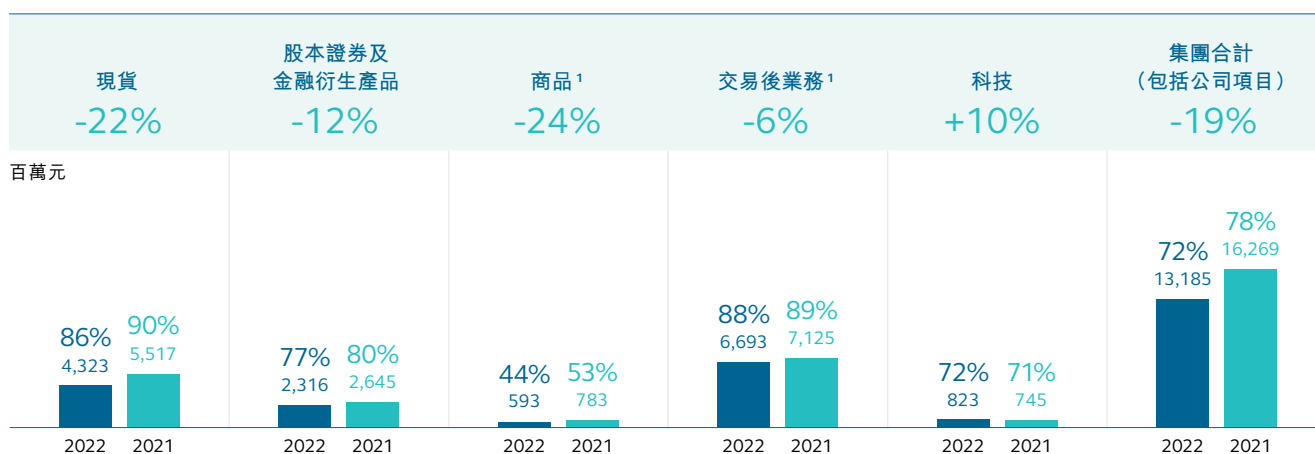
各營運分部的業績分析及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按分部劃分的收入及其他收益的分析



*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並不是完全按營運分部的業績的比例呈列，而是按比例調整大小。

按分部劃分的EBITDA及EBITDA利潤率的分析 *



%% EBITDA 利潤率 = EBITDA 除以收入及其他收益減交易相關支出

* 按分部劃分的業績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1 LME Clear的EBITDA於交易後業務中反映。

現貨分部

主要市場指標

	2022	2021	變幅
聯交所的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1,2} (十億元)	109.0	146.6	(26%)
滬股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² (人民幣十億元)	46.2	55.1	(16%)
深股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² (人民幣十億元)	54.2	65.0	(17%)
滬港通的南向交易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² (十億元)	15.9	20.1	(21%)
深港通的南向交易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² (十億元)	15.8	21.6	(27%)
債券通北向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人民幣十億元)	32.2 ⁴	26.6	21%
聯交所的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宗數 ^{1,2} (千宗)	1,792	1,949	(8%)
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³	90	97	(7%)
GEM新上市公司數目	–	1	(100%)
於12月31日主板上市公司數目	2,257	2,219	2%
於12月31日GEM上市公司數目	340	353	(4%)
合計	2,597	2,572	1%
於12月31日主板上市公司市值(十億元)	35,582	42,273	(16%)
於12月31日GEM上市公司市值(十億元)	85	108	(21%)

1 不包括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三者均列入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但包括滬深港通下港股通

2 包括透過滬深港通進行的買盤及賣盤成交

3 包括1家由GEM轉往主板的公司(2021年：2家)

4 2022年所錄得的新高紀錄

	2022 十億元	2021 十億元	變幅
主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 首次公開招股	104.6	331.3	(68%)
– 上市後	146.8	438.7	(67%)
GEM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 首次公開招股	–	0.1	(100%)
– 上市後	2.7	3.2	(16%)
合計	254.1	773.3	(67%)

業績分析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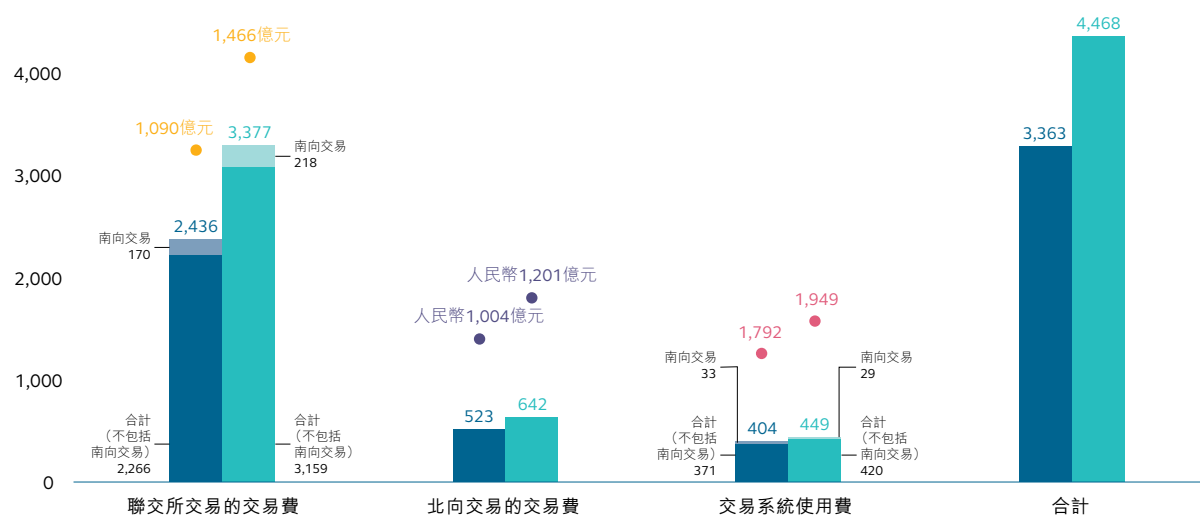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¹	3,363	4,468	(25%)
聯交所上市費 ¹	992	968	2%
市場數據費 ¹	657	635	3%
其他收入及雜項收益	43	60	(28%)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5,055	6,131	(18%)
營運支出 ²	(732)	(614)	19%
EBITDA	4,323	5,517	(22%)
EBITDA利潤率	86%	90%	(4%)

1 不包括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三者均列入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

2 包括在聯交所交易的股本證券產品相關的上市科成本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百萬元
5,000



- 2022
- 2021
- 聯交所的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金額¹
- 北向交易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 聯交所的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宗數(千宗)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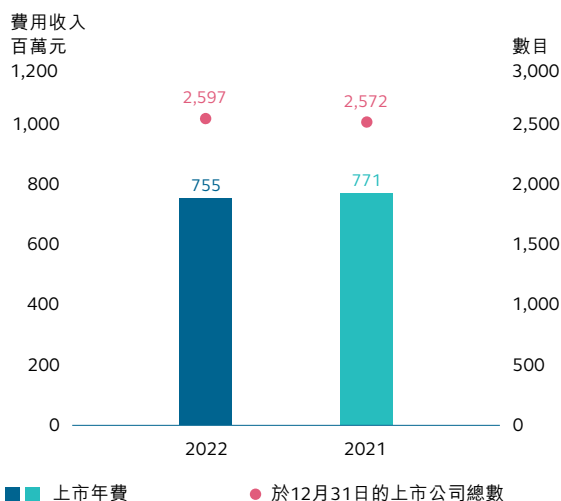
1 不包括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三者均列入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但包括滬深港通下港股通

交易費由40.19億元減至29.59億元，減少10.60億元(26%)，反映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金額下跌26%，以及滬深港通北向交易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減少。交易系統使用費減少10%，主要是由於股本證券產品交易宗數有所減少。

聯交所上市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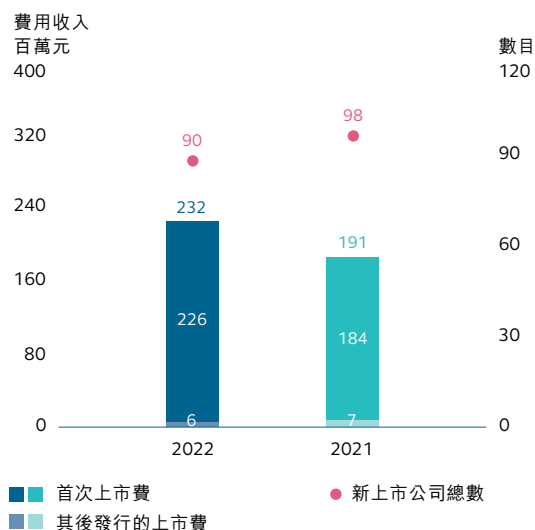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變幅
上市年費	755	771	(2%)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232	191	21%
其他	5	6	(17%)
合計	992	968	2%

上市年費



上市年費下跌2%，反映上市公司平均面值受股份合併及人民幣貶值影響而降低，令各公司平均費用減少。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仍增加21%，主要原因是沒收上市費的宗數增加。

EBITDA

營運支出增加19%，反映被沒收的首次上市費(現貨分部)增加及新上市衍生權證及牛熊證的上市費(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減少，令上市科分配至此分部的成本增加；以及薪酬調整和因應戰略項目而增聘人手，令僱員費用增加。由於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減少以及營運支出增加，EBITDA利潤率由90%跌至86%。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儘管受到宏觀環境緊縮、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加上疫情持續的影響，香港現貨市場於2022年仍維持穩健及強韌。2022年現貨市場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1,249億元，較2021年因第一季交投特別活躍而創下的紀錄下跌25%。

滬深港通

	2022	2021	變幅
滬股通及深股通的成交金額(人民幣十億元)	23,283	27,630	(16%)
港股通的成交金額(十億元)	7,236	9,343	(23%)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¹ (百萬元)	2,268	2,724	(17%)

¹ 16.83億元來自交易及結算活動(2021年：21.23億元)。

2022年滬深港通營運順暢並表現強韌，北向及南向交易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004億元及317億港元，全年收入及其他收益達22.68億元(2021年：27.24億元)。

滬深港通於2022年的主要發展

- **ETF納入互聯互通合資格證券：**合資格ETF於2022年7月4日獲納入滬深港通，推動香港及內地ETF生態圈持續增長及發展。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南向及北向交易分別有5隻及83隻合資格ETF。自實施以來，南向及北向ETF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分別達9.08億港元及人民幣6,700萬元，並分別於2022年11月29日及2022年11月25日創53.90億港元及人民幣5.04億元單日新高
- **優化交易日曆：**香港證監會及中國證監會於2022年8月12日宣布優化香港與中國內地的滬深港通交易日曆，在香港及內地市場均開市的所有交易日同時開放滬深港通交易服務（須待取得監管批准）。實施有關優化措施的準備工作需時約6個月
- **擴大互聯互通股票標的範圍：**香港證監會與中國證監會於2022年12月19日宣布原則同意，進一步擴大互聯互通股票標的範圍。在有關建議下，在港主要上市並符合有關資格的國際公司股票將可被納入港股通標的；符合有關資格的上證A股指數及深證綜合指數成份股以及A+H公司的A股將可納入滬股通和深股通標的。有關建議可滿足投資者對擴大產品範圍及進一步深化滬深港通跨境市場互聯互通機制日益增加的需求

市場架構發展

年內，香港交易所繼續優化市場微結構，以提升市場競爭力及營運表現。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12月13日宣布旗下證券市場推出了港幣 – 人民幣雙櫃台模式及雙櫃台莊家機制，進一步便利人民幣櫃台在香港上市、交易及結算。待監管機構批准及市場準備就緒後，各項新措施的登記程序預計可於2023年上半年開始推行。

證監會於2021年宣布引入香港投資者識別碼制度後，香港交易所一直與證監會及市場參與者緊密合作，籌備實施香港投資者識別碼制度的事宜。證監會於2022年12月12日宣布香港投資者識別碼制度將於2023年3月20日實施，預期將有助執行更有效及適時的監察，從而保障市場持正操作及提升投資者信心。

發行人業務

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環境不明朗，導致全球首次公開招股市場氣氛疲弱。儘管如此，香港繼續是領先全球的集資中心之一，2022年共有90家公司於香港上市，集資額達1,046億元。經過相對沉靜的2022年上半年，香港首次公開招股市場於2022年下半年出現復甦跡象，

其間共有63隻新股上市，總集資額達849億元，是2022年上半年集資額的四倍以上。年內新股市場持續吸引大批公司準備來港發行新股，於2022年底共有93宗上市申請正在處理當中。

2022年香港首次公開招股市場仍以新經濟公司佔大多數，全年共有62家新經濟公司於香港交易所上市，佔年內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的65%。2022年共有11家於美國上市的中國公司回港上市，包括3家作第二上市的公司（蔚來、騰訊音樂及360數科）及8家作雙重主要上市的公司（知乎、貝殼、金融壹賬通、塗鴉智能、諾亞、名創優品、看準科技及金山雲）。

於年初引入特殊目的收購公司（SPAC）上市制度後，2022年共有5家SPAC於香港交易所上市，集資總額達50億元。

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7月7日推出全新投資者關係網絡平台 – 「投資服務通」（IR Connect）。新平台有助香港上市發行人與全球投資者和國際分析師定期溝通對話，並加強香港市場各方的聯繫。在推出該平台的最初階段，上市發行人可以通過投資服務通免費獲取股東持股情況分析、市場行情、相關股票關鍵財務指標及研究評級。

ETF市場發展

2022年ETP(包括ETF以及槓桿及反向產品)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增至120億元(2021年:77億元),超越2015年創下的紀錄,成為ETP歷年來表現最好的一年。香港交易所上市ETP於2022年3月16日創下單日成交額新高381億元。交易活動增加是由於多年來各項基礎生態圈投資及舉措提升了產品多樣性和市場效率,並減低了交易成本。

香港交易所繼續迎來新ETP產品上市,2022年共有29隻新ETP上市,包括首隻元宇宙主題ETF、首隻碳期貨ETF、首隻區塊鏈ETF以及亞洲首批加密資產ETF。首隻比特幣期貨ETF及以太幣期貨ETF於香港上市,標誌著亞洲虛擬資產生態圈的重大里程碑。

市場波動調節機制於2022年5月3日擴大至涵蓋ETP,以進一步確保市場持正操作,避免出現極端價格波動。

債券通

債券通於2022年繼續鞏固國際投資者首選渠道的地位,尤其於宏觀經濟環境不穩的情況下其成交量及新登記投資者數目仍強勁增長。

債券通北向通自2017年推出以來,其平均每日成交金額每年均創新高,至2022年已達人民幣322億元,較2021年升21%。2022年11月成交金額創人民幣8,239億元的單月新高,2022年1月19日成交金額創人民幣698億元的單日新高,2022年11月30日錄得最高單日成交宗數1,123宗。

債券通北向通的市場參與者數目年內繼續穩步增長,投資者範圍不斷向全球擴大,最近已進一步涵蓋巴西及希臘。於2022年12月31日,參與債券通的登記投資者(實體層級)共784家(涉及超過30個司法權區分布世界各地),較2021年12月31日的728家增加8%。

債券通於2022年的主要發展

- 債券通於2022年7月4日邁入五周年,同日宣布計劃推出「互換通」,讓投資者可參與內地及香港的金融衍生產品市場
- 於2022年7月4日推出銀行間債券跨境認購業務,協助境外投資者通過債券通公司境外綜合性債券一級發行電子平台新債易(ePrime)系統與境內承銷商直接參與中國銀行間債券發行
- 債券通公司自2017年以來第三度降低債券通服務費(於2022年7月11日生效),反映其致力進一步協助國際投資者參與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及減低國際投資者的交易成本

上市債券市場發展

2022年共有368隻新債務證券於聯交所上市,總發行金額達7,800億元,當中共有75隻綠色/ESG相關債券新上市,總集資額達2,280億元(2021年:95隻相關債券上市,集資額達2,830億元)。年內債務證券總成交金額達1,330億元,較2021年升28%。

可持續金融

香港交易所可持續及綠色交易所(STAGE)繼續受到市場大力支持。於2022年12月31日,STAGE已載有共115隻以可持續發展為重點的產品資訊,當中包括不同行業發行人發行的綠色、社會、可持續發展或類似債券,以及ESG相關的ETP。

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繼續致力貢獻及推廣全球低碳經濟,並實施以下一系列主要舉措。

2022年有關碳及ESG的主要舉措

- 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3月與廣州碳排放權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廣州碳交所)簽署合作備忘錄，共同探索如何發展適用於大灣區的自願碳減排機制
- 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7月成立香港國際碳市場委員會(委員會)，成員包括12家領先區域性企業及金融機構。此次合作聚焦建設國際碳市場，推動香港、中國內地及其他地區實現碳中和目標及發展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生態圈
- 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10月28日推出全新的國際碳市場**Core Climate**，致力連接資本與香港、中國內地、亞洲以至全球的氣候相關產品和機遇。Core Climate旨在建立一個便捷、一站式的綜合碳市場，為氣候價值鏈上的企業、投資者及項目擁有人提供一系列服務，包括交易、託管及交收服務。該平台自推出以來已有超過20名參加者使用該平台進行逾40宗交易，碳信用總成交量達約400,000噸
- 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舉辦了一系列「**ESG Academy**」活動，致力推動上市發行人及相關業界的ESG管理，當中包括以脫碳及多元化為主題的活動
- 香港交易所於12月舉辦首屆社商創效峰會，為企業創變者及社會項目創新者提供寶貴的交流機會，探討推動企業慈善及加強企業與社會的連繫等不同議題。峰會上進行了多個內容豐富的專題討論，重點議題包括慈善工作的大趨勢、非政府組織的管治以及創造共享價值等

市場監察及合規

2022年內，香港交易所繼續致力提升旗下業務及市場的透明度及促進恪守規定的合規文化，包括實施下列多項主要措施。

2022年有關促進市場監察及合規的主要措施

- 進行了2022年合規評核及現場視察之年度計劃，當中涵蓋三大重點範疇：(1)中華通規則、(2)風險管理及(3)結算規則之責任
- 將多項市場監察相關功能轉移至優化後的電子通訊平台「e通訊」，以提升客戶體驗
- 為衍生產品假期交易制定及實施有關大額未平倉合約申報的新安排
- 舉辦多場教育講座和合規分享會，講解有關香港交易所規則及規例和合規問題的最新消息

上市監管

於2022年，聯交所刊發下表所列多項《上市規則》修訂建議及總結。

於2022年刊發的主要建議及總結

	諮詢文件 ¹	諮詢意見 總結 ¹	修訂生效日期 (如有)
有關上市發行人股份計劃的《上市規則》條文修訂建議	2021年10月	2022年7月	2023年1月1日
特專科技公司上市制度	2022年10月	2023年上半年 (暫定)	-
建議擴大無紙化上市機制及其他《上市規則》修訂	2022年12月	2023年下半年 (暫定)	-

¹ 所有諮詢文件及諮詢意見總結載於香港交易所市場網站「新聞(市場諮詢)」一欄。

聯交所推動發行人自律遵守《上市規則》的主要工作

- 刊發有關(i)適用於海外發行人的指引；(ii)上市地位由第二上市改為雙重主要上市或主要上市；及(iii)SPAC的新指引信
- 刊發半年刊：(i)《上市科通訊》、(ii)《上市發行人監管通訊》及(iii)《上市規則執行簡報》
- 刊發(i)《2021年發行人年報審閱》及(ii)《2022年環境、社會及管治披露常規情況審閱》
- 推出「聚焦董事會多元化及包容性」資料庫，方便公眾獲取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信息和提高相關信息透明度
- 推出有關公司行動涉及的交易安排的網上培訓，作為有關《上市規則》持續合規規定的全新線上培訓課程的一部分

有關諮詢和2022年的其他主要政策變更和2023年及往後審議的建議詳情將載於《2022年上市委員會報告》。

首次公開招股的處理及合規情況的監察

有關聯交所處理新上市申請以及監察發行人合規情況以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1條維持市場公平有序及資訊流通的工作載列於下表。

聯交所的首次公開招股相關工作

	2022	2021
審閱上市申請數目 ¹	318	408
提呈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裁決的申請數目 ²	126	118
– 在120個曆日內	21	48
– 121至180個曆日	28	47
– 超過180個曆日	77	23
原則上批准的申請數目 ³	153	153
上市申請人或其顧問為釐清上市事宜要求提供指引的數目	111	209
– 平均回覆時間(以營業日計)	14	14
受理的GEM轉往主板上市申請數目	1	5
已上市的申請 ⁴	120	132
遭拒絕的新上市申請 ⁵	–	1
已撤銷的新上市申請	5	9
遭發回的新上市申請	–	2
於年底尚在處理的申請	65	131

1 包括187宗(2021年：316宗)新申請以及131宗(2021年：92宗)未能於上年度處理完畢的現有申請

2 指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首次聆訊的上市申請，不包括第二十章的上市申請

3 包括27隻(2021年：35隻)投資工具。於2022年底，28宗(2021年：23宗)已獲批准的申請仍未上市，另年內有32宗(2021年：15宗)已獲批准的申請失效

4 包括30宗(2021年：34宗)於主板上市的投資工具，年內並無被視為新上市的上市申請(2021年：0宗)

5 2022年並無(2021年：0宗)拒絕申請但經覆核後推翻的決定。

合規情況的監察行動數目

	2022	2021
• 審閱發行人公告	55,954	65,315
• 審閱發行人通函	3,182	3,296
• 就股價及成交量採取的監察行動 ¹	7,045	12,541
• 處理投訴	1,098	1,075
• 轉介上市規則執行部調查的個案(包括投訴)	71	93

1 於2022年，採取的監察行動包括就不尋常股價及成交量變動提出424項(2021年：608項)查詢，而採取的行動帶來24份(2021年：30份)有關停牌的復牌公告。

長時間停牌

	主板		GEM	
長時間停牌公司的狀況	2022	2021	2022	2021
年內證券交易復牌	31	26	7	6
年內規定期屆滿後除牌	30	18	10	12
年內根據原始規定(《主板上市規則》第6.01A(2)(a)或(c)條或《GEM上市規則》第9.14A(2)(b)條)除牌	6	3	-	1
年內自願撤銷上市地位	2	2	-	-
年底時已停牌三個月或以上的公司	89	90	17	16

有關上市公司合規情況的最新工作以及有助上市公司合規的見解及觀察可參閱《上市發行人監管通訊》(半年刊)。

上市規則執行

下述上市規則執行統計數據概括了聯交所於2022年作出的上市規則執行工作。

上市規則執行統計數據

	2022	2021
個案 ^{1, 2, 3}	141	164
公開制裁 ⁴	29	35
監管信函 ⁵	19	12

1 數目涵蓋2022年內由上市規則執行部處理的個案(包括由上一年度結轉及於年底時尚在調查的個案)。

2 於2022年底，調查中的個案有37宗(2021年：61宗)。

3 於2022年的執行個案當中，並無源自投訴的個案(2021年：3宗)。

4 導致公開制裁的調查個案數目。並不包括就相同個案採取較低層次的行動(例如私下指責)。

5 涉及發出至少一封監管信函(即警告或指引信函)的個案數目，而有關信函乃於個案經調查後被認為不適宜由上市委員會對當中任何人士進行紀律程序的情況下發出，並記錄在有關人士的合規紀錄內。

有關上市規則執行工作的進一步詳情及資訊(包括聯交所的一般方針、紀律程序及近期個案)載於香港交易所市場網站及《上市規則執行簡報》(半年刊)，並已載於《2022年上市委員會報告》。

上市職能的成本

對上市發行人的前線監管(由上市委員會及上市科執行)的成本，按現貨分部與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的上市費收益比例歸入這兩個分部。

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

主要市場指標

	2022	2021	變幅
聯交所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15.9	20.1	(21%)
聯交所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平均每日成交宗數(千宗)	351	416	(16%)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¹ (千張)	712 ²	536	33%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千張)	588	637	(8%)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11,874	16,684	(29%)
新上市牛熊證數目	35,017	42,807	(18%)
收市後交易時段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 ¹ (千張)	107 ²	68	57%

	於2022年 12月31日	於2021年 12月31日	變幅
期貨及期權未平倉合約 ¹ (千張)	10,938	9,916	10%

1 不包括列入商品分部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黃金期貨、白銀期貨及鐵礦石期貨

2 2022年所錄得的新高紀錄

業績分析

摘要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¹	2,050	2,027	1%
聯交所上市費	923	1,217	(24%)
市場數據費 ¹	196	183	7%
其他收入及雜項收益	7	9	(22%)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3,176	3,436	(8%)
減：交易相關支出	(165)	(126)	31%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減交易相關支出	3,011	3,310	(9%)
營運支出 ²	(695)	(665)	5%
EBITDA	2,316	2,645	(12%)
EBITDA利潤率 ³	77%	80%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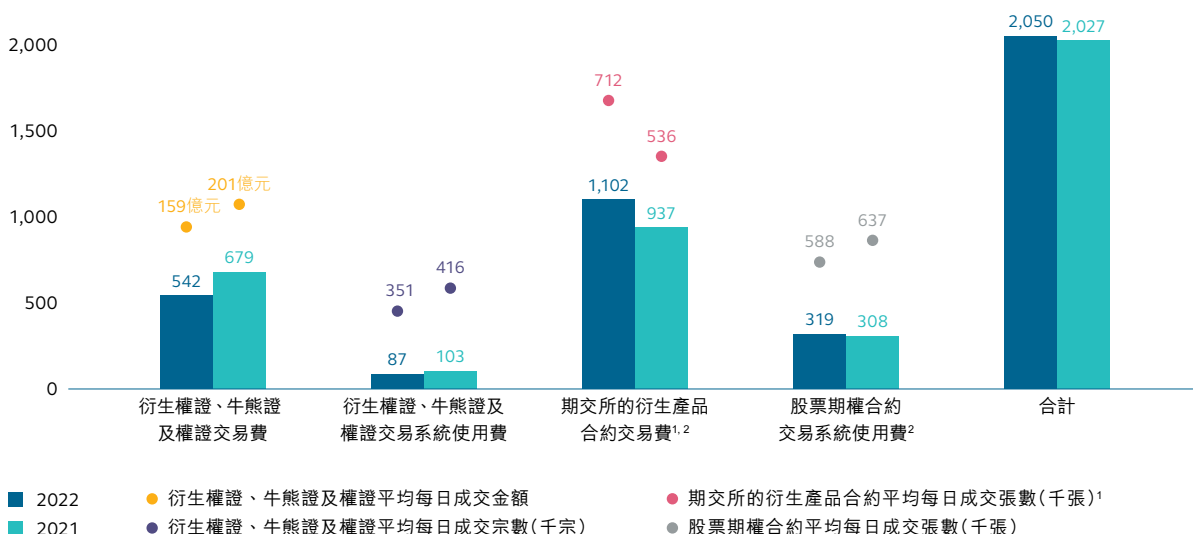
1 不包括列入現貨分部的現貨股本證券

2 包括在聯交所上市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相關的上市科成本

3 EBITDA利潤率是以EBITDA除以收入總額減交易相關支出計算得出。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百萬元
2,500



1 不包括列入商品分部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黃金期貨、白銀期貨及鐵礦石期貨

2 不包括撥歸交易後業務分部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 – 2022年：3.52億元；2021年：2.60億元；股票期權合約 – 2022年：9,500萬元；2021年：1.04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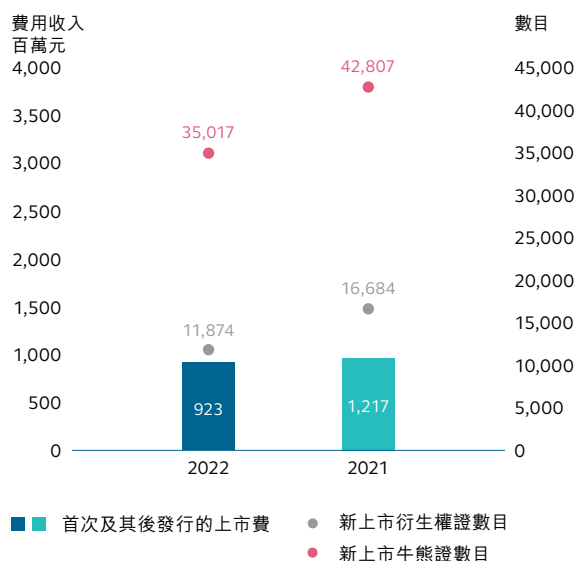
此分部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源自在聯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衍生權證、牛熊證、權證及股票期權)以及在期交所買賣的期貨及期權。期貨及期權合約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有部分撥歸交易後業務分部，因這些產品的交易及結算費是以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的形式捆綁在一起。

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下跌1.53億元(20%)至6.29億元(2021年：7.82億元)，源於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的跌幅(21%)及平均每日成交宗數的跌幅(16%)。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交易費上升1.65億元(18%)，反映2022年的衍生產品合約成交量增加並創新高。部分新推出產品的收費豁免或折扣及2022年較高收費的合約(包括恒指期貨及期權)的成交比例下降，令每張合約的收費下跌，抵銷了部分升幅。連同分配至交易後分部的交易費用以及來自參與者的結算費，2022年期交所衍生產品合約帶來的交易及結算費總額達14.89億元(2021年：12.25億元)。

雖然股票期權合約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下跌8%，但受惠於較高收費的合約的成交比例上升，2022年交易系統使用費上升1,100萬元(4%)。

聯交所上市費



此分部的聯交所上市費主要來自衍生權證及牛熊證的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上市費下跌2.94億元(24%)，反映新上市衍生權證及牛熊證數目較2021年的最高紀錄減少。

EBITDA

交易相關支出包括授權費用及其他直接隨買賣交易而變動的成本。這些支出增加3,900萬元(31%)，主要原因是衍生產品合約成交量增加，令授權費用隨而上升。

營運開支增加3,000萬元(5%)，原因是新舉措相關的僱員成本增加，以及升級衍生產品平台及網絡引致資訊科技維修保養費用增加，但上市科分配至此分部的成本下跌，抵銷了部分升幅。EBITDA利潤率由80%跌至77%，反映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減交易相關支出下跌以及營運支出上升。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因新推出的產品愈益受歡迎以及交叉產品買賣活動增加，帶動2022年期貨及期權合約總成交量²創下319,847,360張的新高紀錄，較2021年上升11%。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貨及恒生科技指數期貨是主要的增長來源，其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分別創下183,068張和75,923張的新高紀錄，分別較2021年上升43%和416%。

此外，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²以及收市後交易時段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²亦於2022年分別創下712,123張及107,474張的歷史新高。

² 不包括列入商品分部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黃金期貨、白銀期貨及鐵礦石期貨

市場創新紀錄 – 全年成交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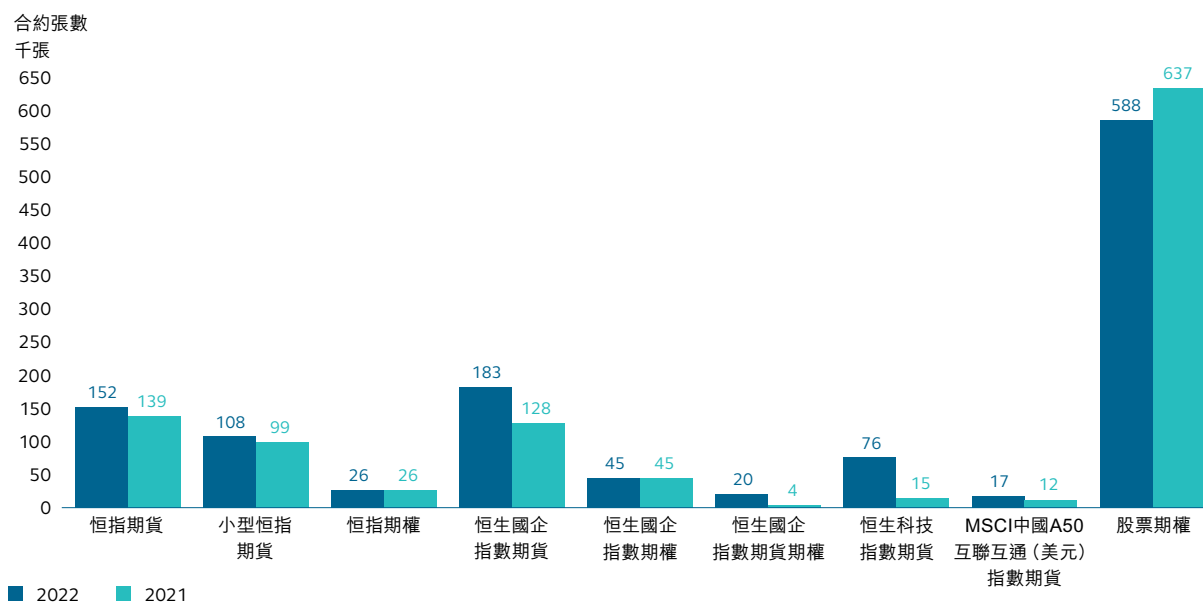
	2022年 合約張數	2022年前的紀錄 合約張數
期貨及期權總數 ¹	319,847,360	295,820,120 (2018)
恒生國企指數期貨	45,034,706	37,451,281 (2018)
恒生科技指數期貨	18,677,024	3,650,057 (2021)
人民幣貨幣期貨 – 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貨	3,499,105	1,938,891 (2019)
每周恒指期權	2,734,821	2,078,915 (2021)
MSCI台灣(美元)指數期貨	1,929,068	1,566,224 (2021)

¹ 不包括列入商品分部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黃金期貨、白銀期貨及鐵礦石期貨

市場創新紀錄 – 單日成交量及未平倉合約

	單日成交量		未平倉合約	
	日期 (2022)	合約張數	日期 (2022)	合約張數
小型恒指期貨	不適用	不適用	9月29日	31,150
每周恒指期權	11月4日	29,065	12月9日	19,701
恒生國企指數期貨	11月28日	578,563	12月28日	758,877
恒生國企指數期貨期權	12月5日	70,542	12月15日	1,079,146
小型恒生國企指數期權	11月25日	40,319	11月28日	84,583
恒生科技指數期貨	10月25日	306,517	12月29日	187,004
恒生科技指數期權	9月28日	6,947	11月25日	38,788
MSCI中國A50互联互通(美元)指數期貨	2月16日	65,682	1月18日	42,718
MSCI日本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6月15日	31,792	6月17日	18,262
MSCI中國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12月13日	23,566	6月14日	34,522
MSCI香港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9月13日	10,040	9月13日	8,691
MSCI台灣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不適用	不適用	12月16日	31,697
人民幣貨幣期貨 – 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貨	10月28日	47,104	不適用	不適用
人民幣貨幣期貨 – 小型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貨	4月25日	30,203	3月14日	11,480

主要期貨及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



股票期貨及期權市場發展

年內，恒生科技指數產品繼續受到投資者追捧，其成交量及未平倉合約張數數度創下單日新高。於2022年11月，香港交易所進一步優化產品組合以助投資者管理風險，包括將恒生科技指數期權納入收市後交易時段，以及增加恒生科技指數期貨及恒生科技指數期權的合約月份。

自2021年推出兩隻實物交收的期貨合約期權（恒指期貨期權及恒生國企指數期貨期權）以來，這兩隻產品的成交量較2021年³上升逾四倍，於2022年12月31日的未平倉合約張數亦較2021年12月31日上升逾七倍。恒生國企指數期貨期權在2022年創下數個單日成交量新高，最新紀錄是2022年12月5日的70,542張合約。有見於這些產品越來越受歡迎，為擴大產品種類，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11月28日推出恒生科技指數期貨期權。產品自推出以來已經成交10,641張合約，未平倉合約亦穩步增長，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有9,761張合約。

自2022年7月1日起，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美元）指數期貨的交易費豁免改為提供50%市場交易費折扣優惠。產品於2022年的平均每日成交量達16,882張合約，較2021年⁴的平均每日成交量上升46%；合約成交數目亦在2022年2月16日創下65,682張的單日新高。

市場架構發展

衍生產品假期交易於2022年5月9日順利推出，讓投資者可以在香港假期時繼續管理其非港元衍生產品組合。措施自推出以來已經歷七個假期交易日，運作平穩。假期交易日期間合共成交66,509張合約，而在這七個假期交易日買賣的產品的平均每日成交量接近同一產品2022年平均每日成交量的40%。

有見於恒生科技指數期貨市場的流動性及波動性上升，期交所於2022年10月17日起對市場

採用市場波動調節機制及動態價格限制機制。這些機制旨在保護市場免受劇烈波動影響，以及避免發生在價格大幅偏離現行市場的情況下因錯價落盤而擾亂市場。

2022年11月21日，香港交易所將部分MSCI價格回報、MSCI淨總回報以及貨幣期貨及期權的交易時段收市時間由16:30改為18:30，讓投資者能夠在同一交易時段根據相關市場的走勢而作出相應的持倉管理，以助他們管理風險，並減少期貨／期權與相關工具之間出現任何按市價計值的差異。

定息及貨幣產品發展

人民幣貨幣衍生產品市場於2022年持續增長，反映市場對貨幣風險管理工具的需求上升，以對沖人民幣外匯現貨市場的波動。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貨合約於2022年9月慶祝推出十周年，其2022年交易量創下3,499,105張合約的全年新高，是2021年的兩倍以上，亦在2022年10月28日創下47,104張合約的單日新高。於2021年推出的以現金交收的小型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貨繼續受到追捧，並於2022年4月25日創下30,203張合約的單日新高；其2022年的全年成交量達1,001,190張合約，較2021年上升26%。

隨著2022年9月中國證監會明確表示支持後，香港交易所計劃推出中國國債期貨，將為國際投資者就中國在岸債券市場提供更多風險管理工具。

結構性產品

香港已是連續第16年成為全球最大結構性產品市場。儘管2022年市場環境充滿挑戰，結構性產品市場仍充滿活力且多元化。2022年內，共有46,891隻結構性產品上市。2022年牛熊證、衍生權證及權證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達159億元，佔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13%。

3 自2021年8月23日產品推出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

4 自2021年10月18日產品推出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

年內，香港交易所致力擴大及豐富產品及相關產品種類，為客戶及全球投資者提供更多香港市場的選擇及機遇。於2022年8月8日，香港交易所歡迎香港首批A股結構性產品 – 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指數衍生權證上市，為投資者提供具資本效益的中國A股風險管理工具，標誌著香港市場A股產品生態圈發展上極其重要的里程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有七家發行商參與發行合共75隻衍生權證。

於2022年，香港交易所透過重新引入美國指數擴大旗下市場牛熊證的種類，為投資者提供更多對沖海外市場風險的機會。美國指數牛熊證於2022年9月14日重回香港交易所，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有68隻新上市。美國指數結構性產品於2022年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1.712億元。

商品分部

主要市場指標

	2022 千手	2021 千手	變幅
LME的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			
– 鋁	210	229	(8%)
– 銅	119	120	(1%)
– 鋅	85	87	(2%)
– 鎳	47	65	(28%)
– 鉛	39	41	(5%)
– 其他	6	5	20%
收費交易的平均每日成交量總額(不計行政交易) ¹	506	547	(7%)
收費行政交易 ¹	28	25	12%
其他非收費交易	–	1	(100%)
平均每日成交量總額	534	573	(7%)

1 行政交易的收費較低，每張合約收取0.04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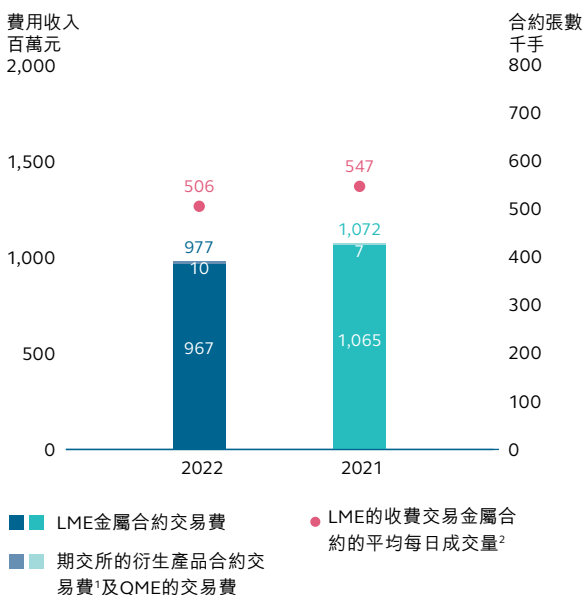
	於2022年 12月31日 千手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手	變幅
期貨市場未平倉合約總額	1,438	1,702	(16%)

業績分析

摘要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977	1,072	(9%)
市場數據費	228	216	6%
其他收入及雜項收益			
– 商品存貨徵費及倉庫核准使用費	43	78	(45%)
– LME金融機構場外下單費	45	53	(15%)
– 其他	51	59	(14%)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1,344	1,478	(9%)
營運支出	(751)	(695)	8%
EBITDA	593	783	(24%)
EBITDA利潤率	44%	53%	(9%)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022年LME的收費交易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減少7%，每張合約的平均收費也有所下跌，令LME的交易費減少9,800萬元(9%)。

- 1 包括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黃金期貨、白銀期貨及鐵礦石期貨合約
- 2 收費交易的平均每日成交量不包括行政交易及其他非收費交易。

其他收入及雜項收益

商品存貨徵費及倉庫核准使用費減少3,500萬元(45%)，源於金屬需求增加帶動倉庫庫存量減低及LMEsword權證活動減少。

EBITDA

營運支出上升5,600萬元(8%)，主要由於與2022年初鎳市場事件所涉的法律及專業費用，但英鎊貶值令LME的營運支出減少已抵銷部分升幅。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下跌及營運支出上升，令EBITDA利潤率由53%跌至44%。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LME

LME場內交易圈於2021年9月6日重開後，LME市場已適應分別在場內交易圈釐定即時官方現貨結算價及於電子平台釐定收市價的做法。

LME旗下鎳市場於2022年3月8日出現前所未見的情況，LME管理層認為市場出現了失序情況並決定暫停交易；同時亦決定LME鎳市場在該日早上暫停交易前作出的任何買賣安排均不會構成LME規則手冊下的具約束力合約。此後，LME及LME Clear實施了多項措施，確保鎳市場有序運作，包括：所有鎳合約（以及所有基本金屬合約）設置每日價格漲跌幅限制；提升場內及場外交易客戶鎳持倉的透明度；以及實施有關場內及場外交易合計鎳持倉的額外申報規定。LME及LME Clear已各自委聘獨立諮詢機構(Oliver Wyman)進行獨立檢討，以(i)深入了解當時鎳市場的情況；(ii)考慮導致該等情況的因素；(iii)建議LME及LME Clear可採取的行動以避免同類情況再次發生；及(iv)在日後再發生類似情況時可將其影響緩減及降至最低。Oliver Wyman的報告已於2023年1月10日刊發，LME及LME Clear正擬備執行計劃，列出將如何落實Oliver Wyman在報告所提出的建議，將於2023年第一季末前向市場公布。

LME的金屬數據數碼登記平台LMEpassport在2022年繼續備受市場支持，至今系統內已記錄超過30,000份分析證書，ESG相關的披露資料也大幅增加。此系統目前支援一系列新的可持續認證，令碳排放數據更容易互相對照比較，使用廢料的品牌的相關數據也更清晰透明，並容許非LME品牌藉此系統進行資料披露。LMEpassport上亦已新增首個手工採礦標準，以協助手工採礦正式納入供應鏈中。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有220個LME上市品牌按LME的可持續分類系統發布了超過375份披露資料。

LME負責任採購規則的首個匯報期限是2022年6月30日：有關規則載有一系列強制性要求，旨在確保所有LME核准品牌都符合全球認可的負責任採購標準；而所有LME上市品牌均須遵守這些要求，方可繼續在LME上市。96%的LME上市品牌均符合首個匯報期限，不符合該匯報期限的品牌現正處於停牌或除牌程序（視乎其情況）。

2022年10月，LME及LME Clear承諾於2040年達到淨零排放目標（範圍1、2及3的排放），並將利用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來制定其策略。

LME的新合約（廢鋼及螺紋鋼）的成交量分別較2021年增加60%及66%；有見及此，LME於2022年11月1日推出兩項新的流通量計劃，用以吸引新參與者，並大幅提升通過電子平台進行交易的流通量。LME亦在lme.com上的LMEselect平台為一系列鋼鐵合約提供15分鐘延時報價，並推出多項措施提高市場參與度，包括專題報告及活動。

期交所商品產品發展

在期交所上市的美元黃金期貨合約的成交量大幅增長，2022年合約成交量達423,547張（2021年：74,272張）。2022年3月17日，香港交易所將所有倫敦小型期貨合約的價格幅度劃一為T時段收市價的 $\pm 15\%$ 。為進一步利便價格發現流程，同時盡量不干擾參與者的運作，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8月5日進一步優化此機制 – 當香港交易所的T時段收市價與LME最新收市價相差超過5%時，香港交易所將以LME收市價作為釐定翌日價格幅度範圍的參考價。這在香港公眾假期間倫敦期貨小型合約價格出現大幅波動時尤其有用。

QME

儘管去年深圳和上海受新冠疫情及封控措施影響，QME的總交易額於2022年達人民幣794億元，較2021年上升144%。QME於2022年4月推出新大豆產品，豐富了QME的整個產品組合。2022年7月，QME透過中國境內人民幣結算交收系統 – 人民幣跨境支付系統，為跨境商品交易開展人民幣結算試點。

交易後業務分部

主要市場指標

	2022	2021	變幅
聯交所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124.9	166.7	(25%)
聯交所平均每日交易宗數(千宗)	2,143	2,365	(9%)
聯交所每宗交易平均金額(千元)	58	71	(18%)
聯交所交易交收指示平均每日金額(十億元)	293.0	403.2	(27%)
聯交所交易交收指示平均每日宗數(千宗)	112	127	(12%)
聯交所交易每項交收指示平均金額(千元)	2,613	3,171	(18%)
滬股通及深股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¹ (人民幣十億元)	100.4	120.1	(16%)
港股通交易交收指示平均每日金額(人民幣十億元)	27.4	32.5	(16%)
滬深港通北向交易於12月31日的投資組合價值(人民幣十億元)	2,242	2,760	(19%)
滬深港通南向交易於12月31日的投資組合價值(十億元)	2,233	2,250	(1%)
LME的收費交易金屬合約的平均每日成交量 ² (千手)	506	547	(7%)

1 包括透過滬深港通進行的買盤及賣盤成交

2 收費交易的平均每日成交量不包括行政交易(結算費率較低，每張合約0.02美元)及其他非收費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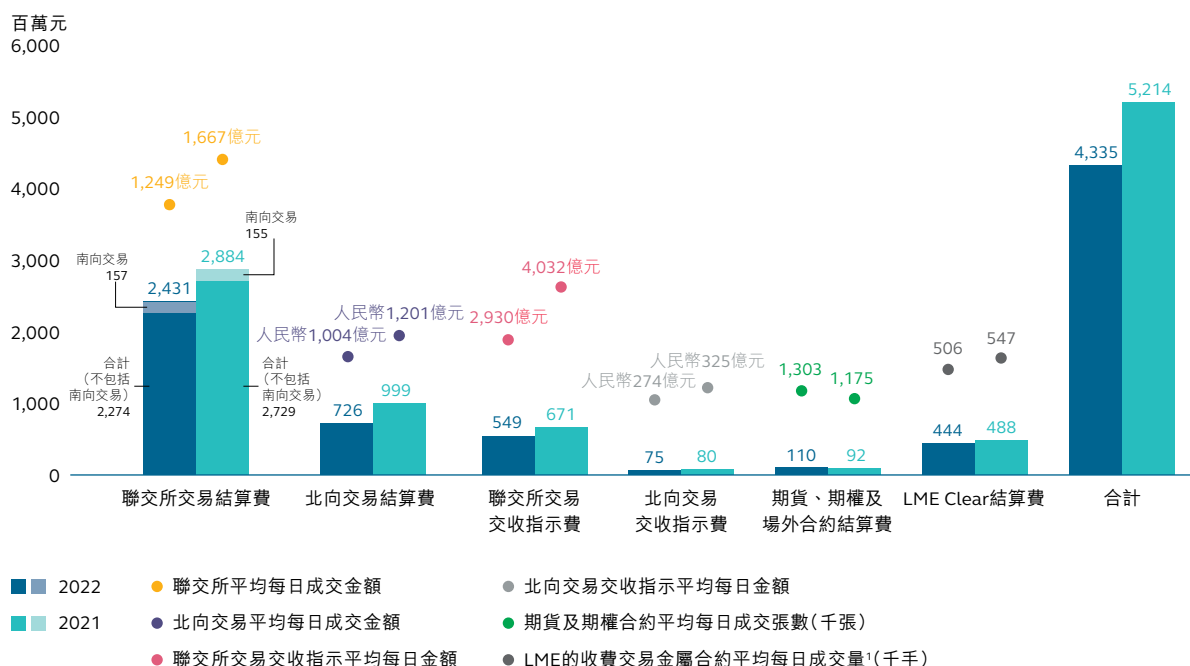
業績分析

摘要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變幅
結算及交收費	4,335	5,214	(17%)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1,260	1,543	(18%)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 撥自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	447	364	23%
其他收入及雜項收益	196	278	(29%)
	6,238	7,399	(16%)
投資收益淨額	1,404	596	136%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7,642	7,995	(4%)
減：交易相關支出	(11)	(26)	(58%)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減交易相關支出	7,631	7,969	(4%)
營運支出	(938)	(844)	11%
EBITDA	6,693	7,125	(6%)
EBITDA利潤率 ¹	88%	89%	(1%)

1 EBITDA利潤率是以EBITDA除以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減交易相關支出計算得出。

結算及交收費



1 收費交易的平均每日成交量不包括行政交易(結算費率較低,每張合約0.02美元)及其他非收費交易。

2022年現貨市場(包括聯交所交易及北向交易)的結算及交收費下跌19%至31.57億元(2021年:38.83億元),交收指示總金額下跌17%至6.24億元(2021年:7.51億元),跌幅主要源於交易宗數減少,及滬深港通的北向交易量降低令結算費用減少。

由於LME的收費交易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下跌,LME Clear結算費也下跌9%。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並非直接受交易量變動所影響)於2022年下跌2.83億元(18%)至12.60億元(2021年:15.43億元),主要是因為電子首次公開招股申請數目下跌,使電子首次公開招股服務費用減少。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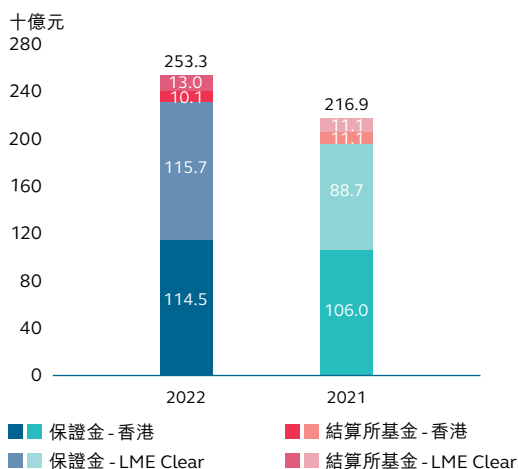
就結算衍生產品而撥自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上升23%,是由於在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上升33%,但股票期權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減少8%已抵銷部分升幅(見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的評析)。

其他收入及雜項收益

其他收入減少8,200萬元,主要源自美元的投資回報高於LME Clear規則所訂定的基準利率,令就現金抵押品收取LME Clear結算參與者的融通收益下跌。

投資收益淨額

平均資金金額



年內保證金平均金額增加，一方面是LME Clear的保證金平均金額上升(波幅擴大令每張合約的保證金要求增加)，另一方面是期貨結算公司的保證金平均金額上升(因未平倉合約增加)，但每張合約的保證金要求減少已抵銷部分增幅。

年內結算所基金平均金額增加，是由於風險水平變動而導致LME Clear平均資金金額增加。

投資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2022				
	香港的結算所		LME Clear		合計 百萬元
	保證金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 百萬元	保證金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 百萬元	
投資收益淨額來自：					
– 現金及銀行存款	1,037	47	90	23	1,197
– 債務證券	106	32	69	–	207
總投資收益淨額	1,143	79	159	23	1,404
投資淨回報	1.00%	0.78%	0.14%	0.18%	0.55%

	2021				
	香港的結算所		LME Clear		合計 百萬元
	保證金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 百萬元	保證金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 百萬元	
投資收益淨額來自：					
– 現金及銀行存款	464	5	74	11	554
– 債務證券	32	1	5	–	38
– 匯兌收益	4	–	–	–	4
總投資收益淨額	500	6	79	11	596
投資淨回報	0.47%	0.05%	0.09%	0.10%	0.27%

投資收益淨額增加8.08億元，主要原因2022年港元及美元存款息率調升及保證金平均金額上升，但基準利率調升令退回給結算參與者的利息增加，已抵銷部分增幅。

EBITDA

營運支出增加9,400萬元(11%)，源於鎳市場事件所涉及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薪酬調整令僱員費用上升以及LME Clear保證金金額上升令投資及託管費增加。EBITDA利潤率稍跌1%至88%，原因是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減少交易相關支出)下跌、交易相關支出減少及營運支出增加。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現貨及衍生產品結算

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6月13日在旗下證券市場推出新的VaR風險管理平台，採用以個別股票波幅為本的新VaR模式，取代以往劃一按金比率模式，大大增強香港交易所的韌性，也提高了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的資本效益。香港結算的整體按金覆蓋率有所提高，而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繳付的整體按金則減少。

2022年，香港交易所就香港首次公開招股結算程序計劃推展新平台FINI (Fast Interface for New Issuance)。用戶登記簡報會已於2022年11月進行，市場準備活動亦正進行中。系統測試工作已展開，市場預演則安排於2023年上半年進行。

場外結算公司

2022年7月4日，證監會、香港金融管理局及中國人民銀行就香港交易所與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及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清算所)開展「互換通」合作一事刊發聯合公告，為香港交易所發展互聯互通立下新里程碑。「互換通」將是全球首個衍生工具市場互聯互通計劃，允許境外投資者在不改變其現有交易及結算慣例的情況下參與內地在岸人民幣利率互換交易及清算。在初步階段，「互換通」將支持香港及國際投資者透過北向交易渠道參與內地銀行間市場利率互換市場，並為國際投資者買賣內地固定收益投資提供風險管理工具。「互換通」亦促進人民幣國際化，鞏固香港作為連接中國與外地的國際金融中心的獨特地位。

於2022年，場外結算公司的名義結算總金額達2,268億美元，較2021年上升102%，交叉貨幣掉期結算量亦達1,280億美元，是2021年的兩倍。2022年，由於結算需求強勁，外匯合約及不交收利率掉期的結算金額也躍升並分別創下150億美元和303億美元的歷史新高，2021年同期分別有32億美元和92億美元。



科技分部

業績分析

摘要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變幅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751	720	4%
設備託管服務費	290	257	13%
港融科技銷售及服務收入及其他收益	104	73	42%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1,145	1,050	9%
營運支出	(322)	(305)	6%
EBITDA	823	745	10%
EBITDA利潤率	72%	71%	1%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網絡費增加3,100萬元(4%)，原因是交易所參與者使用領航星中央交易網關及中華通中央交易網關的用量增加，而出售新節流率的費用收入減少抵銷了部分增幅。

設備託管服務費

設備託管服務費增加13%，是源自新客戶訂購以及現有客戶的使用量增加所帶來的增長，全年新增訂用的伺服器機櫃逾37個。於2022年12月31日，使用香港交易所設備託管服務的交易所參與者共96名。這些交易所參與者合計佔2022年現貨市場成交額及衍生產品市場成交量約64%。

EBITDA

營運支出上升1,700萬元(6%)，原因是薪酬調整及新舉措增聘人手令僱員費用上升。EBITDA利潤率由2021年的71%上升至2022年的72%，反映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的百分比升幅高於營運支出的百分比升幅。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交易及結算系統

2022年雖然市況波動、並面對疫情影響工作安排的挑戰，香港交易所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

的所有主要交易、結算、交收及市場數據發布系統繼續運作暢順。商品市場方面，LME的第三方數據中心於2022年1月10日停電，導致LME電子交易平台(LMEselect)的交易短暫受阻。事件背後根本原因其後已經找出，並採取了適當的糾正措施。

2022年1月，香港交易所的HKATS電子交易系統及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DCASS)新增額外的熱備份伺服器以實現更高級別的硬件容錯性，提高兩個衍生產品平台的系統基建抗禦能力。

2022年4月25日，香港交易所升級其電子通訊平台「e通訊」(ECP)，令客戶與香港交易所之間能更輕易互相傳送檔案，加強客戶關係管理。新平台透過Client Connect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系統更易於使用也更穩定，為日後推出新功能奠下基礎，有助整體市場蓬勃發展。

為支持將於2023年3月新推行的香港投資者識別碼制度，香港交易所已進一步提升ECP及領航星交易平台 – 證券市場(OTP-C)，方便用戶提交所需的投資者資料，相關市場演習已順利完成。為新制度的推行作好準備，自2022年12月19日起相關受規管中介人已可透過優化後的ECP向聯交所呈交客戶識別碼的資料。

為配合衍生產品市場持續增長及維持我們旗下市場數據服務的質素，我們在2022年11月對領航星市場數據平台 – 衍生產品市場(OMD-D)輕裝版衍生產品(D-Lite)股票期權市場(SOM)數據專線引入廣泛採用的壓縮機制，減低客戶頻寬上升的風險、降低他們的營運成本，長遠亦較增加頻寬空間更可持續。2023年第一季將進一步在標準衍生產品(DS) SOM數據專線採用這機制。

設備託管服務

2022年上半年，設備託管服務完成升級，推出了更多高功率密度機架，以擴大設備託管產品組合。2022年10月，新的數據大堂已完成擴建，現已投入服務。

公司項目

「公司項目」並非業務分部，而是包括中央收益(包括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捐款收益)，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中央服務支援功能的成本、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捐款及不直接關乎任何營運分部的其他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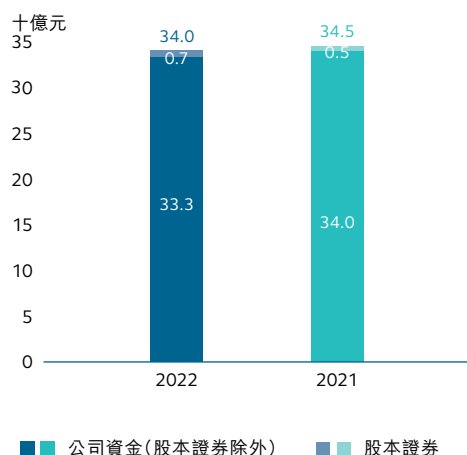
業績分析

摘要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變幅
投資(虧損)/收益淨額	(48)	708	不適用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捐款收益	130	139	(6%)
其他	12	13	(8%)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94	860	(89%)
營運支出			
–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慈善捐款	(136)	(105)	30%
– 其他	(1,521)	(1,301)	17%
EBITDA	(1,563)	(546)	186%

投資收益淨額

平均資金金額



公司資金的平均資金金額略為減少，原因是外部組合的公平值下跌，而業務產生的現金大部分被用於現金股息付款和資本開支。

投資(虧損)／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公司資金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投資(虧損)／收益淨額來自：		
– 外部組合	(486)	364
– 現金及銀行存款	459	172
– 股本證券 ¹	(21)	121
– 債務證券	17	2
– 匯兌(虧損)／收益	(17)	49
總投資(虧損)／收益淨額	(48)	708
投資淨回報	(0.14%)	2.06%

1 投資於非上市公司的少數股本權益

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較2021年減少7.56億元，原因是2022年外部組合錄得公平值虧損淨額及2021年長期股本證券投資的估值產生非經常性收益，但內部管理的公司資金的利息收益上升(反映2022年的存款息率上升)已抵銷了部分減幅。

外部組合的公平值(虧損)／收益來自投資於以下策略的基金：

策略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上市股本證券	(327)	222
多元資產 ¹	38	113
政府債券及按揭證券	(197)	29
公平值(虧損)／收益合計	(486)	364

1 多元資產包括絕對回報及多行業固定收益資產類別。

於2022年，香港交易所從外部組合贖回20億元，以履行控制外部組合部分風險的承諾。贖回所得款項連同公司資金餘下部分一併用作內部投資，以助減低市場波動對香港交易所盈利的影響。

EBITDA

若不計及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慈善捐款支出(資金來自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收益)，營運支出較2021年增加17%，原因是為戰略計劃增聘人手令僱員費用上升。

EBITDA下跌10.17億元，主要由於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減少及營運支出增加。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企業社會責任

2022年內香港交易所持續積極塑造全球金融市場的長遠可持續發展。香港交易所同時身兼企業、監管機構及市場營運者三重角色，透過不時刊發培訓和指引材料、知識分享，並且以身作則、多方面率先奉行最佳常規，致力促進良好企業管治和ESG管理。

為加強應對氣候變化的承諾，集團旗下各個市場、業務和運作繼續全力推動與配合全球向淨零經濟轉型。年內，集團着力發展區內以至全球的可持續金融生態圈，包括在7月成立香港國際碳市場委員會及在10月推出Core Climate平台，為全球提供全新的自願碳交易市場。Core Climate旨在支持市場進行高效和透明的碳信用產品和工具交易，推動全球淨零轉型。集團亦繼續透過旗下香港交易所可持續及綠色交易所(STAGE)平台推廣可持續和綠色金融，並通過LME的數碼認證登記平台LMEpassport協助生產商匯報一系列可持續指標，提高在LME買賣金屬的可持續性標準的透明度。

作為一家使命驅使、致力推動社區長遠繁榮的企業，香港交易所在12月舉辦首屆香港交易所社商創效峰會（詳情見現貨分部）。年內實施的其他主要企業社會責任和可持續發展舉措包括：一年一度的「HKEX Goes Green」活動，推動將環保融入市場運作和業務運營中；設立香港交易所員工專用的數碼義工平台；以及集團首次舉辦「Global Wellness Challenge」，鼓勵員工關注健康和社區參與。有關香港交易所企業社會責任活動的詳情將載於香港交易所的《2022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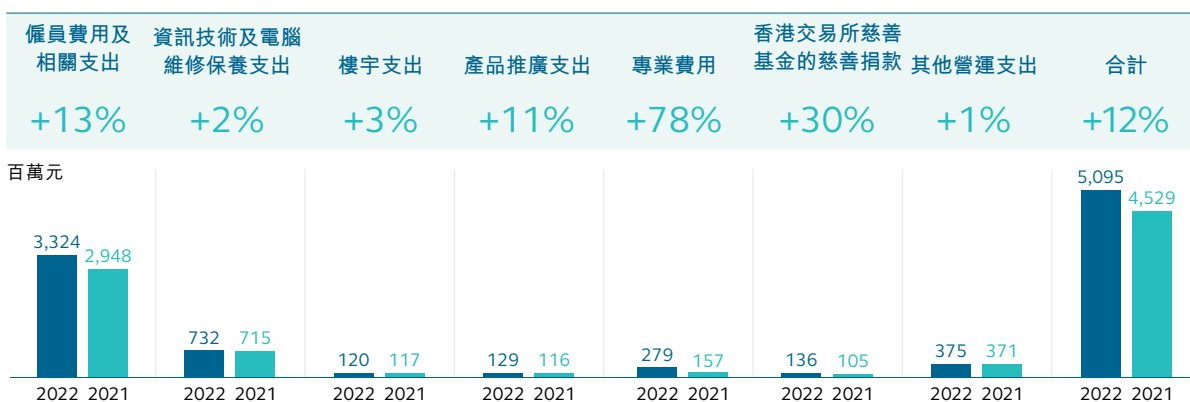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及企業慈善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繼續作為香港交易所的指定慈善渠道，透過資助改善生活及社區的各項計劃，以促進並推動有意義的改變。香港交易所透過慈善基金繼續加強社區參與及聯繫。年內，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資助了不同的慈善機構及項目，涵蓋「理財教育」、「多元共融」、「扶貧紓困」及「環境可持續發展」四大範疇，並透過擴大香港交易所慈善夥伴計劃和香港交易所社區項目資助計劃加強與本地慈善機構和社企的合作。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也配合現有的大學獎學金計劃，於年內推出了全新的「研究資助計劃」，支持由本地大學開展的研究項目，重點關注在金融市場、ESG及可持續發展領域中的創新發展。倫敦方面，LME宣布與慈善機構及教育業務夥伴Inspire建立合作關係，幫助青年人發揮潛能，實現理想。

2022年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籌得1.56億元（包括香港交易所的捐款2,600萬元），主要來自香港交易所的股份代號慈善計劃，年內向社會各界捐贈的善款合共1.36億元。自成立以來，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已捐出逾3.50億元支持超過60個項目，直接受惠的港人逾43萬。截至2022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有累計盈餘2,200萬元可用於未來的捐贈和支出。

支出、其他成本及稅項

營運支出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增加3.76億元(13%)，主要是為戰略計劃增聘人手及薪酬調整所致，反映我們持續投放資源培訓人才的決心。

若不計參與者直接耗用的服務及貨品成本7,400萬元(2021年：8,100萬元)，集團的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為6.58億元(2021年：6.34億元)。支出增加主要源自新資訊科技系統及網絡升級令維修保養支出上升。

產品推廣支出增加1,300萬元(11%)，源於推廣支出增加及新產品涉及的現金獎勵。

專業費用增加1.22億元(78%)，主要源於鎳市場事件方面的申索及獨立檢討所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

折舊及攤銷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變幅
折舊及攤銷	1,459	1,354	8%

折舊及攤銷增加1.05億元(8%)，原因是2021年下半年及2022年完成建立新的後備數據中心、翻新金融大會堂以及新資訊技術系統安裝及升級。

融資成本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變幅
融資成本	138	154	(10%)

融資成本減少，是由於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減少。

稅項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變幅
稅項	1,564	2,343	(33%)

稅項減少，原因是2022年的除稅前溢利下降及非課稅投資收益增加，以及反映英國批准調整法定稅率，導致所購得的LME無形資產於2021年出現一筆1.60億元的一次性遞延稅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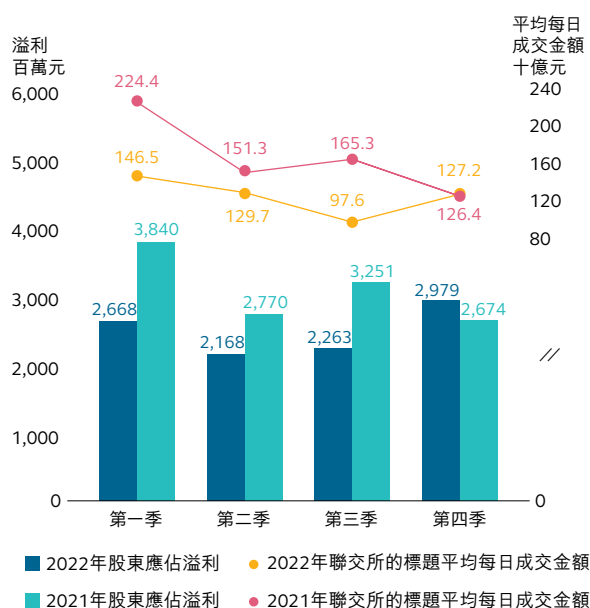
財務檢討

按季度比較的業績分析

季度業績

	2022年 第一季 百萬元	2022年 第二季 百萬元	2022年 第三季 百萬元	2022年 第四季 百萬元	2022年 合計 百萬元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1,915	1,638	1,513	1,771	6,837
結算及交收費	1,234	1,057	973	1,071	4,335
聯交所上市費	561	433	459	462	1,915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226	421	380	233	1,260
市場數據費	268	278	263	272	1,081
其他收入及雜項收益	397	383	356	406	1,542
投資收益淨額	59	30	334	933	1,356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捐款收益	30	7	40	53	130
收入及其他收益	4,690	4,247	4,318	5,201	18,456
減：交易相關支出	(39)	(48)	(43)	(46)	(176)
收入及其他收益減交易相關支出	4,651	4,199	4,275	5,155	18,280
營運支出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803)	(864)	(831)	(826)	(3,324)
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172)	(191)	(176)	(193)	(732)
樓宇支出	(28)	(30)	(30)	(32)	(120)
產品推廣支出	(33)	(17)	(29)	(50)	(129)
專業費用	(32)	(45)	(80)	(122)	(279)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慈善捐款	(23)	(33)	(63)	(17)	(136)
其他營運支出	(87)	(98)	(82)	(108)	(375)
	(1,178)	(1,278)	(1,291)	(1,348)	(5,095)
EBITDA	3,473	2,921	2,984	3,807	13,185
折舊及攤銷	(354)	(363)	(355)	(387)	(1,459)
營運溢利	3,119	2,558	2,629	3,420	11,726
融資成本	(36)	(37)	(32)	(33)	(138)
應佔合資公司的溢利減虧損	25	17	14	15	71
除稅前溢利	3,108	2,538	2,611	3,402	11,659
稅項	(445)	(372)	(343)	(404)	(1,564)
本期間／年度溢利	2,663	2,166	2,268	2,998	10,095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溢利)	5	2	(5)	(19)	(17)
股東應佔溢利	2,668	2,168	2,263	2,979	10,078
	2021年 第一季 百萬元	2021年 第二季 百萬元	2021年 第三季 百萬元	2021年 第四季 百萬元	2021年 合計 百萬元
收入及其他收益	5,956	4,953	5,309	4,732	20,950
股東應佔溢利	3,840	2,770	3,251	2,674	12,535

季度業績的分析



2022年首三季市場氣氛疲弱令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下跌，加上外部組合錄得公平值虧損，令首三季溢利低於2021年同期。

踏入第四季市場氣氛有所改善，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1,272億元，環比升30%，同比升1%。加上外部組合錄得公平值收益，以及較高利率環境下淨利息收入也有增加，2022年第四季的收入及其他收益創歷年第四季新高。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主要項目的變動

(A) 按資金劃分的重要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變幅
財務資產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84,965	181,361	2%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6,964	9,437	(26%)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14,962	9,755	53%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70,494	51,828	36%
衍生金融工具	80,718	91,424	(12%)
合計	358,103	343,805	4%

集團的財務資產包括公司資金、保證金、結算所基金、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衍生產品合約以及遠期外匯合約)以及透過滬深港通買賣A股的現金預付款及抵押品的財務資產，詳情如下：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變幅
財務資產			
公司資金 ¹	34,830	33,794	3%
保證金 ²	217,693	191,240	14%
結算所基金	22,052	19,975	10%
衍生金融工具	80,718	91,424	(12%)
A股現金預付款及抵押品	2,810	7,372	(62%)
合計	358,103	343,805	4%

¹ 包括12.98億元(2021年12月31日：12.67億元)只用作支援香港結算保證基金及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的供款和儲備基金供款豁免額

² 不包括支付予中國結算的結算備付金及結算保證金以及應收結算參與者的按金102.09億元(2021年12月31日：127.64億元)，有關款項已計入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變幅
財務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80,705	91,424	(12%)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 以及現金抵押品	227,902	203,536	12%
結算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21,205	19,182	11%
合計	329,812	314,142	5%

於2022年12月31日的保證金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較2021年12月31日增加，主要原因是保證金要求增加令來自期貨結算公司的結算參與者及LME Clear會員的繳款增加，以及期貨結算公司的未平倉期貨及期權合約量增加，但現貨市場成交額及滬深港通成交量下跌令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的繳款減少，已抵銷部分增幅。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算所基金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較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增加，因為LME Clear會員須作出的繳款增加，但風險承擔的變化令來自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的結算參與者的繳款減少，已抵銷部分增幅。

LME Clear的保證金及結算所基金主要投資於隔夜反向回購投資項目，全部有高質素的資產作為抵押品。香港方面，基於監管規定，結算所基金主要隔夜存放或投資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發行的外匯基金票據。就保證金而言，若干比例的資金會隔夜存放，以應付結算參與者的提取要求(2022年12月31日：約20%)，另一部分會投資於長線投資等級的債務證券(2022年12月31日：約5%)，其餘則投資於到期日不超過12個月的定期存款(於2022年12月31日：加權原到期日為七個月)。

於2022年12月31日的公司資金的財務資產較2021年12月31日上升3%，因為過去一年業務產生的現金，用於派付2021年第二次中期股息及2022年第一次中期股

息以及外部組合的公平值下跌抵銷了大部分升幅。

公司資金有部分投資於多元化的投資基金組合，用以提高回報以及減低組合波幅及資產類別集中風險。有關投資於外部組合投資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4(a)(iv)。

(B) 固定資產、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資本承擔

集團的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的總賬面淨值由2021年12月31日的205.77億元上升0.31億元至2022年12月31日的206.08億元，主要是由於資產¹增加11.84億元，但折舊及攤銷11.53億元已抵銷部分增幅。本年度資產增加主要涉及開發及提升多個交易及結算系統(尤其是商品市場交易系統)以及建立新的數據大堂提供設備託管服務。

集團營運租賃(主要涉及辦公室樓宇租賃)列作使用權資產。此類資產下跌2.92億元至16.04億元(2021年12月31日：18.96億元)，主要源自年內折舊。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的資本承擔¹(包括董事會已批准但未簽約的部分)為10.24億元(2021年12月31日：8.15億元)，主要涉及發展及提升資訊技術系統，包括現貨、衍生產品及商品的交易及結算系統，以及建立新的數據大堂提供設備託管服務。

¹ 不包括因採用了HKFRS 16：「租賃」而確認入賬的使用權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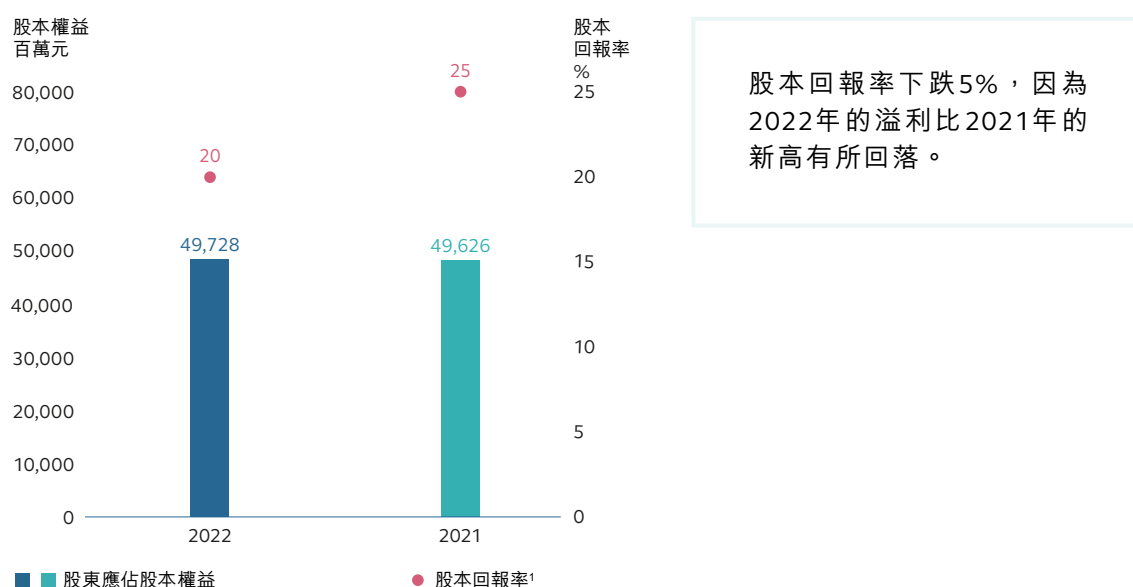
(C) 持有的重大投資、關於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集團年內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沒有進行有關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報之日期，董事會並無批准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購入。

(D) 股東應佔股本權益及股本回報率

股東應佔股本權益由2021年12月31日的496.26億元增加1.02億元至2022年12月31日的497.28億元，主要由於本年度溢利(減已宣派或派付股息)令保留盈利增加3.74億元，但保證金下持有的定息債務證券的公平值虧損令重估儲備減少，已抵銷部分增幅。

股東應佔股本權益及股本回報率



1 根據年底股東應佔股本權益計算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營運資金增加4.25億元至295.30億元(2021年12月31日：291.05億元)，主要因為股東應佔溢利100.78億元，但派付2021年第二次中期股息及2022年第一次中期股息合共96.56億元已抵銷部分增幅。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的未償還借款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賬面值 百萬元	到期日	賬面值 百萬元	到期日
向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	491	不適用	426	不適用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的總資本負債比率(債務總額除以經調整資本)為1%(2021年12月31日：1%)，淨資本負債比率(債務淨額除以經調整資本)為0%(2021年12月31日：0%)。就此而言，債務總額指借款總額(不包括租賃負債)，而債務淨額²指債務總額減公司資金中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不包括保留作結算所基金的儲備基金的供款及儲備基金豁免額的款項)，而經調整資本則指組成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的所有元素(設定儲備除外)。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可作日常營運之用的銀行通融總額為228.39億元(2021年12月31日：212.49億元)，當中包括承諾銀行通融額163.38億元(2021年12月31日：147.48億元)及回購備用貸款額65.00億元(2021年12月31日：65.00億元)。

集團亦為支持日常結算運作及在聯交所上市的人民幣股票交易而設的人證港幣交易通安排了外匯通融額。於2022年12月31日，該筆通融額合共284.93億元(2021年12月31日：310.41億元)。

此外，集團亦安排了應急的銀行通融額人民幣130.00億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30.00億元)在一旦出現干擾滬深港通正常結算安排的事件時用以向中國結算履行結算責任。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中，88%(2021年12月31日：83%)以港元或美元為單位。

資產押記

有關資產押記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2。

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有關集團的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4(a)(i) — 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有關或然負債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9。

2 當公司資金中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不包括保留作結算所基金的儲備基金的供款及儲備基金豁免額的款項)的金額大於債務總額時，債務淨額為零元。

十年財務統計數據

	2022	2021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2015	2014	2013
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										
聯交所的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124.9	166.7	129.5	87.2	107.4	88.2	66.9	105.6	69.5	62.6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千張)	715	538	612	630	687	443	465	394	275	284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千張)	588	637	526	442	517	428	298	374	302	249
LME的收費交易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千手)	506	547	571	617	627	602	618	670	700	676

綜合收益表

(百萬元)

收入及其他收益	18,456	20,950	19,190	16,311	15,867	13,180	11,116	13,375	9,849	8,723
減：交易相關支出	(176)	(152)	(110)	(51)	(54)	(40)	(39)	(36)	(27)	(27)
收入及其他收益減交易相關支出	18,280	20,798	19,080	16,260	15,813	13,140	11,077	13,339	9,822	8,696
營運支出	(5,095)	(4,529)	(4,439)	(3,997)	(4,056)	(3,526)	(3,416)	(3,254)	(2,931)	(2,750)
EBITDA	13,185	16,269	14,641	12,263	11,757	9,614	7,661	10,085	6,891	5,946
折舊及攤銷	(1,459)	(1,354)	(1,197)	(1,044)	(762)	(858)	(771)	(684)	(647)	(507)
與建議併購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有關的成本	-	-	-	(123)	-	-	-	-	-	-
融資成本	(138)	(154)	(181)	(177)	(114)	(134)	(82)	(114)	(196)	(183)
所佔合資公司溢利／(虧損)	71	80	69	32	2	(12)	(9)	(9)	(10)	(10)
除稅前溢利	11,659	14,841	13,332	10,951	10,883	8,610	6,799	9,278	6,038	5,246
稅項	(1,564)	(2,343)	(1,845)	(1,561)	(1,592)	(1,255)	(1,058)	(1,347)	(900)	(700)
本年度溢利	10,095	12,498	11,487	9,390	9,291	7,355	5,741	7,931	5,138	4,546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虧損	(17)	37	18	1	21	49	28	25	27	6
股東應佔溢利	10,078	12,535	11,505	9,391	9,312	7,404	5,769	7,956	5,165	4,552
每股股息(元)	7.14	8.87	8.17	6.71	6.71	5.40	4.25	5.95	3.98	3.54
基本每股盈利(元)	7.96	9.91	9.11	7.49	7.50	6.03	4.76	6.70	4.44	3.95

綜合財務狀況表

(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23,573	24,235	23,413	23,856	20,165	19,586	19,508	19,622	19,672	20,797
流動資產	382,478	375,069	375,693	255,195	235,783	298,018	227,810	218,571	232,188	65,146
流動負債	(352,948)	(345,964)	(346,334)	(230,937)	(213,581)	(278,566)	(210,688)	(203,976)	(222,564)	(57,538)
流動資產淨值	29,530	29,105	29,359	24,258	22,202	19,452	17,122	14,595	9,624	7,60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3,103	53,340	52,772	48,114	42,367	39,038	36,630	34,217	29,296	28,405
非流動負債	(3,004)	(3,430)	(3,536)	(3,613)	(1,464)	(1,663)	(4,246)	(4,255)	(7,937)	(7,887)
股本權益總額	50,099	49,910	49,236	44,501	40,903	37,375	32,384	29,962	21,359	20,518
非控股權益	(371)	(284)	(318)	(328)	(174)	(102)	(118)	(146)	(86)	(113)
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	49,728	49,626	48,918	44,173	40,729	37,273	32,266	29,816	21,273	20,405
每股基本權益 ¹ (元)	39.30	39.22	38.64	35.12	32.65	30.14	26.42	24.74	18.26	17.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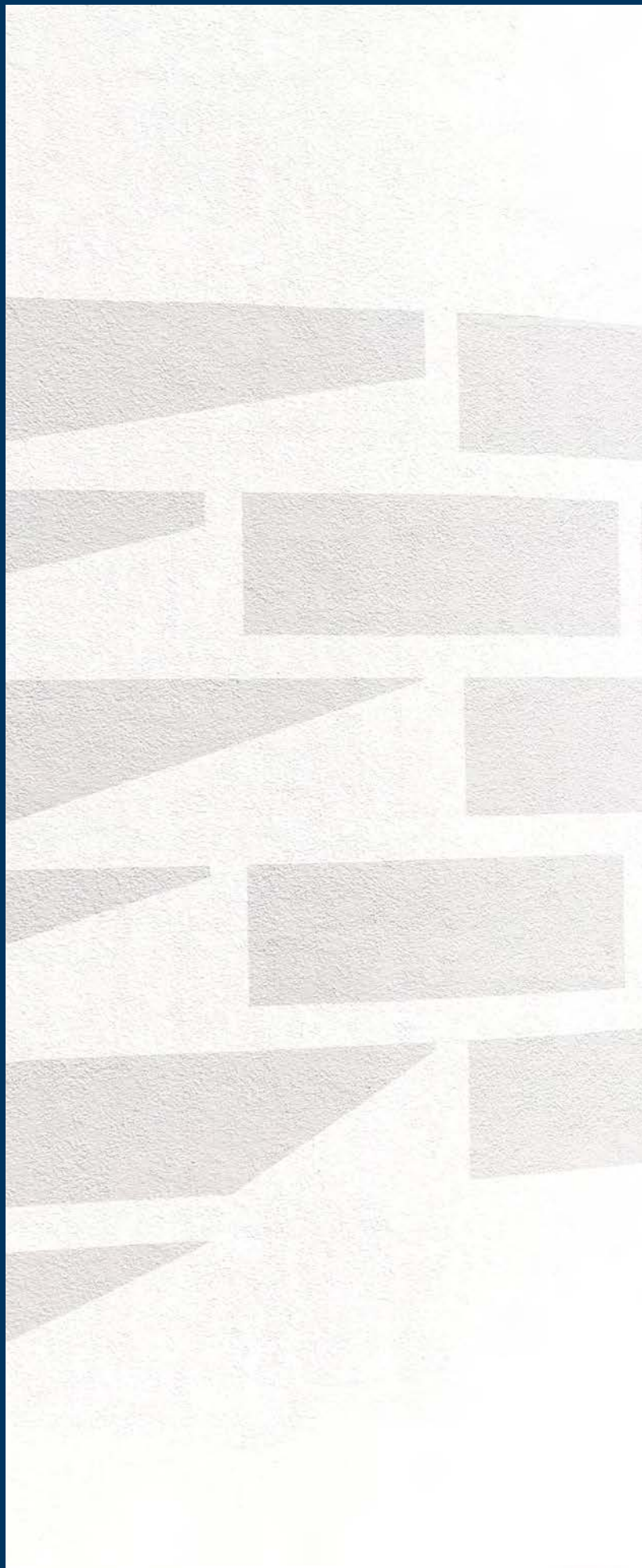
財務比率

股息派付比率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成本佔收益比率 ²	28%	22%	23%	25%	26%	27%	31%	24%	30%	32%
除稅前毛利率 ²	64%	71%	70%	67%	69%	66%	61%	70%	62%	60%
股本回報率 ³	20%	25%	24%	21%	23%	20%	18%	27%	24%	22%
流動比率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0	1.1

註：

- 根據於12月31日的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目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數目計算
- 計算成本(指營運支出)佔收益比率及除稅前毛利率時，收益包括收入及其他收益減交易相關支出以及所佔合資公司溢利／虧損。
- 根據於年底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計算

管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並深信良好的管治對香港交易所業務的長遠成功及可持續發展至為關鍵。

香港交易所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及活動載於本報告及委員會報告以及連同本年報一併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的《2022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所有委員會報告均為本報告的一部分。

有關香港交易所企業管治架構、原則及常規的更多詳情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委員會報告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報告：第96至99頁

稽核委員會報告：第100至102頁

風險委員會報告：第103至107頁

薪酬委員會報告：第108至115頁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報告：第116及117頁

[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www.hkexgroup.com)

「關於我們(組織架構)」欄 [OS](#)

「投資者關係」欄 [IR](#)

「企業管治」欄 [CG](#)

「企業社會責任」欄 [CSR](#)

管治重點

董事會架構

- 13位董事當中有12位為獨立董事
- 所有管治相關的委員會*的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13位董事當中有4位為女性
- 以董事會邁向性別均等為目標
- 具備多元化專業知識及經驗
- 定期為董事會引入新思維

董事會及管治程序

- 設有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為具備國際視野的頂尖專家，為董事會增添專業識見及觀點
- 設有中國業務諮詢委員會，就中國的金融市場及經濟發展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董事會及委員會在2022年內一共召開46次會議
- 完成對董事會進行獨立評審
- 每年審議繼任計劃
- 進行年度薪酬政策檢討
- 穩健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框架
- 深厚合規文化
- 積極持續與持份者溝通

* 指稽核委員會、提名及管治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2022年期間，香港交易所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其中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惟下文所述的守則條文除外：

守則條文第B.2.2條(董事輪流退任)

- 政府委任董事(均為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乃受《證券及期貨條例》規管，因此他們毋須經由股東選任或重新選任。
- 根據香港交易所的《組織章程細則》，集團行政總裁出任董事的任期與其受僱為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聘任期相同，故毋須輪流退任。

香港交易所將《企業管治守則》列載的原則應用於其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中，而有關原則的應用載於本報告及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 [IR](#) / [OS](#)。詳細載列香港交易所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的查檢表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執行企業管治職能。有關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於2022/2023年的工作摘要載於「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報告」。

香港交易所的文化

香港交易所致力以其宗旨、願景和價值觀為本，創建正面、鼓勵進步的文化，讓集團員工發光發亮、盡展潛能，同時讓公司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和成就，履行作為國際交易所營運者兼市場監管機構的責任。

2022年期間，香港交易所透過多項舉措並專注以客為本、高效營運、以人為本及積極正面四大重點，繼續加強公司文化框架。相關舉措的詳情載於本年報「業務回顧」及「管治」兩節以及《2022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香港交易所的宗旨

連接、推動及發展金融市場與社會，
攜手共創繁榮。

香港交易所的願景

建設面向未來的領先市場

香港交易所的價值觀

- 恪守誠信 — 持正操作
- 多元包容 — 集思廣益
- 追求卓越 — 力臻完美
- 團隊合作 — 眾志成城
- 積極進取 — 以身作則

有關香港交易所的宗旨、願景和價值觀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關於我們」一欄）。

戰略規劃

香港交易所設有一套審慎周全及持續的戰略規劃程序，以識別及評估集團面對的潛在機遇和挑戰，並為集團制定行動計劃為股東創造可持續的長遠價值。有關香港交易所實現其宗旨和願景的戰略舉措和重點的詳情載於本年報「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一節以及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關於我們」一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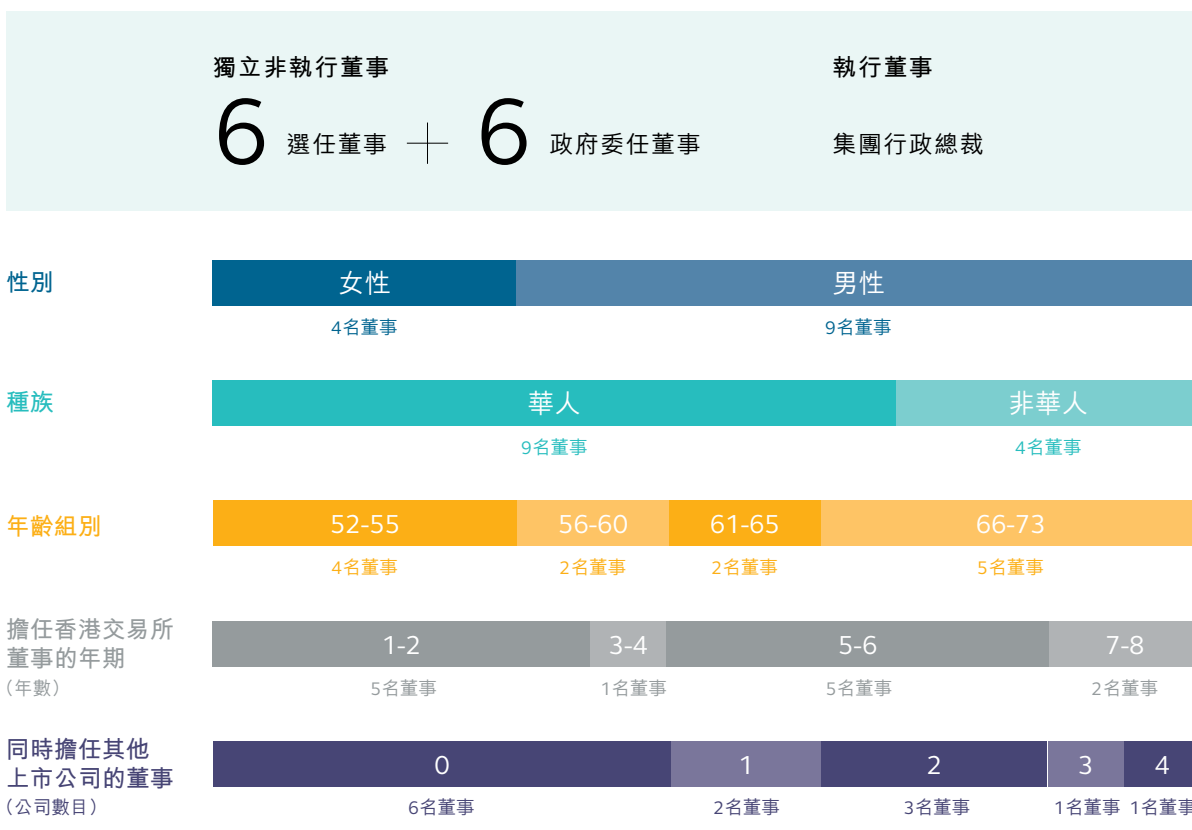
除於2022年3月舉行的中期戰略檢討外，董事會於2022年9月舉行了戰略規劃會議，與高級行政人員就集團實現其宗旨及願景的戰略方向進行深入討論。

有關年內取得的戰略成果載於本年報「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及「業務回顧」兩節。

董事會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的架構受香港交易所的《組織章程細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管。董事會具備與香港交易所的戰略、管治及業務相關的技能、經驗和多元化背景，加上強有力且獨立的領導，令董事會發揮成效及提升效率。《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載列董事會達致成員多元化的方針，有關政策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下表列載有關董事會與香港交易所戰略、管治及業務最為相關的技能及專業知識，這些技能及專業知識讓香港交易所董事會有效履行其職責及責任，以實現香港交易所戰略目標及達到集團可持續而平衡的發展，尤其是在以下方面：

- 監督香港交易所「連接中國與世界」、「連接資本與機遇」及「連接現在與未來」的戰略重點，以實現其建設「面向未來的領先市場」的願景；
- 在集團旗下業務及市場和社區等各方面，推動可持續發展及最高水平的管治和企業社會責任常規，以實現香港交易所的宗旨；
- 有見於香港交易所兼具市場監管機構及上市公司的雙重角色，監督香港交易所實施穩健的風險管理框架和內部控制措施；及
- 在集團內推動正面和鼓勵進步的文化，協助香港交易所達到長期可持續發展，做好作為負責任企業公民的角色。

董事的技能及經驗

	行政領導及戰略／ 於其他上市公司 擔任董事或 高級行政人員 的經驗	資本市場 專業知識	環球業務	中國內地 市場的經驗	會計專業／ 財務管理 專業知識	法律專業／ 監管及合規／ 風險管理	數碼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史美倫(主席)	•	•	•	•		•	
聶雅倫	•		•	•	•	•	
巴雅博	•	•	•		•	•	
謝清海	•	•	•	•			
張明明	•	•	•	•	•	•	•
周胡慕芳	•		•	•		•	
席伯倫	•	•	•	•		•	
洪丕正	•	•	•	•			
梁穎宇	•	•	•	•			•
梁柏瀚	•	•	•	•		•	
姚建華	•		•	•	•	•	•
張懿宸	•	•	•	•			
執行董事							
歐冠昇	•	•	•	•	•	•	•
比例 (佔全體董事的百分比)	100%	77%	100%	92%	38%	69%	31%

2022年期間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任職董事的姓名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現任董事的簡歷(包括其於香港交易所各董事委員會的職位)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及「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兩節。

根據香港交易所的《組織章程細則》，非執行董事的任期不超過三年(但可再獲委任或重新選任)，惟每名政府委任董事的任期一般約兩年(但可再獲委任)。各董事的任期結束時間不一，可確保董事會內資深董事與新任董事人數比例均衡。於本報告日期，現任董事會成員擔任香港交易所董事的平均年期為4.1年。政府委任董事席伯倫、梁穎宇及姚建華以及選任董事謝清海及梁柏瀚的服務任期將於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時屆滿。政府已委任唐家成及任志剛以及再度委任梁穎宇為董事，各人任期均約為兩年，由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起，直至2025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完結為止。於2023年2月23日，董事會接納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的提名而推薦謝清海及梁柏瀚在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重新選任為董事。

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連同於2022/2023年間董事會組成及獨立性的檢討結果以及董事人選的提名的資料載於「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報告」。

角色及職責

良好的管治源於有效和履行責任的董事會。在香港交易所，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透過其委員會帶領及指導管理層，包括制定戰略及監察管理層推行戰略。董事會監督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檢討集團的薪酬政策及繼任計劃，以及確保集團有正面和鼓勵進步的文化、有效的管治及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並設有良好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董事會按明確的職權範圍運作，而有關職權範圍列明須經由董事會決議的事宜，並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S](#)。

為了達到有效監督及領導，董事會定期審閱集團行政總裁及高級行政人員就已通過的戰略、計劃及預算的進度報告，並聽取董事委員會、外部市場和業界專家及管理層關於集團在業務表現及發展、監管環境、ESG、風險管理及人力資本管理的最新資料和建議。有見於市場競爭加劇而全球局勢日益複雜，香港交易所設有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為具備國際視野的頂尖專家，為董事會增添專業識見及觀點。香港交易所亦成立了中國業務諮詢委員會，就中國的金融市場及經濟發展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有關董事委員會、國際諮詢委員會、中國業務諮詢委員會、諮詢小組及香港交易所管理層職能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的「董事會授權」一節。

董事會成效

董事會明白到，定期評審其本身表現對良好企業管治及董事會成效至為重要。2022年，董事會外聘獨立顧問評審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場外結算公司的董事會及主要管治委員會的表現。

有關評審結果乃根據以下四類資料來源：

- (i) 相關董事以及與相關董事會及其管治委員會有密切工作關係的行政人員對自我評估調查的回應；
- (ii) 檢視主要管治文件及若干相關董事會文件和會議紀錄；
- (iii) 與相關董事及部分行政人員面談；及
- (iv) 觀察相關董事會及委員會舉行的會議。

評審範圍集中於相關董事會運作的四個範疇：相關董事會內部的工作和互動交流、相關董事會與企業的互動交流、相關董事會與附屬公司的關係和聯繫，以及董事委員會的成效。

根據評審結果，香港交易所董事會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另外香港交易所及場外結算公司的董事會均具成效。評審結果亦顯示，許多在2019年獨立評審中留意到的香港交易所董事會優勢持續發揮，並在不同方面取得了重大進展，當中董事會風險委員會的效能有顯著提升。董事會未來應注意以下方面：

- 促進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的協作，繼續支持落實戰略舉措
- 持續提升董事會整體的專業知識和經驗，配合香港交易所集團的未來方向
- 持續優化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的焦點，並重新審視若干董事委員會的安排
- 進一步優化主要附屬公司的管治模式，以平衡清晰度、問責與獨立性

有關評審結果已分別於2022年10月及12月提呈香港交易所提名及管治委員會以及香港交易所董事會。相關改進建議正在跟進中。

主席與集團行政總裁

香港交易所主席與集團行政總裁的角色有互補作用，但重要的是兩者獨立分明、分工清晰妥當。兩人各自的角色及職責的詳情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主席與集團行政總裁的主要職責



主席、集團行政總裁以及其他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屬、重大或其他相關的關係。

就任培訓及發展

董事獲委任時會獲安排參加由高級行政人員及外部法律顧問進行的全面就任培訓計劃，確保其對香港交易所作為交易所控制人的法定責任、集團營運及管治政策以至其作為董事會成員的角色和職責有深入的認識和了解。每名新任董事會收到《董事手冊》。該手冊載有董事會職權範圍、有關香港交易所企業管治框架及董事職責的概覽，以及《操守指引》（當中載有關於董事涉及利益衝突的政策和為董事提供的反賄賂及反貪污指引）。《董事手冊》及有關新任董事就任培訓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持續培訓能讓董事緊貼集團當前所面對的趨勢及重要議題，同時亦可讓董事更新其履行職責所需的技能和知識。年內，董事獲邀出席董事知識培訓環節、董事會戰略規劃會議及國際諮詢委員會會議，當中邀請了外部業界專家、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或香港交易所高級行政人員討論受關注的不同議題，尤其是涉及全球戰略、市場最佳常規以及近期市場趨勢及發展等方面。

所有董事均須向香港交易所提供其培訓紀錄，並每季確認有關紀錄；集團公司秘書會保存相關資料以備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每年審閱。2022年期間，董事合共接受約810小時的培訓，當中包括參加或出席董事知識培訓環節、管理層簡報會及以董事職責和其他與香港交易所戰略、業務和管治相關為主題的會議、講座和研討會等活動。

2022年董事培訓(按培訓主題)

	平均培訓時數：62小時					
	香港交易所 戰略／業務	經濟／金融 市場及產品	董事職責／ ESG常規	財務匯報／ 風險管理	法例／監管 規定的遵守	數碼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史美倫(主席)	•	•	•	•	•	•
聶雅倫	•	•	•	•	•	•
巴雅博	•	•	•	•	•	•
謝清海	•	•	•	•	•	•
張明明	•	•	•	•	•	•
周胡慕芳	•	•	•	•	•	•
席伯倫	•	•	•	•	•	•
洪丕正	•	•	•	•	•	•
梁穎宇	•	•	•	•	•	•
梁柏瀚	•	•	•	•	•	•
姚建華	•	•	•	•	•	•
張懿宸	•	•	•	•	•	•
執行董事						
歐冠昇	•	•	•	•	•	•



董事會程序

除於2022年3月舉行的中期戰略檢討及2022年9月舉行的戰略規劃會議外，董事會在2022年共舉行七次會議，討論有關集團戰略、業務營運、表現、管治、風險管理、企業社會責任、投資者關係及人力資本等重要事宜，並與上市委員會的主席及副主席舉行一年兩次的會議，討論上市相關事宜。

非執行董事按需要不時舉行會議。此外，香港交易所主席與其他董事亦定期以非正式形式會面（有時候是在集團行政總裁避席情況下）討論事宜。

2022年各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¹

	2022年 股東周年 大會	董事會	稽核 委員會	董事會 常務 委員會	企業 社會責任 委員會	投資 委員會	上市 營運管治 委員會	提名 及管治 委員會	諮詢小組 ² 遴選 委員會	薪酬 委員會	風險 委員會	風險管理 委員會 (法定)
會議次數	1	7	4	4	4	4	4	6	-	5	4	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史美倫(主席)	1/1	7/7		4/4	4/4			6/6		5/5	4/4	4/4
聶雅倫	1/1	7/7	4/4								4/4	
巴雅博	1/1	7/7						6/6		5/5		
謝清海	1/1	7/7		4/4		4/4		6/6	-	5/5		
張明明 ³	1/1	7/7	4/4	4/4	4/4					4/4		
周胡慕芳	1/1	7/7			4/4		4/4			5/5	4/4	4/4
席伯倫	1/1	7/7						6/6		5/5		
洪丕正	1/1	7/7				4/4		6/6				
梁穎宇	1/1	7/7	4/4						-		4/4	
梁柏瀚	1/1	7/7	4/4	4/4		4/4	4/4		-		4/4	4/4
姚建華	1/1	7/7	4/4				4/4		-		4/4	
張懿宸 ⁴	1/1	7/7			2/4	4/4		2/4	-			
執行董事												
歐冠昇	1/1	7/7		4/4	4/4							
市場專業人士												
白禮仁 ⁵							2/2					
Renu Bhatia ⁵							2/2					
陳家齊												4/4
紀睿明												4/4
郭珮芳												3/4
梁仲賢												4/4
包凱 ⁵							4/4					
孫煜												2/4
出席率	100%	100%	100%	100%	90%	100%	100%	94%	不適用	100%	100%	91% ⁶

1 2022年內，若干董事會成員亦履行監管職務，包括出任為上市提名委員會及／或上市政策小組成員，以及不時於集團旗下受監管實體的上訴委員會聆訊中出任主席、副主席或成員。

2 諮詢小組遴選委員會於2022年4月27日舉行的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後解散，其角色及職責已移交至香港交易所相關的附屬公司。該委員會於2022年1月1日至4月27日期間不曾舉行會議。

3 張女士於2022年4月27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4 張先生於2022年4月27日獲委任為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成員。

5 Renu Bhatia女士以上市委員會副主席身份獲委任為上市營運管治委員會成員，取代於2022年7月8日退任上市委員會主席的白禮仁先生。包凱先生於2022年7月8日獲委任為上市委員會主席後繼續出任上市營運管治委員會成員。

6 委員會的替任成員出席會議亦計算在出席率內。

為利便董事會有效監督及作出決策，香港交易所制定了《集團上報及事故匯報政策》，列出處理涉及集團營運及表現關鍵事宜的指引；亦設有《持續披露及資料傳遞政策》，確保能及時向董事會報告內幕消息並與集團持份者保持溝通。此政策連同有關董事會程序的其他主要特點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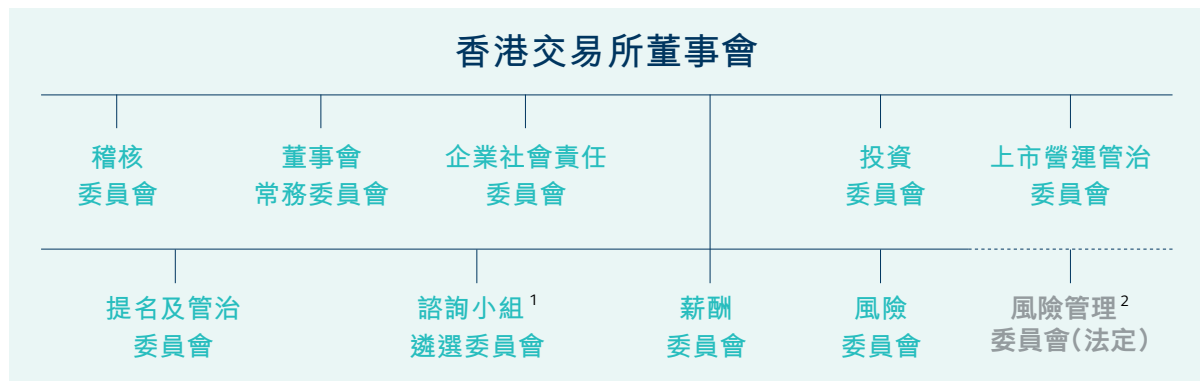
集團公司秘書

所有董事均可獲集團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和服務。集團公司秘書就董事會管治事宜向香港交易所主席匯報，並負責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以及促進董事之間及董事與股東及管理層的資訊流通及溝通。

集團公司秘書的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2022年內，集團公司秘書接受超過15小時的專業培訓。

董事會授權

委員會



1 於2022年4月27日舉行的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後解散，其角色及職責已移交至香港交易所相關的附屬公司。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5條成立的法定委員會

董事會授權多個委員會按照明確的職權範圍處理特定事宜。

董事會每年檢討各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及職權範圍，以確保有關安排仍適用及配合集團業務及管治常規的發展。於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委員會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一節，而委員會成員於2022年的出席紀錄則載於上文「董事會程序」一節。有關董事委員會的詳情(包括其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 [OS](#)。有關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風險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於2022/2023年的工作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年報的相關委員會報告。

國際諮詢委員會

香港交易所設有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包括具備國際視野在業務、經濟、科技及財務方面的頂尖專家，為董事會增添專業的識見及觀點。繼Marcus Wallenberg及Mary Schapiro作為委員會成員的任期分別於2022年5月及2023年2月屆滿後，委員會共有五名成員，及由香港交易所主席擔任委員會主席。2022年內，委員會共舉行了兩次會議。

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S](#)。

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

- 史美倫(主席)
- 歐智華
- 單偉建
- 沈南鵬
- 蔡崇信

中國業務諮詢委員會

香港交易所設有中國業務諮詢委員會(「諮詢委員會」)，就中國的金融市場及經濟發展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諮詢委員會主席由香港交易所主席擔任，其他成員包括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一名董事及另外三名具備深厚中國市場知識及經驗的資深業界專家。2022年內，諮詢委員會共舉行了三次會議。

諮詢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S](#)。

中國業務諮詢委員會成員

- 史美倫(主席)
- 歐冠昇
- 胡祖六
- 馬蔚華
- 張磊
- 張懿宸

諮詢小組

由2022年6月1日起，就香港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的交易及結算事宜向集團提供市場專業知識及建議的現貨市場諮詢小組、結算諮詢小組及衍生產品市場諮詢小組，已分別成為聯交所、香港結算及期交所旗下的諮詢小組，及由香港交易所管理層代表擔任小組主席。諮詢小組的組成及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S](#)。

管理層

高級行政人員在集團行政總裁的領導下負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以及推行獲董事會批准的戰略。管理委員會由集團行政總裁擔任主席，是獲董事會授予界定權限的管理決策機關。委員會預期每個月舉行最少兩次會議。於本報告日期的管理委員會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管理委員會」一節，委員會的職責則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S](#)。於本報告日期的高級管理人員名單及其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2022年內，集團先後作出幾項高級行政人員的變動以配合集團最新的戰略重點及接替退任或離職的行政人員，有關詳情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媒體中心(新聞稿)」一欄。香港交易所最新的組織架構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S](#)。

董事會明白到，確保高級行政人員具有持續性以及物色具備適當技能和經驗的領袖，對於支持集團推行各項戰略計劃十分重要。高級行政人員的繼任計劃每年都會經由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

有見集團業務處於具競爭性的環境，香港交易所不時為其高級行政人員安排專業發展計劃，有利集團業務長遠增長及成功。2022年期間，高級管理人員（不計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在內）合共接受約380小時的培訓，當中包括出席或參加會議、講座和研討會，題目涵蓋香港交易所戰略計劃和業務、金融市場發展、監管合規、ESG常規、風險管理、數碼科技以及領導和管理技能。集團其他僱員於年內亦有參加持續專業發展或其他培訓課程，詳情載於《2022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附屬公司管治

香港交易所致力於企業各個層面推行良好管治並培育強大的合規文化。為確保整個集團可按著整合一致的方針維持高水準的管治，香港交易所定期檢討及加強其附屬公司的管治架構及程序。

為確保有效監督旗下附屬公司，香港交易所已實施新附屬公司管理框架以加強風險管治，並安排部分董事會成員同時出任附屬公司的董事會／委員會成員，並委派香港交易所高級行政人員出任附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藉此促進集團上下的管治聯繫。香港交易所附屬公司的董事名單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管治架構的詳情（包括其董事會及委員會的組成及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S](#)。附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獲安排參加就任培訓和提供資料，以協助其認識集團業務及其作為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香港交易所實施多項貫徹整個集團的管治政策及制度，並且定期進行檢討，以配合香港交易所致力維持高水準的業務、專業及道德操守以及確保企業上下均按最佳常規行事。香港交易所亦為外部人士設立舉報渠道，供其以保密及／或匿名的方式就集團、集團僱員或集團董事涉嫌可能不恰當行為提出關注。有關舉報渠道的詳情載於香港交易所市場網站。董事會已授權稽核委員會定期檢討《集團防止賄賂及防止貪污政策》以及《集團舉報政策》及收取有關違反《集團防止賄賂及防止貪污政策》以及舉報披露事宜的最新消息。

適用於僱員的主要管治政策

- 《操守準則》
- 《持續披露及資料傳遞政策》
- 《集團防止賄賂及防止貪污政策》
- 《集團反欺詐政策》
- 《集團合規框架》
- 《集團職員個人戶口交易政策》
- 《集團防止金融罪行政策》
- 《集團舉報政策》

集團亦為新聘及現有僱員定期安排培訓課程，以提升合規及風險管理文化。

有關集團管治政策及常規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 [CSR](#) 及《2022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利益衝突管理

香港交易所作為認可交易所控制人須以維護公眾利益為原則而行事，尤其須顧及投資大眾的利益；及確保一旦公眾利益與香港交易所的利益有衝突時，須先照顧公眾利益。作為交易所控制人及上市公司，香港交易所採取了多項措施以確保與其他上市發行人擁有平等的市場機會，其中包括證監會與聯交所簽訂諒解備忘錄、分隔監管職能，以及成立利益衝突事宜委員會。有關香港交易所的公眾責任和企業責任及其利益衝突管理措施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載於《董事手冊》的香港交易所《操守指引》，為集團董事及委員會成員提供指引，當中列載有關避免利益衝突以及涉及利益衝突的集團董事須採取適當行動的情況。該指引載有關於集團董事在外擔任上市及非上市公司職務的政策，當中包括香港交易所及每名集團董事均須遵守的特定保障措施以避免潛在利益衝突。《董事手冊》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香港交易所就釐定個別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待遇設有正式及透明的程序。有關香港交易所薪酬政策及薪酬委員會的資料(包括委員會於2022/2023年的工作)載於「薪酬委員會報告」。

董事的證券交易及持有的香港交易所權益

遵守《標準守則》

香港交易所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在證券交易方面的操守準則。在回應本公司的具體查詢時，所有董事均確認其在2022年內的所有適用時間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根據《標準守則》向香港交易所及證監會發出的通知，各董事(包括集團行政總裁)於2022年12月31日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載列如下。

於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佔香港交易所 ¹ 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法團權益	其他權益	總數	
歐冠昇	403,823 ²	—	—	—	403,823	0.03
張明明	300	—	—	—	300	0.00
姚建華	—	2,000 ³	—	—	2,000	0.00

1 根據於2022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份1,267,836,895股計算

2 包括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歐冠昇先生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尚未授予的獎授股份及從獎授股份所獲股息而取得的股份(合共195,799股)。有關歐冠昇先生持有獎授股份權益的詳情載於「薪酬委員會報告」。

3 姚先生的配偶是該等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除上述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根據《標準守則》向香港交易所及證監會發出的通知，概無任何董事於2022年12月31日在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薪酬委員會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及43所披露的獎授股份外，2022年內，概無任何董事(包括其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擁有或獲授可認購香港交易所或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的證券的任何權益或權利，或曾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其他人士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次要控制人

截至本報告的日期為止，除政府自2007年9月7日起成為次要控制人外，另有12個實體獲證監會核准成為次要控制人。根據於2022年12月31日的參與者股份紀錄報表，該12個次要控制人合共持有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份約74%。有關次要控制人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其他人士於2022年12月31日持有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載列如下。

於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總數	佔香港交易所 ¹ 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記入外匯基金的賬目）	實益擁有人	74,840,961 ²	74,840,961	5.90

1 根據於2022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份1,267,836,895股計算

2 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於2018年6月4日向香港交易所發出的通知

除上述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向香港交易所及聯交所發出的通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2022年12月31日在香港交易所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高級管理人員

集團所有僱員均須遵守《集團職員個人戶口交易政策》中所載本公司對證券、期貨合約及其他衍生產品交易的限制，有關條款的嚴謹度不遜於《標準守則》。於2022年12月31日，高級管理人員所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載列如下。

高級管理人員 ¹	持有股份數目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 ² 尚未授予的股份數目	衍生產品 （相關股份數目）
陳翊庭	10,989	18,364	-
劉碧茵	44,512	13,106	-
伍潔璇	36,315	7,062	-
魏立德	-	22,356	-
姚嘉仁	34,839	15,644	-

1 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截至2022年12月31日於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載於上文「董事的證券交易及持有的香港交易所權益」一節。

2 高級管理人員持有獎授股份權益的詳情載於「薪酬委員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於2000年6月，證監會授予香港交易所就下文(A)、(B)及(C)項所述就若干持續關連交易毋須嚴格遵守《主板上市規則》的豁免。該豁免至今仍然有效。下表載列豁免毋須嚴格遵守該等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類別，以及集團於2022年內訂立任何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

- A. 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與香港交易所關連人士由於或涉及使用集團就證券及期貨產品及交易而提供的交易、結算及／或交收的設施；及集團提供所有輔助、附帶或其他與前述有關的服務，因而進行的交易：
- 集團於2022年並沒與香港交易所關連人士訂立任何上述交易。
- B. 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與香港交易所關連人士由於或涉及證券在聯交所上市；及集團提供所有輔助、附帶或其他與前述有關的服務，因而進行的交易：
- 香港交易所主席史美倫於香港興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興勝創建控股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交易中佔有權益。該等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並且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為史女士的聯繫人。
- C. 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與香港交易所關連人士由於或涉及香港結算代表CCASS參與者就若干事宜所作出安排而進行的交易，計有：(i)因CCASS參與者未能根據CCASS營運的持續淨額交收制度或已劃分的買賣制度按時交付證券而進行「補購」；(ii)就香港結算已宣布為失責人士的CCASS參與者的倉盤進行斬倉而進行證券買賣；及(iii)出售透過CCASS持有的證券權益(統稱「補購交易」)：
- 集團於2022年並沒與香港交易所關連人士訂立任何補購交易。

董事會授權稽核委員會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55條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稽核委員會的審閱結果載於「稽核委員會報告」。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獲聘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Hong Kong Standard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3000 (Revised) (《香港核證聘用準則3000》(修訂))的Assurance Engagements Other Than Audits or Reviews of Historical Financial Information (「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核證聘用」)，並參照Practice Note (《實務說明》)第740號(修訂)Auditor's Letter on Continuing Connected Transactions under the Hong Kong Listing Rules(「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外聘核數師已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載有上述披露的交易的核證結果的無保留意見報告。本公司已將該報告副本呈交證監會及聯交所。

有關連人士交易

2022年內，集團曾與適用的會計準則所界定的「有關連人士」進行若干交易。有關連人士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1，其中包括下列屬於《主板上市規則》所界定的關連交易。

構成關連交易的有關連人士交易

一名董事的聯繫人向LME支付會員費（屬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1(a)中所述的交易）

付予集團行政總裁及香港交易所附屬公司董事的酬金及付予香港交易所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屬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1(b)中所述有關「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的一部分）

《主板上市規則》合規情況

此屬關連交易，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獲豁免遵守關連交易規定。

此等屬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76(1)或14A.95條獲豁免遵守關連交易規定。

問責及稽核

財務匯報

董事會有責任監督年度財務報表的編製，而董事會會收取每月有關集團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香港交易所分別於相關期間結束後三個月、兩個月及45日內刊發其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在編製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會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以及確保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而編製，並真實而中肯地反映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集團截至該年度止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現金流動。

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集團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這包括但不限於ESG相關的重大風險）的性質及程度、維持穩健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這包括但不限於ESG相關的重大風險）並檢討其成效，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集團資產。為此，在2022年期間，管理層為集團加強資源投放，以適當地應對不斷演變的風險環境。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乃按照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的Internal Control – Integrated

Framework (2013)（《內部監控－綜合框架（2013年）》）及國際標準化組織(ISO) 31000風險管理一原則及指引而制定，為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並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到業務目標的風險。有關集團風險管治架構和集團風險管理框架的詳情載於「風險委員會報告」，集團主要監控程序及內部稽核工作的詳情則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董事會已透過風險委員會及稽核委員會至少每季檢討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程度及成效。有關風險委員會及稽核委員會的資料（包括委員會於2022/2023年的工作）載於本年報的相關委員會報告。

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

香港交易所聘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其外聘核數師。有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的酬金分析，以及稽核委員會就評估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和確保審核程序有效的詳情載於「稽核委員會報告」。

有關香港交易所確保及支持外聘核數師獨立性和客觀性的政策和程序的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多元共融

香港交易所致力建立積極進取的公司文化以實現其宗旨、願景和價值觀，尤其是我們推動建立一套健康、多元、共融的文化以及讓員工展現真我、發揮潛能、盡展所長的工作環境。

「多元包容」是香港交易所五大核心價值之一，並充分體現於集團日常業務營運的許多不同面向。集團推出由員工主導的多元化網絡，該等網絡由管理委員會成員帶領並由熱心同事義務經營，重點關注女性、家庭、個人能力及LGBT+社群的不同議題，以助公司以社區建立框架，推動多元共融的文化、加強聯繫和合作，並藉此促進創新思維。

近期香港交易所的若干高層任命，包括(但不限於)委任陳翊庭為聯席營運總監以及委任伍潔璇為上市主管，反映香港交易所致力實踐職場性別多元化的承諾，亦使高級管理人員的女性成員比例增至三位(50%)。有關集團的多元共融舉措的進一步詳情(包括員工性別比例)載於《2022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與股東關係

董事會高度重視與股東及其他投資者保持均衡、清晰及具透明度的溝通，以方便他們了解集團表現和前景以及集團業務所在的市場經營環境。香港交易所透過《股東通訊政策》所載的不同溝通渠道持續與股東及其他投資者保持對話，並於制定業務戰略時考慮任何受關注事項。每年評審董事會的表現時均會對香港交易所與股東之間溝通互動的成效進行評審，有關評審董事會表現的資料載於上文「董事會成效」一節。

投資者參與及溝通

香港交易所投資者關係團隊重視與投資者及分析員作有效溝通，並向他們提供相關的公開資料就香港交易所作出恰當的股份估值。透過廣泛的參與計劃，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可與香港交易所主席、集團行政總裁及其他高級行政人員會面，了解集團戰略計劃及營運以及香港交易所企業管治政策的最新發展。

2022年內，香港交易所與香港、中國內地及海外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舉行大約130個會議，以虛擬會議為主，但2022年第三季起增加實體會議的數目為促進有效的投資者關係。香港交易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29條定期進行股權分析，令管理層更清楚了解香港交易所的股權架構變動。

2022年投資者關係活動

- 小組／單對單會議
- 非交易性質的推廣活動
- 分析員簡布會
- 投資者研討會

投資者關係聯絡資料

電郵：investorrelations@hkex.com.hk

電話：(852) 2840 3330

董事會定期收到有關投資者團體意見的匯報，內容包括賣方經紀商對香港交易所股份的評級共識及目標價、投資者和分析員的提問和回應摘要等。2022年內，投資者感興趣的主要事項包括：

- (i) 香港交易所為實現於2022年3月舉行的企業日所公布的建設「面向未來的領先市場」之願景而實施的三大戰略重點；
- (ii) 集團最新財務表現；
- (iii) 集團各項計劃(當中包括拓展互聯互通機制、產品發展、首次公開招股市場、上市制度改革及市場微結構優化措施等)的最新發展；
- (iv) 有關對導致LME鎳市場事件的因由作全面了解的進展以及對市場的影響；
- (v) 有關拓展股本證券以外業務(例如衍生產品、固定收入、數據及技術)的計劃；及
- (vi) ESG相關議題，包括有關董事會管治及減碳事宜。

為加強投資者對集團管治表現的了解，香港交易所繼續定期及因應國際及本地ESG評級機構的要求向其提供相關資料。

股東參與及溝通

公司通訊	- 香港交易所確保公司通訊及時發布，使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可緊貼集團業務及發展狀況，從而可以作出有充分根據的決定。 - 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已獲採納為刊發香港交易所公告、通告及其他企業通訊的指定公司網站。於2022年12月31日，約78%股東選擇透過電子方式收取公司通訊。
主要財務日期	財務日誌列載於2023年與股東有關的重要事項日期，載於本年報「股東資料」一節及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IR。
股息資料	香港交易所股息政策載於本年報「股東資料」一節。有關香港交易所派息紀錄的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IR。
股東大會	- 佔全體有權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股東的總投票權最少5%的一名或多名股東有權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大會。有關要求書須述明有待於大會上處理的事務的一般性質，並可包含可在該大會上恰當地動議及擬動議的決議的文本。該等要求書必須送往香港交易所註冊辦事處交予集團公司秘書收，或電郵至ssd@hkex.com.hk。 - 根據香港交易所的《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如欲推薦人士在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該股東應將書面提名通知送往香港交易所註冊辦事處交予集團公司秘書收。有關提名人選在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參選董事的程序將詳載於與本年報一併寄發的股東通函。 - 股東可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動議，有關書面通知可送往香港交易所註冊辦事處交予集團公司秘書收，或電郵至ssd@hkex.com.hk。有關股東提呈動議的程序詳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政策及指引	《股東通訊政策》確保股東及一般投資人士適時取得全面及相同的香港交易所資料（包括其財務表現、戰略目標及規劃、重大發展、管治及風險狀況），讓股東及一般投資人士與香港交易所加強溝通。該政策中列載不同的溝通渠道（其中包括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投資者簡報會及股東會議），個人及機構股東均可透過這些渠道不時與香港交易所溝通及向香港交易所反映意見。該政策獲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並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股東指引》列載股東就其香港交易所股份權益提出的常問問題的答案，而該指引亦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股權分析	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約100%的香港交易所股份由公眾持有。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12月31日的市值及股權分布載於本年報「股東資料」一節。

有關在2022年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參與集團活動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報告」及《2022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董事會感謝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對集團的持續支持，並歡迎他們就集團的管理及管治事宜提出意見及作出查詢。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可隨時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提出所關注事項，郵寄至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二期8樓香港交易所公司秘書部或電郵至ssd@hkex.com.hk，並註明集團公司秘書收。

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以股東周年大會作為與股東作建設性對話的平台。香港交易所就每項大體上獨立的事宜提出獨立決議案，而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有關投票表決安排由香港交易所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進行，並經獨立監票員核證。股東周年大會採用電子投票表決系統，以提高點票效率及透明度。

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投票股份數目：

47.8%

已發行股份總數

所有董事（包括香港交易所主席以及稽核委員會及其他董事委員會的主席）連同主要高級行政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有出席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回答股東提出的問題。鑑於新冠病毒疫情，香港交易所為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安排網上直播，讓未能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可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觀看。

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的投票結果及會議紀錄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IR](#)。

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上議決的主要事項¹

- 接納2021年經審核財務報表
- 重新選任巴雅博為董事
-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 授出一般性授權回購香港交易所股份（不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
- 授出一般性授權發行香港交易所股份（不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及所發行的股份價格折讓不得超過10%）
- 調整非執行董事薪酬

¹ 決議案全文載於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

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將於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在香港中環交易廣場一及二座1樓香港金融大會堂舉行。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將載於發給股東的通函；該通函將連同本年報一併寄發。該通告、載有將於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進行的事項詳情的通函，以及代表委任表格，均將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IR](#)。建議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將於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舉行後隨即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IR](#) 公布。

股東可以委任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主席代其就決議案投票，代替其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香港交易所將為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安排網上直播，供未能出席會議的股東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觀看。為確保出席大會的股東之健康安全，香港交易所或因應情況或屆時政府和監管機構刊發的指引，於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實施額外的預防措施。任何相關措施的詳情將載於香港交易所向股東發出的通函；其後如有任何最新安排，適當時將另行公布。

財政年度結束後的變動

本報告已計及2022年結束後至本報告通過日期之間出現的變動。

承董事會命
集團公司秘書
傅溢鴻

香港，2023年2月23日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報告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及成員多元化、制定及執行有關提名董事候選人供股東選任的政策、就委任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和投入的時間。提名及管治委員會亦負責制定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繼任計劃、領導才能培訓和發展方案，以及監督有關企業管治的事宜。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S](#)。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由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名單及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一節。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在2022年召開了六次會議，成員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2022/2023年的工作摘要

- 批准外聘顧問對香港交易所及場外結算公司董事會及其管治委員會2022年的工作表現進行獨立評審，並審閱評審結果
- 檢討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組成
- 提名董事候選人供股東在股東周年大會上選任／重新選任
- 就委任董事出任董事委員會成員提供建議
- 評審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審批董事接受的外部任命
- 評審董事履行職責所投入的時間
- 審閱董事會及高級行政人員的繼任計劃
- 贊同有關高級管理人員的委任
- 檢討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 檢討有關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接受外部委任為董事及其他任命的政策
- 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審閱年度「企業管治報告」

2022年非執行董事變動

2022年2月，政府再度委任史美倫、周胡慕芳及洪丕正為董事，各人任期均約為兩年，由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起，直至2024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完結為止。

於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巴雅博獲股東再度選任為董事，任期約為三年，由2022年4月27日起，直至2025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完結為止。

董事會的組成及成員多元化

香港交易所視提升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為實現集團戰略目標及達致可持續均衡發展的關鍵元素。自2013年起，香港交易所已跟從《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該政策強調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於董事會效能和決策程序、董事會的繼任計劃和發展以及實現香港交易所戰略目標等方面的裨益，

並列明董事會對於在性別方面以及其他不同層面達致多元化所作出的承諾。於2022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共有四名女性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31%。董事會希望其女性成員比例至少維持在現時的水平，並以達至性別均等為最終目標。日後若有適合人選，董事會將繼續尋求機會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

為進一步加強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並同時確保董事會在經驗延續與引入新思維這兩方面取得適當平衡，香港交易所於《提名政策》中列載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用於評核建議的非執行董事人選是否適合的其中一些準則，並列載可獲董事會提名以供股東重選的非執行董事人選最長服務連任期為九年。《提名政策》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2022年期間，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成員多元化，以及甄選非執行董事人選的準則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進行檢討，以確保董事會的組成符合《主板上市規則》，以及董事會具備與香港交易所的戰略、管治及業務相關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背景，其成員各有所長並配合得宜，令董事會發揮成效及提升效率。有關董事會現任成員組成的資料（包括董事的技能及經驗）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候選人提名

政府委任董事梁穎宇、席伯倫及姚建華以及選任董事謝清海及梁柏瀚的服務任期將於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時屆滿。

2022年期間，在考慮董事繼任人選時，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委聘獨立專業尋聘機構協助物色潛在非執行董事人選，以實現集團的戰略目標，並促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審閱各候選人的履歷，考慮董事會現時的成員組成、董事的技能及經驗、獲董事會批准的非執行董事人選的甄選準則、《提名政策》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安排與入圍董事人選個別會面。

政府已委任唐家成及任志剛以及再度委任梁穎宇為董事，各人任期均約為兩年，由2023年4月26日舉行的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起，直至2025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完結為止。

2023年2月22日，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提名謝清海及梁柏瀚予董事會，供其向股東推薦在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再度參選董事。謝先生作為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成員，在委員會考慮其提名事宜時並沒有參與表決。

有關提名乃根據《提名政策》並考慮到獲批准的非執行董事人選甄選準則，當中包括有關人選的市場知識及經驗、誠信聲譽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成員多元化準則（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以及任期），並充分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提名及管治委員會考慮到謝先生對基金管理業的深入認識和梁先生在環球市場業務方面的豐富經驗，以及他們兩人對董事會的貢獻以及對董事角色的承擔，認為重新選任他們為董事可為董事會帶來不同的技能、專業知識及背景，有助香港交易所的未來發展。提名及管治委員會認為謝先生及梁先生具獨立性（按《主板上市規則》所載準則）。

謝先生及梁先生各自並無與其他董事相互擔任對方公司董事職務又或透過參與其他公司或團體與其他董事有任何重大聯繫。謝先生及梁先生亦概無與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集團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任何服務合約。有關其詳細資料將載於與本年報一併寄發的股東通函，而該通函亦將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IR](#)。

董事會的獨立性

獨立董事透過客觀判斷及對管理層提出建設性的提問，提高董事會的效能及決策。

非執行董事在其獲委任時須接受獨立性評核，其後按年以及任何其他需重新考慮的情況下須再次接受評核。

持續評核

-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若有任何可影響其獨立性的個人資料變更，均須盡快通知香港交易所。2022年內香港交易所並沒有收到有關通知。
- 董事於集團業務的利益詳情載於本年報第91及92頁。

2023年2月22日，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按《主板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準則，評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作出的年度確認。

年度評核

- 為奉行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每名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成員均沒有參與其各自獨立性的評核。
- 鑑於政府為香港交易所的次要控制人，對政府委任董事(包括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身兼行政會議成員的史美倫)獨立性的評核已作出特別檢視。
-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確認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繼續展現高度的獨立判斷，各人亦概不牽涉任何可影響其有效履行職責的業務或其他關係，故此他們全部仍具獨立性。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亦檢討香港交易所的董事會及管治架構的以下主要特徵或機制，認為有關特徵或機制足以有效確保董事會獲提供獨立意見。

董事會及委員會架構	- 香港交易所自上市起一直由成員大部分均為非執行董事的董事會帶領。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是董事會內唯一執行董事，而其餘12名董事(包括香港交易所主席)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此之間及與高級管理人員之間各自獨立，概無任何關係。 - 所有與管治相關的委員會的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將主席與集團行政總裁的角色區分有助確保權力和授權分布均衡。
非執行董事的任期	《提名政策》訂明，可獲董事會提名以供股東重新選任的非執行董事人選的最長服務連任期為九年。
非執行董事的酬金	非執行董事在適當情況下就其於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職位收取固定袍金。非執行董事不能參與股份獎勵計劃。有關董事酬金的資料載於「薪酬委員會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不時委聘獨立專業尋聘機構協助物色潛在非執行董事人選。 - 在評估人選是否適合時，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審閱有關人選的履歷(包括其資格及可投入的時間)，並考慮董事會的組成、董事的技能及經驗、獲董事會批准的甄選準則、《提名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每年檢視非執行董事投入的時間及獨立性	-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每年檢視每名董事對香港交易所業務投入的時間。有關董事在2022年的會議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 非執行董事須在其獲委任時接受獨立性評核，其後按年以及任何其他需重新考慮的情況下須再次接受評核。
利益衝突管理	香港交易所《董事手冊》中的《操守指引》為集團董事及委員會成員提供相關指引，當中列載有關避免利益衝突以及涉及利益衝突的董事須採取適當行動的情況。有關集團利益衝突管理措施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中的「衝突管理」一節。
專業意見	為協助董事適當履行其職責，所有董事均可向集團公司秘書或內部法律團隊徵詢意見，亦可徵詢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會評審	每年評審董事會的表現時會對董事會會議討論的質素和效率進行評審。有關董事會評審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中的「董事會成效」一節。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主席

史美倫

香港，2023年2月22日

稽核委員會報告

稽核委員會

稽核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負責獨立監督集團財務匯報工作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確保集團具備足夠的外聘及內部稽核工作。稽核委員會備有充足資源執行其工作，包括由集團內部稽核、外聘核數師、法律顧問、監管合規、與管理層提供所需支援，以審查涉及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的任何事宜，以及檢討所有重要的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措施。稽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S](#)。

稽核委員會由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名單及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一節。委員會所有成員在獲委任前兩年內均非香港交易所外聘核數師的合夥人。稽核委員會在2022年召開了四次會議，成員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2022/2023年的工作摘要

- 審閱集團的季度、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告及業績公告，確保財務披露的完整性、透明度及一致性
- 審閱及贊同有關於2023年12月31日或以後完結的財政年度採納新會計準則的建議
- 審閱及贊同有關於2023年12月31日或以後完結的財政年度所建議採納的須予呈報的分部
- 與外聘核數師及管理層共同審閱「核數師報告」中所運用的審計方針及方法，尤其是報告中的「關鍵審計事項」
- 批准修訂集團內部稽核約章
- 批准2023年的內部稽核計劃，並對內部稽核活動進行季度檢討
- 審閱集團內部稽核、外聘核數師及外聘顧問提出的重大事宜、管理層對建議所作出的回應，以及跟進補救措施和改善計劃
- 批准有關《集團防止賄賂及防止貪污政策》及《集團舉報政策》的修訂
- 審閱有關法律及監管合規事宜、防止賄賂及防止貪污事宜以及舉報披露的季度報告及最新進展
- 檢討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其會計、財務匯報與內部稽核功能是否足夠及有效
- 審核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審閱載於年報的相關披露
- 檢視及監察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包括監察其委任過程、獨立性、酬金、任期、輪換集團賬目核數師合夥人，以及提供非審核服務的聘任
- 檢討外部稽核流程的成效
- 審批2022年度的外聘核數聘任書及費用
- 檢討稽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審閱財務業績

稽核委員會聯同外聘核數師已審閱2022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有關審閱以及與管理層的討論，稽核委員會信納綜合財務報表是按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平呈列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政狀況及業績。因此，稽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審閱關鍵審計事項

有關2022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稽核委員會已審閱並與外聘核數師及管理層討論下列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	稽核委員會的評估
商譽減值評估	稽核委員會滿意管理層對此事項的充分分析(包括對關鍵假設所作出的敏感度分析)以作出結論，認為分配至商品及交易後業務營運分部的現金產生單位組群的商譽並無減值。有關評估亦是外聘核數師關注的事宜，詳情載於核數師報告第127頁。
有關收益和財務會計及報告流程的資訊技術系統與監控	外聘核數師的關鍵審計事項包括資訊技術系統及監控，原因是集團的財務會計及報告流程高度倚靠相關系統及監控的設計及有效操作。稽核委員會注意到並同意外聘核數師所指，關鍵的資訊系統屬可予倚靠，以確保財務會計及報告流程中對於收益確認程序的準確性及完整性。外聘核數師的審計結果載於核數師報告第128頁。

檢討內部監控系統

稽核委員會透過檢討集團內部稽核、集團外聘核數師與外聘顧問的工作、以及審閱管理層就風險管理、監管合規及法律事宜等定期編撰的報告，檢討集團就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有關財務、營運、資訊科技、風險管理、資訊保安、外判、法律、合規及為偵測重大欺詐行為而設的監控措施)所採納的政策及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稽核委員會聯同風險委員會已審閱並同意管理層就下述事項所作的確認：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參照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的Internal Control – Integrated Framework (2013)(《內部監控 – 綜合框架(2013年)》)以及國際標準化組織(ISO) 31000風險管理 – 原則及指引，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均足夠及有效。稽核委員會滿意集團已適當地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規定，並滿意集團就應對新冠病毒疫情妥善維持恰當水平及監控措施。

檢討會計、財務匯報及內部稽核功能

稽核委員會檢討集團就會計、財務匯報及內部稽核功能方面所需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開支，並對有關方面的充足程度表示滿意。

審核持續關連交易

2022年內，集團訂立若干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稽核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55條審核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稽核委員會確認該等由集團進行的交易符合《主板上市規則》的規定及證監會授予豁免的條件：

- (i) 持續關連交易屬集團日常業務交易，及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或不優於獨立第三方可得條款進行；
- (ii) 持續關連交易（補購交易除外）是根據相關集團公司規管該等交易的規則及規例進行；倘有關規則及規例並未全面規管該等交易，則根據相關集團公司就該等交易所訂的標準條款及條件進行；
- (iii) 屬補購交易的持續關連交易是根據香港結算訂立一般適用於所有補購交易經紀的標準條款及條件進行，並按香港結算一般就補購交易須支付的雙方議定佣金收費；及
- (iv) 持續關連交易是根據規管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協議，按公平合理的條款進行，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獲聘遵照《主板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該等交易作出匯報。稽核委員會已審閱外聘核數師於2023年2月20日發出的無保留意見報告。

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

稽核委員會獲授權監察集團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以確保其審核財務報表時的客觀性。外聘核數師一般不為集團提供非鑒證服務（有限度稅務相關服務或特別批准的項目除外）。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所有服務均須獲稽核委員會批准。為確保集團內所有實體嚴格執行有關限制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核工作的政策，集團制定了適當的政策和程序，當中列明：(i)服務之分類，包括預先審批服務、非預先審批服務和禁止服務；及(ii)非預先審批服務的批准程序。為加強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香港交易所採納對負責審

核集團賬目的核數師合夥人每五年輪換的政策。根據該輪換政策，在2022年一名新核數師合夥人已獲指派負責集團賬目審核工作。

關於集團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稽核委員會已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及客觀性接獲其提供的確認並與其進行討論。

年內，稽核委員會審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法定審核範圍及非審核服務，並批准其費用。根據審核費用的批准程序，集團內各實體的所有審核費用均由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協調及提出，並獲稽核委員會批准。

外聘核數師的服務及收費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審核服務	19	18
非審核服務		
• 稅務諮詢及合規	1	2
• 其他服務	1	-
合計	21	20

續聘外聘核數師

稽核委員會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其獨立性、客觀性、資歷、專業知識、資源以及審核程序的效能均表示滿意。因此，稽核委員會建議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出任集團2023年度的外聘核數師（該會計師事務所表示願意續任），並予股東於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通過。

稽核委員會主席

姚建華

香港，2023年2月20日

風險委員會報告

風險聲明

實施有效的風險管理是集團達成戰略目標的重要一環。集團針對多個風險領域管理其風險，包括但不限於財務、業務及戰略、營運（包括資訊科技及網絡安全）、ESG以及法律及監管風險。管理業務運作的方式均符合董事會設定的風險胃納和風險承受能力。

集團致力確保香港交易所達成其戰略目標：成為國際領先的亞洲時區交易所；在我們目前作為資金進出中國內地的主要市場之基礎上再接再厲，增加我們對中國市場的國際影響力和我們作為亞洲市場對於全球市場的重要性，這包括以維護公眾利益為原則而行事，尤其是顧及投資大眾的利益行事、維持持份者的信賴以及支援金融市場體系持正操作。集團深知其扮演著市場基礎設施提供者及系統性風險管理人的角色，亦知道其若要保持長遠可持續發展能力，除了朝著戰略目標努力邁進，亦須同時管理風險、維持充足資本及流動資金、確保營運持續性及維護其聲譽。

集團旨在維持充足資本及流動資金，以符合監管要求及履行法定責任。這需要集團有充裕的財務資源，以備在極端但不無可能的市況下，

應付不同壓力情境中的潛在虧損及流動資金需要。在業務營運上，集團亦致力維持高於監管要求所需的資本，確保有能力應付戰略發展目標的需要，同時亦能在風險和股東回報之間取得適當平衡。集團在戰略計劃上實施風險管理措施，以限制集團潛在虧損。其設法維持流動財務資源，以應付未能預見的現金流出。集團亦致力維持持份者的信賴，絕不採用任何可能有損集團或其聲譽的營商手法。為此，集團會致力按照所有相關規則及規例營運，以及避免業務運作受阻而對持份者造成負面影響。

風險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負責監察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框架，並就集團的風險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風險委員會亦負責檢討集團風險及合規政策，並聯同稽核委員會評估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S](#)。委員會由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名單及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一節。委員會在2022年召開了四次會議，成員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2022/2023年的工作摘要

- 審批新的《香港交易所利益衝突政策》
- 審批新的《集團操守準則》
- 審批《集團風險分類法》
- 審批《集團網絡風險管理政策》
- 審批《集團第三方風險管理政策》
- 審批「互換通」項目的結算風險方案
- 審批香港結算儲備基金規模假設由「保證1+5(Cover 1+5)」改為「保證2(Cover 2)」
- 審批假期交易、結算及風險管理安排
- 審批《集團模式風險管治政策》
- 贊同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合規評估
- 贊同集團風險胃納聲明的更新
- 贊同庫務風險胃納的更新
- 審閱VaR風險管理平台(前稱新一代風險管理(NGRM)平台)鑒證報告
- 審閱《集團舉報政策》的修訂
- 審閱香港交易所《集團合規框架》
- 檢視市場應變計劃及業務持續性演習的更新
- 審閱年度合規評核及現場視察的結果及2022年計劃
- 審視獨立驗證的結果、2022年獨立驗證計劃及模式風險管理系統的實施情況
- 檢視問題管理的更新
- 檢視獨立風險檢討的更新
- 檢視網絡改善措施的更新
- 審閱結算風險委員會報告
- 審閱監察及測試計劃
- 審閱集團的季度集團風險管理流程的結果(涵蓋香港交易所、LME集團及QME)，當中包括風險熱度圖及監控板、驗證工作概要、潛在風險及結算所流動性、資本充足水平及償付能力
- 審閱管理層就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程度及成效編製的確認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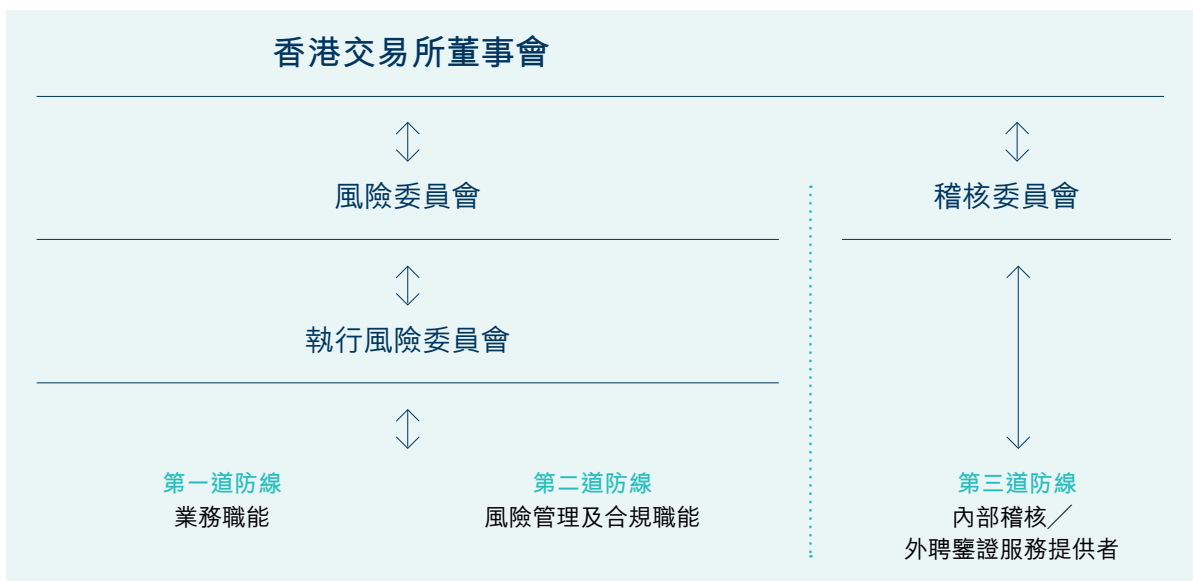
實施充足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對於集團達成戰略目標及維持服務質量水平至為關鍵。風險委員會負責監察集團的風險管理方針、政策及框架。根據集團風險管理框架，集團採用貫徹一致的方式去識別、評估、匯報及管理風險。識別及管理風險是集團管理層的職責。2022年全球資產市場波動加劇，突發或緊急風險事件均按照既定的集團流程及程序上報並

處理，當中最重要的事項為處理鎳市場於2022年第一季出現失序的情況。集團所採用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在評估、確定及管理集團為實現戰略目標可能承擔的重大風險方面仍然足夠及有效。集團妥善維持了適當的水平及控制措施以應對新冠病毒疫情，這在2022年上半年尤其重要。

風險管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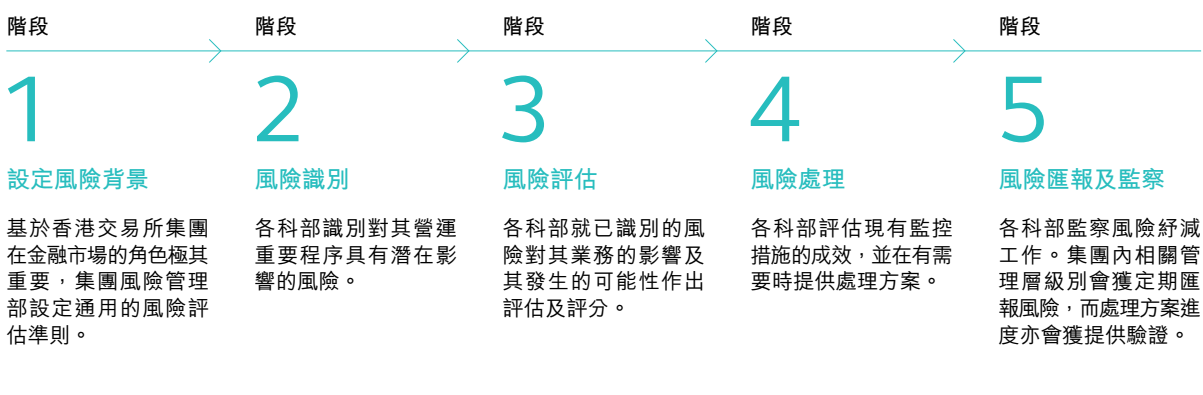
集團的風險管治架構建基於「三道防線」模式，由董事會、風險委員會和集團管理層透過執行風險委員會監察及制定有關方向。

執行風險委員會由管理委員會授權監察及管理集團的風險管理活動，每季向風險委員會匯報。執行風險委員會檢視及評估集團的風險狀況以及在實現集團戰略目標過程中涉及的相關風險；審閱集團的風險及合規政策；監察就所有關鍵風險類型所實施的監控措施的有效性，以及推動集團上下風險管理文化的培育。執行風險委員會亦會在有需要時將特定工作委派予管理層轄下的小組委員會作進一步討論及處理。



集團風險管理

由風險委員會通過的集團風險管理框架，授權集團採用貫徹一致及有效的方針，充分地管理與其業務及營運相關的風險。該框架是按照國際標準化組織(ISO) 31000風險管理一原則及指引制定。集團風險管理框架的主要流程如下圖所示。



主要風險

集團面對多項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倘沒有妥善管理，可能會為集團帶來影響。全面的風險評估及紓減風險措施有助集團確保該等風險得到適當管理及有效控制。集團集中解決以下主要風險。

主要風險	說明	主要紓減措施
戰略風險	集團業務表現、發展前景及／或落實其目標或戰略目標的能力或因集團營運所在地區的業務、經濟、監管或政治環境有變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的風險	- 積極監察全球交易所的行業趨勢、競爭對手、氣候變化及創新產品 - 積極監察和準備應對可能影響集團的環球及本地監管規例變動 - 實施對應項目監控，增加戰略靈活性並適時分配資源 - 密切留意地緣政治發展，包括制裁的影響
人力資本風險	因無法留住要員、推動員工參與及發展新的能力而對營運造成影響的風險	- 加強用作集團人員流失趨勢指標的風險措施，這與填補這些空缺所需的時間相結合，以提供更全面的觀點 - 加強繼任計劃以涵蓋整個組織所有關鍵職位
法律及合規風險	在未能預計的情況下對集團業務或營運引用某項法律或規例又或不確定會否被引用某項法律或規例的風險 集團未能按照行業法規、法定責任、內部政策或既定的最佳常規行事而招致罰款、財務損失及／或失去營運許可的風險	- 推出新的合約管理系統 - 經由法律人員審閱合約 - 設立新職能以進行監察和測試及諮詢 - 制定新的《香港交易所利益衝突政策》，更有效地管理利益衝突
數據風險	集團（或第三方）就其有效、適當或合法處理／管理／保護其擁有或管有之數據的能力受到限制或出現問題而對集團造成任何未能預計／被低估的負面影響的風險	- 場地及數據中心保安 - 成立集團數據保護辦公室，為日常營運及新業務計劃提供諮詢意見
庫務投資風險	集團庫務活動對集團所產生財務影響的風險	- 透過投資政策、限制及指引控制資金投資風險 - 投資組合壓力限制 - 集團面對外匯風險有限，這源於港元和美元聯繫匯率制度以及集團所面對被對沖的其他貨幣風險並不重大
信貸風險	交易對手方於付款到期日或其後的任何時間未能全數履行責任的風險	- 制定違約管理及恢復程序 - 設置信貸風險管理職能 - 經壓力測試的抵押品及保證金按金要求 - 評估交易對手方違約對集團的財務影響

主要風險	說明	主要紓減措施
資金流動風險	付款到期時未能履行責任(不論是否有關在極端但不無可能的市況下，集團或香港交易所的實際或模擬現金流及／或監管需要)的風險	- 制定投資政策、限制及指引，涵蓋公司資金、保證金及結算所基金 - 按結算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要求，進行常規壓力測試
市場風險	市場利率或價格(如外匯匯價、利率或股票價格)出現不利變動影響違約參與者及／或成員投資組合所產生的風險	- 對保證金及抵押品扣減充足性的回溯測試 - 透過抵押品管理及收取保證金，管理違約引致的市場風險
模式風險	根據不正確或誤算的模式輸出及報告來採取行動和做出決定而受到不利影響，且此等後果可能引致財務損失、業務或戰略決策欠妥、風險資本配置不當或聲譽受損的風險	- 建立模式風險管治框架 - 內部模式驗證活動 - 推出模式風險登記冊
網絡及技術風險	因技術故障、現有技術及資訊技術流程出現低營運效率，或網絡事件／網絡攻擊及／或來自內部或外部的未經授權的惡意入侵，而引致營運受到干擾或影響、財務損失或聲譽受損的風險	- 深度防禦的網絡監控措施，包括分隔主要系統 - 對網絡風險控制進行持續測試和評估 - 戰略項目啟動前的風險建議 - 低時延但高抗禦力的資訊技術服務設計 - 定期監察系統表現，積極準備前瞻性系統容量及人力資源規劃、維修及演習(包括事故後復原)
營運風險	因流程不足或失效而引致財務損失、聲譽受損或無法向客戶提供服務及產品的風險	- 繼續對不斷發展演變的內部關鍵流程及監控措施以及其對人員、流程及技術的影響作深入的理解 - 組織領導架構及營運模式變動 - 透過就重大事件情景的危機管理進行定期演習，持續為應對業務中斷情況及恢復業務運作做好充分準備
第三方風險	集團的業務營運或聲譽因第三方行為或第三方未能按照業務協定向集團提供服務而受到不利影響的風險	- 推出新的《集團第三方風險管理政策》和框架及工具，以加強監察及監控措施，與國際標準接軌 - 季度監察計劃

有關集團面臨的氣候相關風險以及集團處理其他對集團業務十分重要或相關的企業社會責任議題(包括但不限於資訊安全及反貪污)的方針之進一步資料載於《2022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風險委員會主席

周胡慕芳

香港，2023年2月14日

薪酬委員會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負責制定及檢討集團的薪酬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以確保全體僱員及執行與非執行董事均按集團戰略以及其對照目標的表現獲得適當報酬。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S](#)。

薪酬委員會由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名單及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一節。薪酬委員會在2022年召開了五次會議。成員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2022/2023年的工作摘要

薪酬政策	- 全面檢討薪酬及绩效管理常規，其後採納與市場一致的總薪酬框架，並將會持續檢討及優化有關框架 - 全面檢討和評估公司釐定獎勵金總額的方法，以確保符合企業戰略和績效結果
非執行董事的酬金	檢討香港交易所、LME、LME Clear及場外結算公司非執行董事的酬金
集團行政總裁及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	- 根據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及個別高級行政人員的個人表現及貢獻，釐定其各人2022年的績效現金獎勵及股份獎授 - 在決定高級行政人員個人薪酬前審閱其薪酬基準數據及市場趨勢
集團僱員的薪酬	- 就2022年績效現金獎勵總額及股份獎勵金總額提出建議 - 就集團僱員2023年薪金調整預算提出建議
绩效管理	- 審閱及贊同集團的2022年企業評分表 - 根據2022年企業評分表評估績效，並就集團僱員的薪酬及獎勵金總額結果提出建議
管治	- 就修訂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規則提出建議，有關修訂建議於2022年6月獲得董事會批准 - 檢討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 檢討及批准增訂遙距工作政策

非執行董事酬金

目標

就非執行董事為香港交易所的貢獻給予適當水平的酬金，以及吸引並保留高質素及富經驗的人才監督香港交易所的業務及發展

政策

- 定期參考類似業務或規模的公司進行酬金檢討，並於適當時建議作出酬金調整
- 就任何建議的變動尋求董事會贊同及股東批准

2022/2023年度酬金

- 非執行董事袍金對上一次調整是在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
- 非執行董事袍金的檢討將會每兩年進行一次，下一次檢討將於2024年進行。

2023/2024年度非執行董事酬金

元

董事會

- 主席	3,500,000
- 其他非執行董事	920,000

稽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

- 主席	300,000
- 其他成員	180,000

董事會常務委員會、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投資委員會、上市營運管治委員會以及提名及管治委員會

- 主席	250,000
- 其他成員	170,000

非執行董事不能參與股份獎勵計劃。

有關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僱員薪酬

目標

為確保僱員得到公平及具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考慮因素包括僱員達成個人表現目標的成績、公司層面主要業務目標及市場情況

政策

- 根據最新市場資料建議適當的薪金調整(如有)以供董事會批准
- 因應一系列已訂立的指標評核企業表現，並向董事會建議年內適當的獎勵金總額(如有)
- 就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高級行政人員的表現諮詢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並釐定及批准這些人士的整體薪酬總額以確保他們得到公平及符合既定指引的薪酬待遇
- 檢討及批准有關集團行政總裁、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委員會成員及直接向集團行政總裁匯報的高級職員的薪金建議，以及任何涉及現僱員或擬聘請僱員而相關建議總薪酬金額超過預定水平的薪金建議
- 檢討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薪酬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貫徹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沒有參與董事會的相關討論及決定。

2022/2023年度檢討

- 對香港交易所薪酬及績效常規的全面檢討完成後，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於2022年2月批准為在港的香港交易所員工推行全新、與市場一致的總薪酬框架。
- 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於2022年10月及11月批准：
 - 2023年1月起調整基本薪金及晉升薪金增幅。薪金調整已考慮競爭力比較、生活指數及金融服務業的預計薪酬增幅；
 - 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績效現金獎勵，認可他們於2022年的貢獻；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分配香港交易所股份酌情獎授予437名入選僱員以及將於2023年新聘而入選的僱員；及
 - 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薪酬安排及2022年與績效掛鈎的獎勵金。
- 集團僱員的績效現金獎勵總額及股份獎勵總額是根據2022年企業評分表釐定。2022年企業評分表由以下四個類別組成，所有類別的評分佔比相同且各有一系列衡量基準。每一項衡量基準均由獨立且可衡量的結果組成，整體上支持落實香港交易所2022年戰略及企業的重點項目。

類別	描述
財務表現	有關計量香港交易所財務表現的核心收入與純利基準，重點在收入可持續增長及拓展收入來源
策略及人員	有關確保香港交易所的業務規劃、工作方式、人員及企業文化有助本公司實現長期戰略重點項目及可持續發展的衡量基準
執行	有關確保市場運作可靠、鞏固香港作為領先首次公開招股集資地，並以交付成果為重點的衡量基準
風險、監控及公眾利益	有關確保香港交易所履行其對香港投資大眾的責任和對企業社會責任的承諾以及確保在我們預設的風險胃納範圍內營運的衡量基準

- 僱員通過全面的年度工作表現評核程序，包括設定企業及個人目標，以及在年內監察對照該等目標的表現，評核其年內的表現後獲給予個人表現評分（為5分制），並按相關評分釐定其個人整體薪酬總額。
- 個別僱員的薪酬根據部門及個人表現釐定，管理人員可因應整體薪酬總額（即底薪加上績效現金獎勵及股份獎勵（如適用））、內部薪酬水平及對照外界薪酬指標等其他因素而作調整。
- 根據香港交易所退扣政策，香港交易所集團最高級別行政人員所獲得的獎勵金（不論是以現金或股份獎勵形式支付）將會在出現該政策所載的特別情況下被要求退還香港交易所。相關特別情況包括但不限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的財務報告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或遺漏，或相關高級行政人員參與的事項涉及嚴重疏忽、欺詐和不當行為等。薪酬委員會決定採取之任何退扣行動可追溯至其決定作此行動當日之前三年內支付予高級行政人員的任何短期獎勵金及／或股份獎勵。

香港交易所的薪酬政策及架構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集團共有長期僱員2,237人及臨時僱員143人。有關多元化員工隊伍的詳情載於本年報內的「企業管治報告」及《2022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集團設有績效發展流程，確保集團明確界定僱員績效目標、緊貼僱員績效進展並因應他們的需要提供培訓及發展機會。有關僱員培訓詳情載於《2022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2022年酬金

執行董事

	2022						2021	2022
	薪金 元	績效 ¹ 現金獎勵 元	其他福利 ² 元	退休 ³ 福利支出 元	董事袍金 元	合計 ⁴ 元	合計 ⁴ 元	股份獎授 ^{1,5} 福利 元
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 歐冠昇	10,000,008	12,375,000	328,137	1,250,001	-	23,953,146	23,461,311	62,608,415

高級管理人員

	2022					2021	2022
	薪金 元	績效 ¹ 現金獎勵 元	其他福利 ² 元	退休 ³ 福利支出 元	合計 ⁴ 元	合計 ⁴ 元	股份獎授 ^{1,5} 福利 元
陳翊庭 ⁶	4,320,000	4,290,000	63,568	432,000	9,105,568	10,317,503	4,511,799
劉碧茵	3,460,800	3,500,000	57,232	432,600	7,450,632	7,819,923	3,526,831
魏立德	3,584,400	3,120,000	101,882	358,440	7,164,722	13,002,351	4,241,538
姚嘉仁	4,000,008	3,825,000	148,325	500,001	8,473,334	9,162,325	4,767,094

1 給予高級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的2022年績效現金獎勵及股份獎授受集團的退扣政策約束。

2 其他福利包括有薪假期、保險費、會籍、入職花紅、以及替代退休金供款的支付(如適用)。

3 僱員末屆正常退休年齡退休而服務期滿兩年，可取得僱主公積金供款的18%。利益授予比率以每年18%遞增，服務期滿七年後的比率為100%。僱員屆滿正常退休年齡退休可取得僱主公積金供款全數。

4 這不包括經董事會批准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分配香港交易所股份的金額，有關詳情載於下文「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5 此乃獎授股份中已撥入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的經攤銷公平值。

6 陳翊庭於2020年1月加入香港交易所出任上市主管，自2023年2月1日起獲委任為聯席營運總監。上述披露是陳女士於2022年出任上市主管期間的酬金。

7 伍潔儀於2013年7月加入香港交易所，自2023年2月1日起接替陳翊庭出任上市主管。伍女士於2022年及2021年的酬金分別為5,167,523元及5,465,255元(見附註4)。伍女士於2022年的酬金包括薪金2,451,120元、績效現金獎勵2,350,000元、其他福利121,291元、退休福利支出245,112元，及股份獎授福利1,949,166元(見附註1至5)。

有關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股份獎勵計劃

香港交易所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吸引及保留優秀僱員：獎勵及表揚僱員對集團的長期營運及持續發展作出的貢獻，以及在員工之間推動審慎管理風險，作為集團風險管理機制的一部分。

計劃最初於2005年9月14日（採納日期）獲董事會採納，並在其後作出修訂。薪酬委員會於2022年2月對計劃的規則及其相關文件進行全面檢討，以確保它們奉行市場最佳常規並符合集團的薪酬及獎金框架。為了提升計劃的效率及成效，以及在未來吸引及保留人才，董事會於2022年6月批准對計劃的規則作出修訂，當中涉及「善意離職」僱員的定義及符合條件、退休僱員所持有的股份獎勵之授予安排以及計劃的期限等。根據修訂後的計劃規則（已於2023年1月1日生效），計劃將一直有效，直至董事會決定終止計劃又或按照任何適用的法律及／或監管規定須終止計劃為止。修訂後的計劃規則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計劃容許將香港交易所股份作為僱員股份獎勵授予董事會選定的集團僱員（包括執行董事）。除香港交易所的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或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視情況而定）另有決定外，獎授股份的授予期為三年，集團將於董事會批准獎勵金額後的第二至第三年分兩次每次授予相等的獎授股份數目。

根據計劃，計劃的受託人會基於董事會的建議，將計劃持有的已沒收或未分配香港交易所股份以及按當時的市價從市場購入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分配予入選僱員（包括執行董事）以作為獎授股份。

根據計劃可獎授的香港交易所股份數目上限為採納日期當日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份的3%（即31,871,575股）（「獎授上限」），而按計劃可向個別入選僱員獎授的股份數目上限為1%（即10,623,858股）。

2022年全年向入選僱員（包括執行董事）獲獎授或分配共952,872股香港交易所股份，佔香港交易所2022年1月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08%（年內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數沒有變動）。

作為2022年表現及薪酬檢討的其中一部分，董事會批准撥款合共3.386億元，就入選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於2022年的貢獻向其分配香港交易所股份以作為僱員股份獎勵（「2022年獎勵金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有關2022年獎勵金額的獎授股份尚未分配予入選僱員（包括執行董事）。

自採納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根據計劃已獎授的股份合共15,422,412股，佔採納日期當日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份約1.5%。根據計劃可進一步獎授的香港交易所股份總數（即16,449,163股），佔香港交易所2023年2月23日已發行股份的1.3%。

於2022年12月31日，若計及根據信託持有的股份所獲股息而取得的股份，受託人根據計劃以信託方式持有的股份為2,406,183股（不包括已授予但尚未轉移給獲獎授人之股份）。

有關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有關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高級管理人員、四名最高薪酬僱員(不包括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及其他獲授人的獎授股份的權益詳情載列如下。

	股份數目 ¹										
	2022年 ³ 參考獎勵 金額 元				年內所獲 股息而 取得的股份					授予日期前的 ⁵ 香港交易所 股份收市價 元	
	獎授日期 ²	獎授股份 數目		授予期 ⁴	於2022年 1月1日		年內授予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於2022年 12月31日	
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執行董事)											
歐冠昇	2021年6月2日	211,756	-	2022年5月24日- 2023年5月24日 ⁶	213,692	3,606	108,024	-	-	109,274	331.4
	2022年3月9日 ⁷	84,603	-	2023年12月7日- 2024年12月7日	-	1,922	-	-	-	86,525	-
	-	-	28,875,000	2024年12月8日- 2025年12月8日	-	-	-	-	-	-	-
高級管理人員											
陳翊庭	2021年5月13日	11,633	-	2022年12月9日- 2023年12月9日	11,739	266	6,001	-	-	6,004	335.6
	2022年3月9日 ⁷	12,086	-	2023年12月7日- 2024年12月7日	-	274	-	-	-	12,360	-
	-	-	6,190,000	2024年12月8日- 2025年12月8日	-	-	-	-	-	-	-
劉碧茵	2019年12月31日	8,535	-	2021年12月12日- 2022年12月12日	4,451	101	4,552	-	-	-	345.8
	2021年5月13日	7,983	-	2022年12月9日- 2023年12月9日	8,055	182	4,118	-	-	4,119	335.6
	2022年3月9日 ⁷	8,789	-	2023年12月7日- 2024年12月7日	-	198	-	-	-	8,987	-
	-	-	4,039,200	2024年12月8日- 2025年12月8日	-	-	-	-	-	-	-
伍潔璇	2019年12月31日	5,143	-	2021年12月12日- 2022年12月12日	2,682	60	2,742	-	-	-	345.8
	2021年5月13日	4,105	-	2022年12月9日- 2023年12月9日	4,142	93	2,116	-	-	2,119	335.6
	2022年3月9日 ⁷	4,834	-	2023年12月7日- 2024年12月7日	-	109	-	-	-	4,943	-
	-	-	3,750,000	2024年12月8日- 2025年12月8日	-	-	-	-	-	-	-
魏立德	2020年12月4日	42,500	-	2021年2月8日- 2024年2月8日 ⁸	29,440	334	14,720	-	-	15,054	445.6
	2022年3月9日 ⁷	7,141	-	2023年12月7日- 2024年12月7日	-	161	-	-	-	7,302	-
	-	-	4,795,600	2024年12月8日- 2025年12月8日	-	-	-	-	-	-	-
姚嘉仁	2019年6月13日	9,603	-	2021年4月8日- 2022年4月8日 ⁸	5,085	56	5,141	-	-	-	354.8
	2019年12月31日	18,138	-	2021年12月12日- 2022年12月12日	9,459	214	9,673	-	-	-	345.8
	2021年5月13日	10,720	-	2022年12月9日- 2023年12月9日	10,818	245	5,531	-	-	5,532	335.6
	2022年3月9日 ⁷	9,888	-	2023年12月7日- 2024年12月7日	-	224	-	-	-	10,112	-
	-	-	5,974,992	2024年12月8日- 2025年12月8日	-	-	-	-	-	-	-

	股份數目 ¹										授予日期前的 ⁵ 香港交易所 股份收市價 元
	獎授日期 ²	獎授股份 數目	2022年 ³ 參考獎勵 金額 元	授予期 ⁴	於2022年	年內所獲	年內授予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於2022年	
					1月1日	取得的股份				12月31日	
四名於2022年最高薪酬僱員(不包括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 ⁹											
	2019年12月31日	52,448	–	2021年12月12日– 2022年12月12日	27,351	477	27,828	–	–	–	見附註10
	2021年5月13日	42,749	–	2022年12月9日– 2023年12月9日	43,138	769	30,983	–	–	12,924	見附註10
	2021年11月30日	21,200	–	2023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30日 ⁸	21,200	481	–	–	–	21,681	–
	2022年3月9日 ⁷	42,473	–	2023年12月7日– 2024年12月7日	–	770	16,662 ¹¹	–	–	26,581	見附註10
	2022年12月1日 ⁷	23,600	–	2024年11月25日– 2025年11月25日	–	–	–	–	–	23,600	–
	2022年12月28日 ⁷	2,042	–	2024年11月25日– 2025年11月25日	–	–	–	–	–	2,042	–
	–	–	13,300,632	2024年12月8日– 2025年12月8日	–	–	–	–	–	–	–
其他入選僱員(不包括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人員)											
	2019年內	1,292,803	–	見附註4	497,575	15,152	475,159	37,568	–	–	見附註12
	2020年內	9,700	–	見附註4	10,006	139	5,043	–	–	5,102	見附註12
	2021年內	727,347	–	見附註4	699,067	9,576	328,605	51,104	–	328,934	見附註12
	2022年內 ⁷	825,531	–	見附註4及7	–	16,410	33,709	46,694	–	761,538	見附註12
	–	–	284,929,759	2024年12月8日– 2025年12月8日	–	–	–	–	–	–	–

1 這包括根據計劃從獎授股份所獲股息而取得的股份

2 此乃受託人根據董事會所釐定獎勵金額分配獎授股份予入選僱員的日期

3 此乃董事會在2022年批准用以分配香港交易所股份以獎勵入選僱員的金額。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受託人尚未分配獎授股份。

4 除下文附註6、7、8及10所述外，獎授股份及相關收益在授出日期後第二年及第三年平分兩次授予。

5 此乃緊接2022年相關獎授股份授出日期之前的香港交易所股份收市價

6 該獎授乃根據歐冠昇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僱員合約按計劃授出。獎授股份及相關收益(如有)將於授出日期後第一周年及第二周年平分兩次授予。

7 2022年內獎授的香港交易所股份：

獎授日期	授予期	獎授股份數目	緊接獎授日期之前的 香港交易所股份收市價 元	獎授股份的 ^(a) 公平值 元
2022年2月25日 ^(b)	2022年5月17日 – 2024年5月17日	1,600	394.6	388.9
2022年2月25日 ^(b)	2023年1月10日 – 2025年1月10日	9,300	394.6	388.9
2022年3月3日 ^(b)	2025年2月28日	42,600	363.8	366.8
2022年3月9日 ^(c)	2023年12月7日 – 2024年12月7日	827,630	340.4	456.1
2022年4月29日 ^(b)	2022年9月1日 – 2024年9月1日	8,100	325.8	338.6
2022年6月9日 ^(b)	2023年1月13日 – 2025年12月31日	21,800	361.2	357.9
2022年6月13日 ^(b)	2023年2月7日 – 2025年2月11日	5,400	355.2	343.0
2022年7月15日 ^(b)	2023年3月15日 – 2025年3月15日	8,400	362.0	357.3
2022年8月18日 ^(b)	2022年9月4日 – 2023年9月4日	500	341.2	334.7
2022年8月31日 ^(b)	2023年4月1日 – 2025年4月1日	600	316.4	319.4
2022年12月1日 ^(d)	2024年11月25日 – 2025年11月25日	23,600	306.0	321.8
2022年12月2日 ^(b)	2023年9月1日 – 2025年9月1日	1,300	317.2	316.3
2022年12月28日 ^(d)	2024年11月25日 – 2025年11月25日	2,042	340.0	341.1

(a) 獎授股份的公平值乃根據HKFRS 2參照購入獎授股份的成本或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而定，並計及於授出日期所有與授出相關的不授予條件。由於僱員有權收取於授予期內支付的股息，因此毋須就預期股息作調整。有關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2022年內，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獲授予84,603股獎授股份（公平值合共38,584,890元），其餘四名最高薪酬僱員（不包括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獲授予68,115股獎授股份（公平值合共27,661,586元）。

(b) 此等獎授乃根據新聘僱員各自與香港交易所簽訂的招聘協議授出，作為補償他們失去其於前任僱主任職期間所得但未獲授予的長期獎勵之損失。此等獎授另有特定的授予時間表。

(c) 此乃向入選僱員授出的獎授股份作為僱員股份獎勵以表揚其在2021年的貢獻（包括向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及其餘四名最高薪酬僱員授出合共127,076股獎授股份），已於2022年3月9日分配予入選僱員。

(d) 此等獎授乃根據僱員與香港交易所簽訂的相關離職協議授出。此等獎授另有特定授予時間表。

8 該獎授乃招聘協議一部分，另有其特定的授予時間表。

9 在五名於2022年獲最高薪酬的僱員中，有一名是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其獎授股份及從獎授股份所獲股息而取得的股份之權益載於上表「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執行董事）」一節。

10 2022年期間，於年內四名最高薪酬僱員（不包括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獲授予股份合共75,473股。這些股份於2022年相關授予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339.2元。在這四名最高薪酬僱員中，有一名為於2022年退休而離職的高級行政人員，其於退休時獲授予相關股份。

11 此股份乃授予在四名最高薪酬僱員（不包括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之中一名於2022年年內退休的僱員。

12 2022年期間，其他入選僱員（不包括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人員）獲授予股份合共842,516股。這些股份於2022年相關授予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342.7元。

薪酬委員會主席

席伯倫

香港，2023年2月15日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報告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負責指導及監督集團發展及推行有關企業可持續發展、環保、慈善及社區參與方面的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S](#)。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成員名單及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一節。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在2022年召開了四次會議，成員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2022/2023年的工作摘要

- 審閱及贊同以下事項：
 -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及
 - 2023年慈善工作計劃及財政預算
- 審閱並收取有關集團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及向慈善機構捐款的季度報告，內容包括：
 - 透過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作出有關「香港交易所慈善夥伴計劃」、「香港交易所社區項目資助計劃」、「香港交易所大學獎學金計劃」及新的「研究資助計劃」的捐款；
 - 向香港公益金作出的捐款；及
 - 向集團慈善夥伴作出的捐款
- 審閱香港交易所《股東通訊政策》
- 檢討及討論有關香港交易所的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及全球企業社會責任發展趨勢
- 檢討香港交易所各項綠色計劃的達標進度，包括香港交易所的氣候策略及行動計劃、減少用紙、供應鏈的可持續性及其他綠色舉措
- 檢討集團就其ESG表現及匯報方面所需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開支，並對有關方面的充足程度表示滿意
- 檢討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表現及匯報

香港交易所致力連接、推動及發展金融市場與社會，以及不斷尋求加強其作為積極、負責任企業領袖的定位。香港交易所的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香港交易所企業社會責任管理方針的詳細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SR](#)。

由於集團的業務性質使然，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現行環境法律或規例會對其造成重大的影響。然而，集團繼續採取優化措施，以進一步節約能源及其他資源使用、減廢及增加

循環再造，也鼓勵僱員採取對環境負責的行為，並在供應鏈及市場方面提倡環保。為加強我們在應對氣候變化方面的承擔，集團繼續與政府、政策制定者、監管機構、國際同業、企業及其他持份者緊密合作，一同推動邁向低碳及具氣候應變能力的經濟轉型。年內，香港交易所再次舉辦「HKEX Goes Green」活動，在旗下工作場所以至相關社群提倡環保意識，並透過引入新的列印解決方案、電子簽名平台以及數碼轉型等，進一步減少用紙。2022年集團的用紙量比2021年減少了60%。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集團與眾多慈善夥伴協作並作出慈善捐款，積極參與、貢獻社會。年內，香港交易所舉辦首屆香港交易所社商創效峰會，推動在企業慈善事業方面展開對話並加強企業與社區的連繫。透過「香港交易所慈善夥伴計劃」及「香港交易所社區項目資助計劃」，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於2022年為本地慈善機構及社會企業提供支援，進一步加強我們對社區的承擔。除現有的「香港交易所大學獎學金計劃」外，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亦推出了新的「研究資助計劃」，支持由本地大學開展的研究項目，重點關注在金融市場、ESG及可持續發展領域中的創新發展。在英國，LME宣布與一家旨在幫助青年人充分發揮潛力、實現理想的慈善機構及教育業務夥伴Inspire建立合作關係。2022年內，集團向多個社區項目及計劃捐款合共1.42億元。

2022年內，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收到並審閱了季度企業社會責任進度報告，概述集團於年內進行的企業社會責任工作。有關集團2022年企業社會責任表現的詳情載於《2022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與股東溝通

與股東有效互動是香港交易所作為上市公司的重要一環。年內，我們繼續與股東及其他投資者保持適時、持平、清晰及具透明度的溝通。有關集團股東及投資者的參與及通訊活動詳情載列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進一步詳情另見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投資者關係」一欄 [IR](#)。

香港交易所的《股東通訊政策》（見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載列集團致力確保股東以至（在適當情況下）一般投資人士均可定期及適時取得全面、相同及容易理解的集團資料，務求股東可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並讓股東及一般投資人士與集團加強溝通。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已檢討集團於2022年內進行的股東及投資者參與及通訊活動，並對《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成效表示滿意。

與其他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集團亦積極透過不同渠道與其所有其他主要持份者（包括僱員、供應商及合作夥伴）保持溝通互動，締造互惠共贏的關係，同時促進知識交流、提高透明度，並推動可持續發展。

香港交易所給予僱員公平及具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提供學習及發展機會，令他們能夠發揮最佳表現，實現個人及企業目標。於2022年，透過人工智能學習平台iLearn以及持續為各級僱員提供各類人才發展計劃，集團全年為各科部員工提供合共逾40,000小時培訓。除不時舉辦關顧員工安全和身心健康的計劃之外，集團亦首次舉辦「Global Wellness Challenge」活動，藉以提高香港、中國內地和倫敦僱員的身心健康意識。

香港交易所致力確保合乎道德的供應鏈管理，並力求選用能反映香港交易所作為良好企業公民的價值觀及承諾之供應商。於2022年，集團實施新的《集團第三方風險管理政策》和框架以助識別及管理委聘第三方所涉及的風險，當中包括有關ESG、網絡安全及數據的風險。於2022年期間，集團並不知悉其任何主要供應商有呈報任何對其自身商業道德、環保、人權或勞工措施造成任何重大實際或潛在負面影響，又或在這些範疇上出現不合規的事件。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主席

史美倫

香港，2023年2月21日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呈交本年報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香港交易所是《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指的認可交易所控制人，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聯交所及期交所經營香港唯一獲認可的證券及期貨市場，以及是香港上市發行人的前線監管機構。香港交易所與上交所及深交所合作營運滬深港通，讓香港及中國內地投資者可買賣對方證券市場的證券。香港交易所亦通過香港交易所資訊服務有限公司提供市場數據。

香港交易所經營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場外結算公司，即於香港僅有獲認可的結算所。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提供綜合結算及交收服務，而場外結算公司則為場外利率及外匯衍生產品交易提供結算及交收服務。香港結算亦提供存管及代理人服務。

香港交易所在英國擁有LME及LME Clear。LME提供基本金屬及其他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服務，其為Financial Services and Markets Act 2000 (FSMA) (《2000年金融服務及市場法》) 所指的認可投資交易所。LME Clear

則為LME的交易所合約提供結算服務，其為FSMA的認可結算所及英國European Market Infrastructure Regulation (EMIR) (《歐洲市場基礎設施監管規則》) 的認可中央結算對手。

香港交易所擁有內地商品交易平台QME的90.01%權益。

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一覽表及該等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有關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關於我們」一欄。

業務回顧

集團的收入主要源自香港及英國進行的業務。2022年度集團各業務分部的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有關集團業務(包括2022年終結後發生並對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及公司業務日後可能出現的未來發展)的中肯審視，載於本年報「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業務回顧」及「財務檢討」各節。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已經由董事會審閱並載於「風險委員會報告」。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4。與香港交易所相關的氣候風險及機遇的詳情載於《2022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下表載列對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以及2022年內集團採納及實行的合規措施。

主要法例／規例 ¹	主要範疇	合規措施
在香港的交易及結算業務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交易所是認可交易所控制人，根據第63(1)條有責任確保其所控制的認可交易所及認可結算所分別遵守根據第21條及第38條所施加於該所的法定責任。	現有的企業管治架構 ² 讓香港交易所能夠在其公眾職能與其商業牟利目標之間取得平衡。 集團合規部負責確保遵守規則及規例，並與企業管治架構一致。
	聯交所及期交所為認可交易所；而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場外結算公司則為認可結算所。	聯交所、期交所及每家認可結算所的規則修訂根據第24條(適用於認可交易所)及第41條(適用於認可結算所)經由證監會批准。 香港交易所(作為認可交易所控制人)、聯交所、期交所及每家認可結算所實施的收費根據第76條經由證監會批准。
PFMI	作為認可結算所，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場外結算公司須根據證監會發出的指引持續遵守PFMI適用原則。	每家認可結算所在其各自的披露文件內概述如何遵守PFMI各項適用原則的方針，披露文件載於香港交易所市場網站。
在英國的交易及結算業務		
FSMA第XVIII部以及FSMA (Recognition Requirements for Investment Exchanges and Clearing Houses) (投資交易所及結算所的認可要求) 2001年規例第I部及第II部	LME是FSMA第XVIII部所指的認可投資交易所，須確保其規則、程序及常規足以保障投資者及維持市場秩序。 直至2020年12月31日，LME屬歐盟受規管市場，須遵守適用的歐盟MiFID II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LME成為歐盟MiFID II所界定的第三國交易場所，惟仍須遵守MiFID II要求，原因是相關要求屬於英國法律的一部分。	LME遵從FCA的手冊所載有關認可及通知要求的規則及指引，並落實適用的MiFID II要求。 根據FCA規定且代表LME董事會，LME的稽核及風險委員會須每年正式自行確認LME繼續符合若干認可要求。
金融工具市場指令2014/65/EU、金融市場工具規例600/2014以及相關法規(統稱「MiFID II」)	現時，LME允許歐洲經濟區(EEA)內司法權區的實體進入其系統的權利須視乎個別成員國適用的當地法律而定，而LME已取得所有相關成員國的適用牌照或豁免。與LME現有會籍有關的EEA司法權區的狀況之進一步資料，載於LME在2021年1月4日就LME司法權區文件的若干更新向其會員發出的通知。	於進行該年度檢討時，LME進行詳細分析涵蓋為每項規定設定的安排及監控措施。這項工作由一項以風險為基礎的合規監察計劃支持，這監察計劃旨在將資源集中於固有風險最高的範疇。

主要法例／規例 ¹	主要範疇	合規措施
FSMA第4A部及Benchmarks Regulation (基準規例 (稱為BMR))	自2019年12月3日起，LME獲FCA授權管理一系列按BMR屬基準(benchmarks)類的價格，並須就管理這些基準遵守BMR的適用規定及若干FCA規則。 LME亦依據歐盟BMR的過渡性規定為歐盟內的「受監管實體」提供可使用的基準。該過渡性規定將於2023年底屆滿，而歐洲委員會現正建議將其延長至2025年底。 作為BMR所指的「受監管實體」，LME及LME Clear使用「基準」(按BMR的定義)時須備有應變計劃，列明一旦不再提供相關基準或相關基準不再反映其擬計量的市場表現時將採取的措施。	為確保遵守適用的BMR及FCA規定，LME已為其釐定基準的程序實施穩健的合規框架，包括管治框架及合規監察計劃，並已聘用專人監察基準活動。 有關BMR強制性要求的文件於LME網站公開披露。 LME的基準須每年進行外部稽核對照BMR規定。 在履行其作為受監管實體的責任方面，LME及LME Clear設有框架評估其使用價格的情況，並在有需要時實施及維持應變計劃。
Senior Managers Regime (高級管理層成員制度 (稱為SMR))	作為基準管理人，LME自2020年12月7日起須遵守SMR。此制度旨在確保高級管理層成員須就受規管活動個人問責。按此，LME大致上必須確保：其高級管理層成員就特定職能註冊成為「高級管理職能」持有人；若干既定責任作相應分配；及操守準則規定適用於相關員工。	LME繼續透過合規監察計劃監督遵守相關規定的情況。LME的基準須每年進行外部稽核對照BMR規定。
Regulation on OTC Derivatives, Central Counterparties and Trade Repositories (針對場外衍生產品、中央結算對手及交易資料儲存庫而作出的規例 (稱為EMIR)) 以及 MiFID II	於2021年1月1日，EMIR及MiFID II規定均屬於英國當地法律的一部分。根據英國EMIR，LME Clear為認可中央結算對手，而LME Clear須相應遵守適用的EMIR規定及MiFID II規定。 直至2020年12月31日，LME Clear為歐盟EMIR下的認可中央結算對手。自2021年1月1日起，LME Clear就其與歐洲經濟區結算成員訂立的安排，已成為認可第三國中央結算對手。	為確保遵守EMIR，LME Clear推行穩健管治安排及全面風險管理框架。 LME Clear設有規則及程序，反映適用於LME Clear的法律框架(主要包括EMIR及MiFID II要求)。 有關LME Clear遵守EMIR及MiFID II要求的所有必要文件均於LME網站公開披露。

主要法例／規例 ¹	主要範疇	合規措施
FSMA	LME Clear是FSMA第XVIII部所指的認可結算所，須確保其規則、程序及常規足以保障投資者及維持有秩序的營運。	LME Clear在其規則及程序(該等規則)中列出LME Clear及其會員的權利和責任，以就其業務的每個重要層面提供高度的法律確定性。該等規則配合及容許LME Clear恰當及有效地進行該等重要層面業務，確保會員了解其使用LMEmercury的全部責任，並釐清向投資者提供的保障。該等規則任何修訂均會提交Bank of England(英倫銀行)，由英倫銀行在適當時候給予批准。該等規則於LME網站公開披露。
Financial Markets and Insolvency (Settlement Finality) Regulations 1999 (SFR) (1999年金融市場及破產清盤(交收終局性)規例)	LME Clear的安全支付系統是專設系統，須符合SFR要求。 此外，於2021年1月1日，LME Clear就《交收終局性指令》(Settlement Finality Directive)而言已是法國法律下的認可第三國系統。	LME Clear在其規則及程序中採納一項交收終局性規則(規則11)及相關交收終局性程序，以界定系統及指示的不可撤銷關口及終局性，以及系統的參加者等。闡釋系統如何符合SFR規定的程序載於LME網站。
PFMI	LME Clear作為金融市場基建須持續遵守PFMI適用原則。	LME Clear在其披露文件內概述如何遵守PFMI各項適用原則的方針，披露文件載於LME網站。 LME Clear每年對照適用的PFMI評估其合規情況，並每兩年對照PFMI進行充分而全面的自我評估。該等評估結果會提交LME Clear主要監管機構英倫銀行。
中國內地商品現貨交易平台		
《深圳市交易場所監督管理暫行辦法》(《深圳暫行辦法》)	QME是位於深圳的商品現貨交易平台，須持續遵守《深圳暫行辦法》的適用規則。	QME就交易、結算、交收及貨倉管理訂立相關營運規則，該規則載於QME網站。 QME進行法律及監管分析，涵蓋現行主要規例及安排，並每年作自我評估，評估結果將會向其監管機構前海管理局匯報。 集團合規部於2022下半年對QME的合規及風險管治框架進行了內部檢討。

主要法例／規例 ¹	主要範疇	合規措施
在香港、英國及中國內地業務的營運		
《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	香港交易所、聯交所、期交所、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均為《防止賄賂條例》所指的公共機構，須遵守有關條例，嚴禁賄賂(條例第4至8條)及代理人的貪污交易(條例第9條)。	香港交易所已採納《集團防止賄賂及防止貪污政策》(「該政策」)以確保集團僱員遵守香港《防止賄賂條例》、英國2010年賄賂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如適用)。香港交易所每年檢討該政策以確保政策仍屬恰當。2021年內，香港交易所優化該政策，進一步加強其反賄賂框架。
Bribery Act 2010 (2010年賄賂法)	集團於英國的附屬公司、屬英國公民或通常居於英國的人士，以及任何於英國因作出或不作出相關作為而構成賄賂罪行的人士，均須遵守2010年賄賂法條文(條例第1、2及6條)。 就2010年賄賂法第7條而言，LME、LME Clear及任何其他於英國進行業務的集團公司均屬「相關商業機構(relevant commercial organisations)」。	
《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	QME及香港交易所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嚴禁賄賂。	
私隱及資料保護法例	集團須遵守若干私隱及資料保護法例，包括但不限於英國及歐盟的《一般資料保護規例》(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香港的《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新加坡的《個人資料保護法》(Personal Data Protection Act)；及中國的《個人信息保護法》。	香港交易所設立了集團數據保護辦公室，負責相關私隱及資料保護法例及規例的合規事宜。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5月委任了一名駐中國代表。 香港交易所採納了一份內部指引(私隱影響評估政策指引)，以確保必要時會進行私隱影響評估。 香港交易所旗下的網站於2023年1月登載新的私隱聲明，並就直接營銷及活動以及香港投資者識別碼制度分別編備額外及獨立的私隱聲明。 香港交易所已更新其集團私隱政策，以確保集團在私隱風險管理方面的做法反映市場當前最新的監管規定。

1 在公司層面，所有集團公司遵守其註冊成立地的法律、《主板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如適用)。

2 香港交易所的企業管治架構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而其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企業管治報告」、「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報告」、「稽核委員會報告」、「風險委員會報告」、「薪酬委員會報告」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報告」。

有關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以及與主要持份者關係的資料披露載於「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集團與其五名最大供應商的合約總值（不屬於資本性質者）佔所採購的供應品總值少於30%。集團五名最大客戶合共佔其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同樣少於30%。

業績及分派

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綜合收益表。

董事會向於2023年3月13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2022年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3.69元（2021年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4.18元）（將以現金派付）。

董事會年內向股東宣派並於2022年9月14日派付了2022年第一次中期現金股息每股3.45元（2021年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4.69元），涉及股息合共44億元（2021年：59億元），當中包括向股份獎勵計劃下由信託所持有的股份派付的股息800萬元（2021年：1,200萬元）。

連同第一次中期股息，2022年全年股息金額合計每股7.14元（2021年：每股8.87元），派息比率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溢利（不包括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財務業績）的90%（2021年：90%）。向股份獎勵計劃下由信託所持有的股份派付的股息為1,700萬元（2021年：2,200萬元）。有關香港交易所的股息政策及2022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及「股東資料」一節。

捐款

集團於2022年內的慈善捐款合共1.42億元（2021年：1.06億元）。集團從未作出任何政治捐款。

有關集團慈善捐款的進一步資料載於「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報告」。

股本

本公司於2022年內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本公司於2022年內並無發行香港交易所股份。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2022年內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於2022年年終時亦無此類協議存在。

儲備

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6部計算，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12月31日可供分派儲備總額達84億元（2021年12月31日：99億元）。

集團及香港交易所於2022年內各自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至46及附註55(a)。

購買、出售或贖回香港交易所上市證券

於2022年內，除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以總額3.5億元在聯交所購入合共1,040,416股香港交易所股份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香港交易所股份。

董事

以下為於2022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除另有註明外)的董事名單。於本報告日期在任的董事的簡歷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其持有香港交易所股份的權益載於「企業管治報告」。有關董事委任、退任及酬金的資料載於「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報告」及「薪酬委員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史美倫(主席)(於2022年4月27日再獲委任)

聶雅倫

巴雅博(於2022年4月27日再獲選任)

謝清海

張明明

周胡慕芳(於2022年4月27日再獲委任)

席伯倫

洪丕正(於2022年4月27日再獲委任)

梁穎宇

梁柏瀚

姚建華

張懿宸

執行董事

歐冠昇(集團行政總裁)

以下為於2022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除另有註明外)香港交易所附屬公司的董事名單。

歐冠昇^{1,2}

聶雅倫¹

巴曙松

鮑海潔

莊博禮³

Julie Ann CARRUTHERS

史美倫¹

張柏廉

陳叢

張家華

張建中

張明明¹

趙健能

周胡慕芳¹

高凱莉

James CRESSY

董峰

段斐³

馮恩霖³

Martin Ernst FRAENKEL

席伯倫¹

Hugh Edward GRAHAM³

Gay HUEY EVANS

詹偉基³

郭含笑

林麗豹

劉碧茵²

劉希靖

劉羅少紅

羅家豪

梁松光

梁碧珊

梁承敏

李結義

毛志榮

馬俊禮³

Roger William MCAVOY

伍展恒

駱嵐

潘添鳳

董凱文

亞當

蘇盈盈

Marco Andrea STRIMER

Antony John STUART

戴志堅³

曾繼志

Pierre VAREILLE

Herta VON STIEGEL

韋安俊

王桂菊

王海航

王曉坤

莊偉林

魏立德²

徐岷波³

徐葉潤³

姚嘉仁²

姚建華¹

Craig YOUNG

張惠梓

朱璟³

朱曉軍³

¹ 於本報告日期的董事會成員

² 於本報告日期的高級管理人員

³ 於本報告日期不再擔任任何香港交易所附屬公司董事

董事在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利害關係

持續關連交易及有關連人士交易的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1。

儘管以上所述，在2022年內任何時間擔任董事的人士或其有關連實體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2022年內訂立或存在就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均沒有直接或間接具有相當分量的利害關係。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執行董事獲獎授香港交易所股份。於2022年內，歐冠昇為本公司唯一執行董事。歐冠昇的獎授股份權益的詳情載於「薪酬委員會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除上述者外，在2022年內任何時間或於2022年年終，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企業均不是任何安排的其中一方以使董事能藉購入香港交易所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管理合約

除僱員聘任合約外，集團於2022年內並沒有就本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訂立或存在任何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香港交易所的《組織章程細則》，在法規條文的規限下，每名董事有權獲本公司彌償其在執行及履行職責時引致或與此有關的所有成本、收費、損失、費用及債務。本公司實施的董事與高級人員責任保險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所有董事作出該等彌償。香港交易所的《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條文以及該董事與高級人員責任保險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有效，並於本報告日期亦維持有效。

核數師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事務所將於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退任，惟有資格亦願意應聘連任。有關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集團的外聘核數師以及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的決議案將於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出。

上文提及的本年報其他章節、報告或附註，均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

董事會於2023年2月23日批准

主席

史美倫

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致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31至22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動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商譽減值評估
- 有關收益和財務會計及報告流程的資訊科技系統與監控

關鍵審計事項(續)

商譽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之性質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貴集團因為多項收購而產生商譽港幣133.67億元。在2012年因收購LME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LME集團」)而產生的商譽港幣132.56億元已分別被分配至「商品」分部(港幣103.79億元)及「交易後業務」分部(港幣28.77億元)的現金產生單位。

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商譽每年及當有減值跡象時會進行減值評估。

管理層透過估計各個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對分配至「商品」及「交易後業務」分部的商譽進行了減值評估。

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是根據貼現現金流量模型而釐定。此等模型考慮了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於五年期內的未來現金流量，當中包括預測收益及營運開支。其他重大假設包括用以預測五年期後現金流量的增長率(「最終增長率」)，以及將未來現金流量換算為現值的貼現率(「貼現率」)。在估計各個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需要運用重大判斷。

根據減值評估，管理層認為分配至「商品」及「交易後業務」分部的商譽並無減值。

重大假設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中披露。

我們集中於因收購LME集團而產生的商譽是基於該結餘的規模，以及管理層在商譽減值評估中採用了重大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用以評價 貴集團商譽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1. 了解 貴集團對商譽減值評估的內部控制和管理流程，並透過考慮估算不確定性程度和其他固有風險因素，例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動和管理層可能帶有偏頗，評估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2. 評估所使用的貼現現金流量模型的適當性；
3. 透過比對過往年度預測與實際結果、交易與結算數量的相關性以及了解任何造成差異的理由，評估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未來五年產生未來現金流量的預測收入和營運開支所使用假設的合理性；
4. 根據我們的獨立市場數據和本所估值專家參與所得的行業預測，評估重大假設的合理性，包括在估計使用價值中採用的最終增長率和貼現率；及
5. 對重大假設(即對模型最為敏感的最終增長率和貼現率)執行獨立敏感性分析，並評價合理可能變動可能對管理層的商譽減值評估造成的影響。

根據可得的憑證，我們認為管理層在商譽減值評估中採用的重大假設獲得支持和合理。

關鍵審計事項(續)

有關收益和財務會計及報告流程的資訊科技系統與監控

關鍵審計事項之性質

貴集團是證券及衍生產品交易、結算和交收系統的營運商，每日都需要處理大量交易和市場數據。該等交易產生的交易、結算及交收費用收益構成了貴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達港幣169.34億元。這些費用收益入賬的完整性和準確性高度倚靠處理這些交易及數據的資訊科技系統。

管理層對數據捕捉和報告費用收益的處理設定了關鍵系統和相關監控措施。這些措施包括：(1)負責捕捉和處理交易以產生費用收益的核心交易、結算和交收系統；(2)核心系統與財務會計及報告系統之間的界面；及(3)產生財務信息用以編製貴集團財務報表的財務會計及報告系統(「關鍵系統」)。

我們集中於這些關鍵系統，是由於貴集團的財務報表高度依賴該等關鍵系統的正常運行，當中只涉及很少的人手操作，並倚靠由管理層設定的自動化應用監控和相關資訊科技控制的設計和運作有效性。該等自動化應用監控包括系統的邏輯性存取控制、系統自動化計算和驗證、系統產生信息及系統界面。資訊科技的總體監控包括對程式和數據存取、程式改動、電腦操作和程式開發的監控。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作為我們的審計工作的一部分，我們取得了對捕捉和處理交易產生費用收益的系統和流程的端對端了解以及其在貴集團財務報表內的報告情況。根據所得的了解，我們確定並評價了自動化應用監控和相關資訊科技總體監控的設計，而該等監控是用以管控我們在審計中計劃依賴的相關資訊科技系統和流程。

我們就關鍵系統及相關監控所採取的審計程序包括：

1. 評估支持產生費用收益交易處理的監控環境(包括資訊科技管治框架、自動化應用監控和資訊科技對關鍵系統的總體監控)，以評價在全段期間內系統功能、數據及監控是否可予倚靠。我們對資訊科技總體監控進行的測試涵蓋程式和數據的存取、程式變更、電腦操作和程式開發的設計和運作有效性。
2. 就交易的捕捉、處理和報告，測試相關的自動化應用程式的監控。我們的程序包括測試系統的邏輯性存取控制、系統自動化計算和驗證、系統產生信息及系統界面。

根據我們的審計程序，未有發現任何事項足以影響我們就審計目的而對管理層為關鍵系統所設定的相關監控的依賴。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集團的稽核委員會須協助董事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稽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稽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稽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李寶亨。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3年2月23日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中英文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文本為準。)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5(a)	6,837	7,931
結算及交收費		4,335	5,214
聯交所上市費	5(b)	1,915	2,185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1,260	1,543
市場數據費		1,081	1,034
其他收入	5(c)	1,506	1,564
收入	5	16,934	19,471
投資收益		3,627	1,351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2,271)	(47)
投資收益淨額	6	1,356	1,304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捐款收益	7	130	139
雜項收益	8	36	36
收入及其他收益		18,456	20,950
減：交易相關支出	9	(176)	(152)
收入及其他收益減交易相關支出		18,280	20,798
營運支出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10	(3,324)	(2,948)
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11	(732)	(715)
樓宇支出		(120)	(117)
產品推廣支出		(129)	(116)
專業費用		(279)	(157)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慈善捐款		(136)	(105)
其他營運支出	12	(375)	(371)
		(5,095)	(4,529)
EBITDA		13,185	16,269
折舊及攤銷		(1,459)	(1,354)
營運溢利	13	11,726	14,915
融資成本	14	(138)	(154)
所佔合資公司的溢利減虧損		71	80
除稅前溢利		11,659	14,841
稅項	17	(1,564)	(2,343)
本年度溢利		10,095	12,498
應佔溢利／(虧損)：			
香港交易所股東	46	10,078	12,535
非控股權益	28(a)(i)	17	(37)
本年度溢利		10,095	12,498
基本每股盈利	18(a)	7.96元	9.91元
已攤薄每股盈利	18(b)	7.95元	9.89元

第136至220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股息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本年度溢利		10,095	12,498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到溢利或虧損的項目：			
海外附屬公司的貨幣匯兌差額	2(e)(iii)	(46)	104
現金流對沖(扣除稅項)	44(a)	12	(2)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44(b)	(293)	(8)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327)	94
全面收益總額		9,768	12,592
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香港交易所股東		9,759	12,626
非控股權益		9	(34)
全面收益總額		9,768	12,592

第136至220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0,21	184,965	–	184,965	181,361	–	181,361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20,22	6,177	787	6,964	8,491	946	9,437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20,23	14,962	–	14,962	9,755	–	9,75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20,24	70,285	209	70,494	51,302	526	51,828
衍生金融工具	26	80,718	–	80,718	91,424	–	91,424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27	25,354	21	25,375	32,717	21	32,738
應收回稅項		17	–	17	19	–	19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29	–	291	291	–	244	244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30	–	18,968	18,968	–	18,972	18,972
固定資產	31	–	1,640	1,640	–	1,605	1,605
使用權資產	32	–	1,604	1,604	–	1,896	1,896
遞延稅項資產	41(c)	–	53	53	–	25	25
總資產		382,478	23,573	406,051	375,069	24,235	399,304
負債及股本權益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26	80,705	–	80,705	91,424	–	91,424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	20,33	227,902	–	227,902	203,536	–	203,536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34	19,054	–	19,054	28,335	–	28,335
遞延收入	35	1,076	333	1,409	1,100	354	1,454
應付稅項		2,172	–	2,172	1,153	–	1,153
其他財務負債	36	40	–	40	513	–	513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20,37	21,205	–	21,205	19,182	–	19,182
租賃負債	38	297	1,448	1,745	299	1,760	2,059
借款	39	430	61	491	340	86	426
撥備	40	67	90	157	82	98	180
遞延稅項負債	41(c)	–	1,072	1,072	–	1,132	1,132
總負債		352,948	3,004	355,952	345,964	3,430	349,394
股本權益							
股本	42			31,918			31,896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42			(918)			(901)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43			346			306
對沖及重估儲備	44			(266)			15
匯兌儲備	2(e)(iii)			(155)			(117)
設定儲備	45			686			623
有關向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的儲備				(430)			(369)
保留盈利	46			18,547			18,173
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				49,728			49,626
非控股權益	28(a)(i)			371			284
股本權益總額				50,099			49,910
負債及股本權益總額				406,051			399,304
流動資產淨值				29,530			29,105

第136至220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董事會於2023年2月23日批准

董事

史美倫

董事

歐冠昇

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									
	股本及為股份 獎勵計劃而 持有的股份 (附註42) 百萬元	以股份 支付的僱員 酬金儲備 (附註43) 百萬元	對沖及 重估儲備 (附註44) 百萬元	匯兌儲備 百萬元	設定儲備 (附註45) 百萬元	有關向 非控股權益 給予出售 選擇權的儲備 百萬元	保留盈利 (附註46)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非控股 權益 百萬元	股本權益 總額 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31,406	232	25	(218)	628	(369)	17,214	48,918	318	49,236
本年度溢利	-	-	-	-	-	-	12,535	12,535	(37)	12,498
其他全面收益	-	-	(10)	101	-	-	-	91	3	94
全面收益總額	-	-	(10)	101	-	-	12,535	12,626	(34)	12,592
與香港交易所股東交易並直接列入 股本權益的總額：										
— 2020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 每股4.46元	-	-	-	-	-	-	(5,646)	(5,646)	-	(5,646)
— 2021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 每股4.69元	-	-	-	-	-	-	(5,934)	(5,934)	-	(5,934)
— 沒收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 股息(附註34(a))	-	-	-	-	-	-	12	12	-	12
—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	(681)	-	-	-	-	-	-	(681)	-	(681)
—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270	(250)	-	-	-	-	(20)	-	-	-
—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	324	-	-	-	-	-	324	-	324
—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英國稅項	-	-	-	-	-	-	7	7	-	7
— 儲備調撥	-	-	-	-	(5)	-	5	-	-	-
	(411)	74	-	-	(5)	-	(11,576)	(11,918)	-	(11,918)
於2021年12月31日	30,995	306	15	(117)	623	(369)	18,173	49,626	284	49,910
於2022年1月1日	30,995	306	15	(117)	623	(369)	18,173	49,626	284	49,910
本年度溢利	-	-	-	-	-	-	10,078	10,078	17	10,095
其他全面收益	-	-	(281)	(38)	-	-	-	(319)	(8)	(327)
全面收益總額	-	-	(281)	(38)	-	-	10,078	9,759	9	9,768
與香港交易所股東交易並直接列入 股本權益的總額：										
— 2021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 每股4.18元	-	-	-	-	-	-	(5,290)	(5,290)	-	(5,290)
— 2022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 每股3.45元	-	-	-	-	-	-	(4,366)	(4,366)	-	(4,366)
— 沒收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 股息(附註34(a))	-	-	-	-	-	-	26	26	-	26
—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	(350)	-	-	-	-	-	-	(350)	-	(350)
—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355	(340)	-	-	-	-	(15)	-	-	-
—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	380	-	-	-	-	-	380	-	380
—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英國稅項	-	-	-	-	-	-	(3)	(3)	-	(3)
— 儲備調撥	-	-	-	-	63	-	(63)	-	-	-
— 向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 (附註39)	-	-	-	-	-	(61)	-	(61)	-	(61)
— 附屬公司擁有權變動(附註50)	-	-	-	-	-	-	7	7	78	85
	5	40	-	-	63	(61)	(9,704)	(9,657)	78	(9,579)
於2022年12月31日	31,000	346	(266)	(155)	686	(430)	18,547	49,728	371	50,099

第136至220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主要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主要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47(a)	13,062	13,897
其他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就賣出／(買入)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而向外聘基金經理收回贖回款項／(支付款項)淨額		1,894	(1,557)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4,956	12,34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所支付款項		(1,284)	(1,070)
公司資金的財務資產(增加)／減少淨額：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451)	3,276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不包括定期存款)到期時所收取款項		316	810
購置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不包括定期存款)所支付款項		(512)	(429)
就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所支付款項		-	(349)
從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所收取的利息		207	38
收取合資公司的股息		24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700)	2,276
財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350)	(681)
就其他融資成本所支付款項		(66)	(72)
向香港交易所股東派付股息		(9,665)	(11,527)
租賃付款	47(b), 47(c)		
－資本部分		(309)	(310)
－利息部分		(68)	(79)
非控股權益向附屬公司注資		85	-
財務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0,373)	(12,66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2,883	1,947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2,398	10,44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匯兌差額		(23)	9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5,258	12,39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分析			
公司資金項下的手持現金及於銀行的結餘及存款以及短期投資	21	15,952	12,900
減：留作支援對結算所儲備基金的供款及結算所儲備基金豁免額的現金	21(b)	(694)	(502)
		15,258	12,398

第136至220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a) 「主要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是管理層用作監控集團(在附註1的定義)現金流量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非HKFRS)計量項目，及泛指是集團4家交易所及5家結算所的交易及結算業務以及集團的配套服務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此非HKFRS計量項目或不能與其他公司所呈報類似項目作比較。主要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連同其他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合起來即屬《香港會計準則》(HKAS)第7號：「現金流動表」界定的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擁有並經營香港唯一的股票交易所及一家期貨交易所以及其有關的結算所，亦在香港經營一家結算場外衍生產品合約的結算所，在英國經營一家交易所及一家結算所買賣及結算基本金屬及黑色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以及在內地經營一個商品交易平台。

香港交易所是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登記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二期8樓。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於2023年2月23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綜合財務報表相應附註所載的會計政策外，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其他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外，此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均貫徹使用。

(a) 遵例聲明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s)及香港普遍採用的會計原則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適用規定。

(b)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再就重估若干以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而作出修訂。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每每需要作出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運用其判斷力。涉及重大估算及判斷的範疇詳載於附註3。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編製基準(續)

採納新／經修訂的HKFRSs

於2022年，集團採納下列與集團業務有關的HKFRSs的修訂：

HKAS 16修訂	物業、機器及設備：未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HKAS 37修訂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²
HKFRS 3修訂	業務合併：概念框架指引 ²
HKFRS 16修訂	租賃：2021年6月30日後與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的租金減免 ¹
2018-2020的HKFRSs的年度改進：	
HKFRS 9修訂	金融工具：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10%」測試中包含的費用 ²
HKFRS 16提供的範例修訂	租賃：租賃優惠 ²

¹ 適用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² 適用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採納這些修訂不會對集團造成任何財務影響。

於2022年12月31日前發布但尚未生效亦未有被提早採納的新／經修訂的HKFRSs

集團並未採納以下於2022年12月31日前發布而又與其業務有關但尚未生效的HKFRSs的修訂：

HKAS 1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HKAS 1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HKAS 1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會計政策披露 ¹
HKAS 8修訂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的變更以及差錯：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HKAS 12修訂	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¹

¹ 適用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² 適用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採納這些HKFRSs的修訂不會對集團造成任何財務影響。

除此以外並無其他尚未生效而預期會對集團造成財務影響的新／經修訂的HKFRSs。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綜合基準

附屬公司乃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至集團之日起全面綜合計算，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計算。集團內所有公司之間的重要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於綜合賬目時，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均協調一致，確保符合集團所採納的政策。

(d) 非財務資產的減值

具有無限的可使用年期的資產(包括合資公司的權益、商譽及商標名稱)毋須攤銷，但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至於須作攤銷的資產，但凡有跡象顯示其資產賬面值或許不能收回時即會進行減值測試。資產賬面值高出其可收回價值(即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之數額將確認為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概列入綜合收益表。若導致減值的情況及事件不再存在，則可以撥回有關減值虧損(商譽除外)。

(e) 外幣折算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集團每個實體各自財務報表中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地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呈報。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呈列。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概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此等交易的結算而產生以及因以外幣為本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終匯率進行換算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均列入綜合收益表。若與合資格現金流對沖有關，則遞延於股本權益項下的對沖儲備(附註44(a))。

非貨幣的財務資產中歸類為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其匯兌差異列作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iii) 集團公司

集團內每個非以港元為功能貨幣的實體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下列方式換算為港元：

- 每份呈報的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及負債(包括因收購海外附屬公司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按呈報期末的收盤匯率換算；
- 每份收益表內的收益及支出均按交易日通用的外幣匯率概約數值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概列入股本權益項下匯兌儲備中的其他全面收益。

3. 重要會計估算及假設

集團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過程中會就將來作出估算及假設，但所作的會計估算與相關的實際結果可能不一樣。以下是各項有重大風險會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出現重大調整的估算及假設：

(a) 商譽及商標名稱

集團每年根據附註30所述的會計政策測試商譽及商標名稱有否出現減值。

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群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詳見附註30。該等計算方法須要使用估算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包括預期現金產生單位未來會產生的現金流量、計算現值所用的折現率以及推斷管理層批准的財務估算以外的現金流量預測時所用的增長率。

實況及情況轉變或會導致須修訂可收回金額的估算以至是否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的結論，因而影響往後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b) 投資估值

集團擁有大量不屬於HKFRS 13：公平值計量所指級別1投資的投資項目。除了非上市公司的少數股本權益投資外(附註54 (d)(i))，有關估值均根據莊家報價、有可觀察數據支持的其他價格來源、最近期成交價或投資基金管理人提供的贖回價釐定。

於2022年12月31日，歸類為非HKFRS 13所述級別1投資的財務資產(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有92.19億元(2021年12月31日：97.62億元)，主要是投資基金項下的投資56.48億元(2021年12月31日：70.63億元)。

由於投資的估價反映估計公平值的變動，在投資出售、到期或贖回變現前，公平值的收益或虧損可能會波動或逆轉。該等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對集團綜合收益表的潛在影響於附註54(a)(iv)中披露。

(c) 所得稅

集團須繳納其營運所在國家的所得稅。所得稅及遞延稅項的撥備釐定涉及判斷。部分交易及計算難以明確釐定最終稅項。集團按其對會否需要繳納額外稅項的估計而確認可能須承擔的稅務責任。若此等事宜的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入賬金額有所不同，當中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之年度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若實際應繳稅項與管理層所估計相差5%，對集團溢利的影響為7,800萬元(2021年：1.17億元)。

4. 營運分部

會計政策

營運分部的呈報方式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以作出戰略決策的內部管理報告的方式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即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並無被披露，因為該等資料並無定期匯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

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集團會計政策一致。稅項支出／抵免不分配予須予呈報的分部。

集團設有5個須予呈報的分部（「公司項目」並非須予呈報的分部）。由於各分部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所需的資訊技術系統及市場推廣策略亦不盡相同，因此各分部的管理工作獨立進行。

集團各個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業務營運如下：

現貨分部包括所有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現貨市場交易平台以及透過滬港通和深港通（滬深港通）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買賣的股本證券產品、這些產品的市場數據銷售及其他相關業務。業務收入主要來自股本證券產品的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上市費以及市場數據費。

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指在聯交所及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及其他相關業務。這些包括提供及維持各類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例如股票及股市指數期貨及期權、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買賣的交易平台，以及相關市場數據銷售。業務收入主要來自衍生產品的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上市費以及市場數據費。

商品分部指倫敦金屬交易所（LME）（在英國營運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的交易所）的運作，及內地商品交易平台深圳前海聯合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前海聯合交易中心）的營運；另外亦涵蓋在期交所買賣的商品合約。業務收入主要來自商品的交易費、商品市場數據費及從其他附帶業務賺取的收費。

交易後業務分部指集團旗下五家結算公司的運作。五家結算公司負責集團旗下交易所及滬深港通下的滬股通／深股通的交易的結算、交收和託管業務，以及場外衍生工具合約的結算和交收。業務收入主要來自提供結算、交收、存管、託管和代理人服務，以及保證金與結算所基金所獲得的投資收益淨額。

科技分部指所有讓用戶使用集團的平台及基礎設施而提供的服務，及由港融科技有限公司（港融科技）提供的服務。業務收入主要來自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以及設備託管服務收費。

4. 營運分部(續)

中央收益(包括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捐款收益)及中央成本(包括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中央服務的支援功能的成本、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慈善捐款及不直接關乎任何營運分部的其他成本)均計入「公司項目」。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營運分部的EBITDA(定義見下文)評估其表現。

EBITDA指扣除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不包括集團所佔合資公司的業績及其他非經常性成本。EBITDA是管理層用來監察業務表現的非HKFRS計量工具，或不能與其他公司所呈報類似項目作比較。

集團本年度按營運分部劃分的EBITDA、除稅前溢利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包括按確認收入的時間的收入分析)的分析如下：

	2022						
	現貨 百萬元	股本證券 及金融 衍生產品 百萬元	商品 百萬元	交易後業務 百萬元	科技 百萬元	公司項目 百萬元	集團 百萬元
確認收入的時間：							
即時	3,385	2,056	1,059	5,604	88	2	12,194
分段	1,670	1,120	279	613	1,051	7	4,740
收入	5,055	3,176	1,338	6,217	1,139	9	16,934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	-	-	1,404	-	(48)	1,356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捐款收益	-	-	-	-	-	130	130
雜項收益	-	-	6	21	6	3	36
收入及其他收益	5,055	3,176	1,344	7,642	1,145	94	18,456
減：交易相關支出	-	(165)	-	(11)	-	-	(176)
收入及其他收益減交易相關支出	5,055	3,011	1,344	7,631	1,145	94	18,280
營運支出	(732)	(695)	(751)	(938)	(322)	(1,657)	(5,095)
須予呈報的分部EBITDA	4,323	2,316	593	6,693	823	(1,563)	13,185
折舊及攤銷	(202)	(159)	(317)	(363)	(92)	(326)	(1,459)
融資成本	(11)	(9)	(6)	(55)	(1)	(56)	(138)
所佔合資公司的溢利減虧損	71	-	-	-	-	-	71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4,181	2,148	270	6,275	730	(1,945)	11,659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益	-	-	-	3,675	-	476	4,151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	-	-	(2,271)	-	-	(2,271)
其他主要非現金項目：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	(68)	(53)	(35)	(52)	(16)	(156)	(380)

4. 營運分部(續)

2021							
	現貨 百萬元	股本證券 及金融 衍生產品 百萬元	商品 百萬元	交易後業務 百萬元	科技 百萬元	公司項目 百萬元	集團 百萬元
確認收入的時間：							
即時	4,494	2,030	1,176	6,656	86	3	14,445
分段	1,636	1,405	288	731	960	6	5,026
收入	6,130	3,435	1,464	7,387	1,046	9	19,471
投資收益淨額	-	-	-	596	-	708	1,304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捐款收益	-	-	-	-	-	139	139
雜項收益	1	1	14	12	4	4	36
收入及其他收益	6,131	3,436	1,478	7,995	1,050	860	20,950
減：交易相關支出	-	(126)	-	(26)	-	-	(152)
收入及其他收益減交易相關支出	6,131	3,310	1,478	7,969	1,050	860	20,798
營運支出	(614)	(665)	(695)	(844)	(305)	(1,406)	(4,529)
須予呈報的分部EBITDA	5,517	2,645	783	7,125	745	(546)	16,269
折舊及攤銷	(169)	(142)	(346)	(358)	(72)	(267)	(1,354)
融資成本	(12)	(12)	(8)	(66)	(2)	(54)	(154)
所佔合資公司的溢利減虧損	80	-	-	-	-	-	80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5,416	2,491	429	6,701	671	(867)	14,841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益	-	-	-	639	-	174	813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	-	-	(47)	-	-	(47)
其他主要非現金項目：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	(50)	(41)	(36)	(41)	(6)	(150)	(324)

(a) 按地區呈列的資料

集團的收入源自香港、英國及中國內地的業務。該等資料及集團按地區呈列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的詳情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香港(註冊地點)	14,941	17,220	5,069	5,307
英國	1,892	2,179	17,215	17,137
中國內地	101	72	240	294
	16,934	19,471	22,524	22,738

(b)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2022年及2021年，來自集團之最大客戶的收入佔集團總收入少於10%。

5. 收入

會計政策

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按下列基準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按交易日期確認。

聯交所上市費主要包括上市年費及首次上市費。上市年費於適用的期間內以直線法確認，首次上市費於服務提供予上市公司或權證、牛熊證及其他證券的發行人時分段確認。

參與者之間於聯交所買賣證券的結算及交收費乃於交易日的翌日接納該等買賣後確認。透過滬深港通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買賣證券(A股)的結算及交收費乃於接納該等買賣當日確認。於LME買賣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的結算及交收費乃於買賣配對日確認。其他交收交易的費用則於交收完成後確認。

託管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CCASS)證券存管處的證券託管費乃按月按應計基準計算。託管或記存於CCASS證券存管處的A股以及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中國結算)託管的香港證券，其組合費按日計算並累計。

代理人服務的登記及過戶費收益乃於有關股份在財政年度內的截止過戶日按應計基準計算。

市場數據費及其他收費按提供有關服務的時間確認。

(a)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在聯交所及透過滬深港通買賣的股本證券	3,363	4,468
在聯交所買賣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	629	782
在聯交所及期交所買賣的期貨及期權合約	1,874	1,613
在LME及前海聯合交易中心買賣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971	1,068
	6,837	7,931

5. 收入(續)

(b) 聯交所上市費

	2022				2021			
	股本證券		牛熊證、 衍生權證 及其他	合計	股本證券		牛熊證、 衍生權證 及其他	合計
	主板	GEM			主板	GEM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上市年費	705	47	3	755	718	50	3	771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210	9	936	1,155	168	11	1,229	1,408
其他上市費用	4	1	-	5	5	1	-	6
	919	57	939	1,915	891	62	1,232	2,185

(c) 其他收入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751	720
設備託管服務費	290	257
商品存貨徵費及倉庫核准使用費	43	78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77	87
融通收益(附註(i))	84	201
證券轉換代理費	69	43
出售交易權	17	22
LME金融機構場外下單費	45	53
港融科技銷售及服務收入	98	69
首次公開招股直接配發的經紀佣金	1	5
雜項收入	31	29
	1,506	1,564

- (i) 融通收益主要是就存入證券代替保證金現金按金或存入相關銀行存款息率為負數的貨幣而收取參與者的費用，以及就現金抵押品收取LME Clear Limited (LME Clear)參與者的費用(因為有關抵押品的投資回報低於LME Clear結算規則所訂定的基準利率)。

- (d) 於年初遞延收入結餘內有11.00億元(2021年：10.49億元)於2022年確認為收入。

6. 投資收益淨額

會計政策

投資的利息收益及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分配基準確認。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其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列入綜合收益表的投資收益淨額項下。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的利息收益總額	3,944	775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的利息收益總額	207	38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2,271)	(47)
利息收益淨額	1,880	766
強制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的(虧損)/收益淨額		
— 投資基金	(486)	364
— 其他投資項目	(21)	121
	(507)	485
其他	(17)	53
利息收益淨額	1,356	1,304

7.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捐款收益

會計政策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有限公司是由香港交易所控制的慈善機構(附註28(b))。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捐款收益於收取有關捐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來自其他集團公司的捐款收益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股份代號慈善抽籤安排計劃	129	138
其他	1	1
	130	139

- (a) 不包括來自香港交易所的捐款收益2,600萬元(2021年：零元)，有關金額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8. 雜項收益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沒收未被領取的股息(附註(a))	21	12
其他	15	24
	36	36

- (a) 集團根據《CCASS規則》第1109條行使其沒收權，將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有已超過7年但仍未被領取的現金股息2,100萬元(2021年：1,200萬元)撥出，並確認有關股息為雜項收益。但集團也承諾，被沒收股息的權益擁有人若提出申索而能提供充分的權益證明，其被沒收股息可照樣支付；於2022年12月31日，此等被沒收的股息有2.39億元(2021年12月31日：2.18億元)。

9. 交易相關支出

會計政策

交易相關支出包括授權費用、銀行收費及其他直接隨交易及結算交易變動的成本。交易相關支出在「收入及其他收益」之下另行呈列，以反映有關直接成本的性質，並於產生有關支出期間支銷。

10.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728	2,425
股份獎勵計劃中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43)	380	324
離職福利	16	20
退休福利支出(附註(a))：		
— ORSO計劃	158	137
— 強積金計劃	4	4
— LME退休金計劃	28	29
— 中國退休計劃	10	9
	3,324	2,948

10.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續)

(a) 退休福利支出

會計政策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全部列作支出。

集團為旗下香港僱員提供一項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ORSO)註冊的界定供款公積金計劃(ORSO計劃)以及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若僱員供款5%，則集團向ORSO計劃作出的供款為僱員基本薪酬的12.5%。若僱員選擇不供款，則集團向ORSO計劃作出的供款為僱員薪酬的10%。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為《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所訂明的法定限額。因僱員在供款全面歸屬前離職而沒收的ORSO計劃供款並不用作抵銷現有供款，而是撥入該計劃的儲備賬，可由受託人酌情分派予該計劃成員。

集團亦為LME及LME Clear的僱員提供一項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LME退休金計劃)。所有於2014年5月1日之前加入LME及LME Clear的僱員，集團向LME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為其基本薪酬的15%至17%。於2014年5月1日或之後加入LME及LME Clear的僱員均自動登記參與LME退休金計劃，供款基準為配對供款：僱員可選擇按基本薪酬的3%至5%作個人供款，再由集團按僱員基本薪酬的6%至10%作出配對供款。僱員可選擇退出該計劃。LME退休金計劃並無任何沒收供款，因為所有供款在支付予計劃時即全面歸屬僱員。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集團為經由地方政府勞工及安保機關安排入職的僱員投購界定退休供款計劃(中國退休計劃)。集團按當地政府機關規定的金額以適用的比率對退休計劃作出供款。僱員退休時，由當地地方政府勞工及安保機關負責向退休員工支付退休福利。

ORSO計劃、強積金計劃、LME退休金計劃及中國退休計劃的資產與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及獨立管理，不會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

11. 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服務及貨品的支出：		
－集團耗用	658	634
－參與者直接耗用	74	81
	732	715

12. 其他營運支出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銀行費用	16	15
通訊支出	8	11
託管人及基金管理費用	46	37
訂購財務數據費用	52	52
保險	15	12
非執行董事袍金	24	22
辦公室拆遷費用	6	11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回撥)/ 撥備	(2)	7
維修及保養支出	62	62
保安支出	21	21
差旅支出	26	16
監管費用	20	22
其他雜項支出	81	83
	375	371

13. 營運溢利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營運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核數費用	19	18
－其他非核數費用	2	2
土地及樓房租約租金(附註(a))	1	1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回撥)／撥備	(2)	7
財務資產(不包括以公平值計量及列作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的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7	(53)

(a) 有關金額指HKFRS 16下的短期租賃的相關租約租金。

14. 融資成本

會計政策

利息支出(租賃負債的利息除外)列入綜合收益表，並根據本金及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適用利率，按時間分配基準確認。

租賃負債的利息於租賃期間於綜合收益表支銷，使每個期間的租賃負債(附註38)的剩餘結餘所負擔的利率保持穩定。

其他融資成本(包括與向集團結算所提供流動資金相關的銀行融資承擔費用)在產生期間列入綜合收益表。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借款利息(附註39)	4	3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38)	68	79
銀行融資承擔費用	51	54
歐元及日圓存款的負利息	15	18
	138	154

15. 董事酬金及董事權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及前香港交易所代理集團行政總裁）均收取酬金。年內已付及應付的董事酬金總額如下：

	2022 千元	2021 千元
執行董事：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0,328	8,987
績效現金獎勵	12,375	19,438
退休福利支出	1,250	1,100
	23,953	29,525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a)）	62,608	50,405
	86,561	79,930
非執行董事：		
袍金	23,643	22,079
其他福利	-	12
	23,643	22,091
	110,204	102,021

- (a)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是股份獎勵計劃獎授的股份（獎授股份）授出當日的公平值（附註43）年內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數額。
- (b) 下表列載所有董事（包括為當然成員的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及前香港交易所代理集團行政總裁）的酬金。有關數額指集團就該等人士出任董事支付的酬金或其應收酬金。

董事姓名	2022							
	袍金 千元	薪金 千元	其他福利 （附註(i)） 千元	績效 現金獎勵 千元	退休 福利支出 （附註(ii)） 千元	小計 千元	以股份支付 的僱員 酬金福利 千元	合計 千元
史美倫	5,166	-	-	-	-	5,166	-	5,166
歐冠昇	-	10,000	328	12,375	1,250	23,953	62,608	86,561
聶雅倫	1,253	-	-	-	-	1,253	-	1,253
巴雅博	1,245	-	-	-	-	1,245	-	1,245
謝清海	1,663	-	-	-	-	1,663	-	1,663
張明明	1,548	-	-	-	-	1,548	-	1,548
周胡慕芳	1,783	-	-	-	-	1,783	-	1,783
席伯倫	2,098	-	-	-	-	2,098	-	2,098
洪丕正	1,238	-	-	-	-	1,238	-	1,238
梁穎宇	1,253	-	-	-	-	1,253	-	1,253
梁柏瀚	1,958	-	-	-	-	1,958	-	1,958
姚建華	3,073	-	-	-	-	3,073	-	3,073
張懿宸	1,365	-	-	-	-	1,365	-	1,365
合計	23,643	10,000	328	12,375	1,250	47,596	62,608	110,204

15. 董事酬金及董事權益(續)

(b) (續)

董事姓名	2021							合計 千元
	袍金 千元	薪金 千元	其他福利 (附註(i)) 千元	績效 現金獎勵 千元	退休 福利支出 (附註(ii)) 千元	以股份支付 的僱員 酬金福利 千元	小計 千元	
史美倫	4,949	-	12	-	-	-	4,961	4,961
歐冠昇(附註(iii))	-	6,048	157	16,500	756	-	23,461	71,223
戴志堅(附註(iv))	-	2,750	32	2,938	344	-	6,064	8,707
聶雅倫(附註(v))	878	-	-	-	-	-	878	878
巴雅博	1,130	-	-	-	-	-	1,130	1,130
陳子政(附註(vii))	356	-	-	-	-	-	356	356
謝清海	1,596	-	-	-	-	-	1,596	1,596
張明明(附註(v))	998	-	-	-	-	-	998	998
周胡慕芳	1,598	-	-	-	-	-	1,598	1,598
馮婉眉(附註(vii))	304	-	-	-	-	-	304	304
席伯倫	1,970	-	-	-	-	-	1,970	1,970
胡祖六(附註(vii))	340	-	-	-	-	-	340	340
洪丕正	1,170	-	-	-	-	-	1,170	1,170
梁穎宇(附註(vi))	878	-	-	-	-	-	878	878
梁柏瀚	1,577	-	-	-	-	-	1,577	1,577
莊偉林(附註(vii))	451	-	-	-	-	-	451	451
姚建華	3,006	-	-	-	-	-	3,006	3,006
張懿宸(附註(v))	878	-	-	-	-	-	878	878
合計	22,079	8,798	201	19,438	1,100	-	51,616	102,021

附註：

- (i) 其他福利包括假期薪酬、保險金及會籍費用。
- (ii) 退休福利支出包括僱主的強積金供款及長期服務金。僱員在正常退休年齡前退休，服務滿兩年可取得僱主的公積金供款18%。授予比率會按年遞增18%，至服務滿七年後可全取100%的僱主供款。
- (iii) 委任於2021年5月24日生效
- (iv) 戴先生由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5月23日擔任香港交易所代理集團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同時擔任香港交易所首席營運總監及聯席總裁(至2021年7月31日)／總裁(由2021年8月1日至2022年5月31日)。上表呈列的金額為戴先生由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5月23日的酬金，是參考其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酬金按比例計算。
- (v) 於2021年4月28日選任
- (vi) 委任於2021年4月28日生效
- (vii) 於2021年4月28日退任

(c)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香港交易所在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均無就香港交易所的業務簽訂任何與香港交易所董事直接或間接佔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

16.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五名最高薪酬的僱員中，有一名(2021年：一名)是集團行政總裁，其酬金資料載於附註15，其餘四名(2021年：四名)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詳情(包括香港交易所前代理集團行政總裁於2021年作為執行董事的酬金(附註15))如下：

	2022 千元	2021 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2,374	26,966
簽約花紅	-	3,614
績效現金獎勵	11,944	17,167
退休福利支出	1,375	2,398
	35,693	50,145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a))	40,630	27,844
	76,323	77,989

(a)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是獎授股份授出當日的公平值(附註43)年內於綜合收益表中攤銷的數額。

(b) 此四名(2021年：四名)僱員的酬金包括以股份支付的酬金福利，酬金範圍如下：

	2022 僱員人數	2021 僱員人數
13,500,001元－14,000,000元	1	-
15,000,001元－15,500,000元	-	1
16,000,001元－16,500,000元	1	-
17,500,001元－18,000,000元	-	1
18,500,001元－19,000,000元	1	-
22,000,001元－22,500,000元	-	1
22,500,001元－23,000,000元	-	1
27,000,001元－27,500,000元	1	-
	4	4

上述僱員包括於有關年度內身兼附屬公司董事的高級行政人員。無任何附屬公司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7. 稅項

會計政策

期內稅項支出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列入綜合收益表，但與直接列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股本權益的項目有關者除外（在該情況下，有關稅項亦分別直接列於其他全面收益或股本權益）。

即期稅項支出以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益所在國家於呈報期末時已生效或實質生效的稅法作為計算基礎。管理層定期就適用稅法須予詮釋的情況評估報稅金額，並考慮稅務機構會否有可能接納不確定的稅項處理。如有需要會按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作適當撥備。

集團確認遞延稅項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41。

(a) 綜合收益表中的稅項支出／(抵免)指：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1,481	1,969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2)	–
	1,479	1,969
即期稅項－海外稅項		
－本年度撥備	117	174
－過往年度的撥備不足	–	2
	117	176
即期稅項總額(附註(i))	1,596	2,145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轉回	(32)	38
－英國企業稅率改變的影響(附註(ii))	–	160
遞延稅項總額(附註41(a))	(32)	198
稅項支出	1,564	2,343

- (i) 香港利得稅乃以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2021年：16.5%)計算撥備。海外溢利的稅項則以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的稅率計算，在英國的附屬公司之平均企業稅率為19%(2021年：19%)。
- (ii) 英國於2021年6月頒布2021財政法案(Finance Act 2021)後，該國企業稅率將自2023年4月1日起由19%上調至25%，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就所收購的LME無形資產確認了一筆1.60億元的一次性遞延稅項支出。

17. 稅項(續)

- (b) 按集團除稅前溢利計算的稅項，與理論上按各綜合入賬計算實體之溢利所適用加權平均稅率計算的金額並不相同，詳情如下：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11,659	14,841
按各有關國家的當地適用利得稅率計算的稅項(附註(i))	1,907	2,441
不須課稅的收入	(475)	(410)
不可扣稅的支出	82	96
因英國企業稅率變動而重計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附註(a)(ii))	-	160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及其他遞延稅項調整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變動	52	54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撥備不足	(2)	2
稅項支出	1,564	2,343

- (i)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16.4%(2021年：16.4%)。

18. 每股盈利

基本及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計算方法如下：

- (a) 基本每股盈利

	2022	2021
股東應佔溢利(百萬元)	10,078	12,535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千股)	1,265,489	1,265,431
基本每股盈利(元)	7.96	9.91

- (b) 已攤薄每股盈利

	2022	2021
股東應佔溢利(百萬元)	10,078	12,535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千股)	1,265,489	1,265,431
獎授股份的影響(千股)	2,235	2,140
為計算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267,724	1,267,571
已攤薄每股盈利(元)	7.95	9.89

19. 股息

會計政策

宣派的股息於股東或董事(若適當)通過批准有關股息時，在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已付第一次中期股息：		
每股3.45元(2021年：4.69元)	4,374	5,946
減：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的股息(附註(a))	(8)	(12)
	4,366	5,934
已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附註(b))：		
按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本每股3.69元(2021年：4.18元)	4,678	5,300
減：股份獎勵計劃於12月31日所持股份的股息(附註(a))	(9)	(10)
	4,669	5,290
	9,035	11,224

(a) 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業績及資產淨值已計入香港交易所的財務報表中。因此，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的股息於股息總額中扣除。

(b) 由於董事會尚未通過12月31日後所宣派的第二次中期股息，所以不列作於12月31日的負債。

20. 財務資產

會計政策

集團將其財務資產歸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以公平值計量(不論是列入溢利或虧損(附註22)，或是列入其他全面收益(附註23))；及
- 以攤銷成本計量(附註24)。

如何分類取決於管理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的合約條款。

只有在管理這些資產的業務模式有變時，集團方重新將債務投資分類。

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的財務資產會在需要流動資金時變現，因此歸類為流動資產。

其他財務資產均歸類為流動資產，但預期於呈報期末起計12個月後始到期或出售的資產則列入非流動資產。沒有到期日的投資基金，除非無法於呈報期末起計12個月內贖回，否則概列入流動資產。

若從財務資產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已報廢或已轉移，而集團已將有關資產的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實質上全部轉移，有關資產即被停止確認。

2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會計政策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庫存現金、銀行結餘，以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又或餘下到期日從購買當日起計為三個月或以下、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涉及的價值變動風險不屬重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主要為反向回購投資、定期存款及短期債務證券)。

	於2022年12月31日				
	A股現金 (附註(a)及(c)) 百萬元	公司資金 (附註(b)及25) 百萬元	保證金 (附註(c)及33)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 (附註(c)及37)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庫存現金及於銀行的結餘及存款	2,810	14,213	48,857	6,075	71,955
非上市債務證券	-	174	-	1,418	1,592
反向回購投資	-	1,565	98,325	11,528	111,418
	2,810	15,952	147,182	19,021	184,965

	於2021年12月31日				
	A股現金 (附註(a)及(c)) 百萬元	公司資金 (附註(b)及25) 百萬元	保證金 (附註(c)及33)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 (附註(c)及37)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庫存現金及於銀行的結餘及存款	7,372	11,443	54,546	6,884	80,245
非上市債務證券	-	-	-	75	75
反向回購投資	-	1,457	91,040	8,544	101,041
	7,372	12,900	145,586	15,503	181,361

(a) A股現金包括：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於交易日向結算參與者發回其獲分配的A股而從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人民幣現金預付款。有關預付款將會用以履行香港結算在下一營業日須支付的持續淨額交收責任；及
- 香港結算於交易日向結算參與者發回其獲分配的A股而從結算參與者收取的港元／美元現金抵押品。有關抵押品將於結算參與者在下一營業日履行人民幣持續淨額交收責任時退回結算參與者。

(b) 於2022年12月31日，公司資金中有6.94億元(2021年12月31日：5.02億元)(附註25(b))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只用作支援結算所基金的供款和儲備基金供款豁免額(附註37(a))。

(c) 保證金、結算所基金、留作支援對儲備基金的供款及結算所儲備基金豁免額(附註(b))的公司資金以及A股現金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各按特定用途持有，不會被用作資助集團其他活動，因此計算集團綜合現金流動表內的現金流動時並不包括在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內。

22.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會計政策

分類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若不符合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全面收益(附註23)或以攤銷成本計量(附註24)，則全部撥歸作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首次確認時，若可消除或大幅減少原本會產生的會計錯配，集團可將原符合以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不可撤銷地設定為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

非持作買賣的股本證券工具投資撥歸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除非集團在首次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將有關投資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確認及計量

購入及出售列作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均於交易日當天確認。此等財務資產先按公平值入賬，相關交易成本則列作支出撥入綜合收益表，其後則按公平值列賬。因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收益及虧損在產生的期間列入綜合收益表。

利息收益計入此等財務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中。

存在報價之投資的公平值以買賣差價當中最具代表性的價格(現時被視為買方出價)為準。投資基金按各基金的最新可用交易價或贖回價(由基金管理人釐定)計值。至於非上市證券或沒有活躍市場的財務資產，集團則採用估值技巧計算其公平值，包括採用近期的公平交易、參照其他大致相同的工具及折現現金流分析。

		公司資金(附註25)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u>強制以公平值計量</u>			
投資基金：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662	1,680
— 非上市		5,648	7,063
		6,310	8,743
非上市股本證券		654	694
		6,964	9,437
預計財務資產的可收回日期的分析如下：			
12個月內		6,177	8,491
超過12個月		787	946
		6,964	9,437

23.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會計政策

分類

債務投資如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又不設定為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概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 持有投資的業務模式，可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財務資產而達到目標；及
- 合約條款會在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其性質完全是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任何於債務工具的衍生產品不會另外分開入賬，在釐定現金流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時會考慮其性質。倘債務工具及所附的衍生產品的合併現金流被視為不符合「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條件，財務資產會撥歸為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附註22)。

確認及計量

首次確認時，集團按公平值計量財務資產，另加與購得資產直接有關的交易成本計量。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其後以公平值計量。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列入綜合收益表。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終止確認時，在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收益及虧損重新歸類轉撥綜合收益表。

存在報價之投資或有活躍市場之投資的公平值以買賣差價當中最具代表性的價格(現時被視為買方出價)為準。至於非上市證券或沒有活躍市場的財務資產，集團則採用估值技巧計算其公平值，包括採用近期的公平交易及同類投資的報價商報價。

減值

集團以前瞻的方式評估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是計及機率的估計信貸虧損。信貸虧損按所有預期的現金缺口(指集團按合約應收的現金流與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集團考慮合理、有證據而又不會太難獲得或要花費太多才可獲得的資料，包括有關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23.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續)

會計政策(續)

減值(續)

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計造成的損失；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適用的項目在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計造成的損失。

對於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除非財務資產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否則集團會按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如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於每個呈報日期計量，以反映財務資產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動。

評估財務資產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集團將呈報日期評估的財務資產的違約風險與首次確認日期評估的結果作一比較。在重新作出這項評估時，如財務資產已逾期90日，或發生過一項或以上對預計日後財務資產的現金流產生不利影響的信貸減值事件，集團即認定違約事件已發生。

評估首次確認後的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集團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在合約規定的到期日繳付本金或利息；
- 財務資產的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實際或預期大幅倒退；
- 債務人的營運業績實際或預期大幅倒退；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或預期出現變動，嚴重影響債務人向集團履行責任的能力。

視乎財務工具的性質，評估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可個別或集體進行。集體評估時，財務資產按共通的信貸風險特徵(例如過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組合。

預期信貸虧損任何變動會以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回撥列入綜合收益表，並於其他全面收益作出相應調整。

23.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保證金 (附註33)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 (附註37)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上市債務證券(附註(a))	2,265	–	2,265
非上市債務證券(附註(a))	9,666	3,031	12,697
	11,931	3,031	14,962
預計財務資產的可收回日期的分析如下：			
12個月內(附註(b))	11,931	3,031	14,962

	於2021年12月31日		
	保證金 (附註33)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 (附註37)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上市債務證券(附註(a))	467	–	467
非上市債務證券(附註(a))	4,816	4,472	9,288
	5,283	4,472	9,755
預計財務資產的可收回日期的分析如下：			
12個月內(附註(b))	5,283	4,472	9,755

- (a)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因集團認為財務資產的信貨風險偏低，預期信貸虧損微乎其微。持有的債務證券投資屬投資級別，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Aa2(穆迪)(2021年12月31日：Aa2(穆迪))，無違約紀錄，而於有關呈報日期的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均不存在不利因素。
- (b) 包括12個月後到期屬於保證金可隨時變現以應付流動資金需要的財務資產78.06億元(2021年12月31日：38.79億元)(附註54(b))。

24.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會計政策

分類

撥歸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的投資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

- 持有資產的業務模式，是為收取合約現金流之用而持有；及
- 財務資產的合約條款會在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其性質完全是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任何附於財務資產的衍生產品不會另外分開入賬，在釐定現金流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時會考慮其性質。倘財務資產及所附的衍生產品的合併現金流被視為不符合「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條件，財務資產會撥歸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附註22)。

應收賬款及其他按金亦撥歸此類(附註27)。

確認及計量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先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準備會減少攤銷成本。利息收益、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列入綜合收益表。終止確認時的收益及虧損列入綜合收益表。

減值

集團以前瞻的方式評估其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

對於應收客戶的應收賬款，集團使用HKFRS9(2014)：金融工具容許的簡化法，該方法要求於首次確認應收賬款時即將預計的全期虧損(附註23)確認。應收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模型估計，並按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呈報日期的當前及預測的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作出調整。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所有其他財務資產(包括定期存款、債務工具及其他存款)，除非財務資產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否則集團會按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有關評估信貸風險的詳情，見附註23)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如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於每個呈報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財務資產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動(附註23)。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如有變動，以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回撥列入綜合收益表，並於虧損準備賬相應調整賬面金額。

若無實際機會收回，財務資產的賬面總額可(部分或全部)註銷，一般是當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益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清償需註銷的金額時發生。

先前被註銷的資產若其後收回，以減值撥備回撥列入收回資產期間的綜合收益表。

24.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公司資金 (附註(b) 及25) 百萬元	保證金 (附註33)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債務證券	1,219	–	1,219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0,599	58,580	69,179
其他財務資產	96	–	96
	11,914	58,580	70,494
預計財務資產的可收回日期的分析如下：			
12個月內	11,705	58,580	70,285
超過12個月	209	–	209
	11,914	58,580	70,494

於2021年12月31日			
	公司資金 (附註(b) 及25) 百萬元	保證金 (附註33)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債務證券	1,194	–	1,194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0,166	40,371	50,537
其他財務資產	97	–	97
	11,457	40,371	51,828
預計財務資產的可收回日期的分析如下：			
12個月內	10,931	40,371	51,302
超過12個月	526	–	526
	11,457	40,371	51,828

- (a)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這些財務資產並無減值虧損撥備，因集團認為財務資產的信貨風險偏低，預期信貸虧損微乎其微。持有的債務證券屬投資級別，加權平均信貨評級為Aa2(穆迪)(2021年12月31日：Aa2(穆迪))。存款只存放於投資級別銀行、香港金融管理局規管的持牌銀行及有限制牌照銀行，以及在集團附屬公司營業的國家的當地銀行監管機構規管的銀行。所有這些財務資產均無違約紀錄，而於有關呈報日期的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均不存在不利因素。
- (b) 於2022年12月31日，公司資金中有6.04億元(2021年12月31日：7.65億元)的債務證券(附註25(b))只用作支援香港結算保證基金的供款和儲備基金供款豁免額(附註37(a))。
- (c) 12個月後到期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於附註54(d)(ii)披露。

25. 公司資金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公司資金包括以下工具：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附註(b)及21)	15,952	12,900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附註22)	6,964	9,437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附註(b)及24)	11,914	11,457
	34,830	33,794

- (a) 來自股本及各業務所產生的資金屬集團的財務資產(不包括保證金、結算所基金、A股現金以及衍生金融工具的財務資產)，歸類為公司資金。
- (b) 於2022年12月31日，公司資金中有6.94億元(2021年12月31日：5.02億元)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6.04億元(2021年12月31日：7.65億元)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只用作支援結算所基金的供款和儲備基金供款豁免額(附註37(a))。

26. 衍生金融工具

會計政策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LME Clear作為LME成交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中央結算對手的未結清衍生產品合約，以及遠期外匯合約。衍生產品先按交易日當天的公平值列賬，再按其後的公平值重新計量。除非未結清衍生產品合約是以中央結算對手身份持有及衍生產品涉及合資格的現金流對沖(附註44(a))，否則衍生產品概分類為持作買賣，其公平值變動全部列入綜合收益表。

凡與遠期外匯合約有關的對沖衍生工具，如被對沖項目的剩餘到期日超過12個月，對沖衍生工具之公平值全數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如少於12個月，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買賣衍生工具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對於衍生財務資產及負債，若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兩方面的確認金額相互抵銷，又有明確意向按抵銷後淨額結算又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則財務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可相互扣減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所得淨額。

往年，LME Clear的未結清衍生產品合約均列入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現在，這些合約已重新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26. 衍生金融工具(續)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強制以公平值計量		
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附註(a))	80,705	91,424
－持有作現金流對沖工具的遠期外匯合約(附註44(a))	13	–
	80,718	91,424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附註(a))	80,705	91,424
	80,705	91,424

- (a) 此等金額指透過LME成交合約的中央結算對手LME Clear進行結算但不合資格按HKAS32－財務工具的呈列作淨額處理的未平倉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之公平值。

27.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會計政策

應收賬款及其他按金是以攤銷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的財務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的會計政策於附註24披露。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應收中國結算以及交易所及結算參與者款項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附註(a))	12,793	17,921
－交易徵費、印花稅及應收費用	966	950
－中國結算持有的結算備付金及結算保證金(附註33)	10,206	12,757
－其他	3	23
源自12月31日之前出售的投資基金的應收款項	248	98
源自12月31日之後成交的投資基金的預付款項	–	97
其他應收賬、預付款及按金	1,204	942
減：應收賬減值虧損撥備(附註(b)及(c))	(45)	(50)
	25,375	32,738

27.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續)

- (a) 接納聯交所買賣於CCASS內以持續淨額交收制度進行交收時，香港結算通過責務變更方式介入而成為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對手。香港結算會就於交易日後一日獲確認及接納後的聯交所買賣，對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應收／應付的持續淨額交收未結清款項，以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附註34)列賬。

就聯交所參與者進行的A股交易而言，交易雙方的權利和責任將轉移至中國結算，而香港結算與相關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之間透過責務變更程序產生市場合約。香港結算對其結算參與者及中國結算應收／應付的持續淨額交收未結清款項，會在交易當日獲確認時，以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附註34)列賬。

- (b) 預期信貸虧損

對於應收賬款，集團使用HKFRS 9(2014)容許的簡化法，該法要求於首次確認應收賬款時即將預計的全期虧損確認。

預期虧損率按債務人的付款狀況及年內曾經蒙受的相應歷史信貸虧損釐定。歷史虧損率會作調整以反映當前及未來將會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的宏觀經濟因素資料。按此基準，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的應收賬虧損準備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即期或逾期 不超過30日	逾期 31至180日	逾期 超過180日	合計
預期虧損率	4%	12%	100%	
賬面值總額－須作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應收賬 (百萬元)	568	33	20	621
虧損準備(百萬元)	21	4	20	45

	於2021年12月31日			
	即期或逾期 不超過30日	逾期 31至180日	逾期 超過180日	合計
預期虧損率	3%	10%	100%	
賬面值總額－須作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應收賬 (百萬元)	545	21	29	595
虧損準備(百萬元)	19	2	29	50

至於餘下的應收款項及其他存款(不包括預付款)於2022年12月31日為245.86億元(2021年12月31日：319.64億元)，預期信貸虧損微乎其微，因這些應收款項主要來自參與者，而參與者須遵守集團嚴格的財務要求及參與者資格規定以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措施，再者這些應收款項近期無違約紀錄、部分應收款項其後亦已結清，以及呈報日期的當前最新狀況及預期日後經濟狀況均不存在不利因素。

27.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續)

(c) 應收賬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於1月1日	50	42
其他營運支出項下應收賬虧損準備的(撥備回撥)/ 撥備	(2)	7
匯兌差額	(3)	1
於12月31日	45	50

(d)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在交易日後兩天內到期。在中國結算的結算備付金及結算保證金結餘每月調整。應收費用為立即到期或有長達60天的付款期限，視乎所提供服務的類別。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則大部分在三個月內到期。

28. 主要附屬公司及受控的結構性實體

會計政策

附屬公司乃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附註(b)))。若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是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

結構性實體則指那些在釐定誰是其控制人時、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並非重要考量的實體，譬如投票權只涉及行政工作，相關業務活動是通過合約安排方式指導等。

28. 主要附屬公司及受控的結構性實體(續)

(a) 主要附屬公司

香港交易所於下列主要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集團持有權益	
公司	註冊成立地 及營業地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於2022年 12月31日	於2021年 12月31日
直接主要附屬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	929股普通股 (929元)	在香港經營唯一的股票交易所	100%	100%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	230股普通股 (28,750,000元)	在香港經營期貨及期權交易所	100%	100%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4股普通股 (1,060,000,002元)	經營在香港聯交所買賣以及透 過滬深港通在中國上海證券 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買 賣的證券的結算所及經營中 央證券存管處，並為香港及 中國內地上市的合資格證券 提供託管及代理人服務	100%	100%
香港場外結算有限公司 (場外結算公司)(附註(i))	香港	24,459股普通股 (1,636,301,781元) 5,117股無投票權 普通股 (518,206,540元)	經營場外衍生工具的結算所	83%	76%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 (期貨結算公司)	香港	3,766,700股普通股 (831,010,000元)	作為在期交所買賣衍生產品合 約的結算所	100%	10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 結算有限公司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	香港	4,000,000股普通股 (271,000,000元)	作為在香港聯交所買賣股票期 權合約的結算所	100%	100%
間接主要附屬公司：					
The London Metal Exchange	英國	100股每股1英鎊的 普通股	營運買賣基本金屬、黑色金屬 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的 交易所	100%	100%
LME Clear Limited	英國	107,500,001股每股 1英鎊的普通股	營運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 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的結算 所	100%	100%
深圳前海聯合交易中心 有限公司(前海聯合交易 中心)(附註(i))	中國內地	人民幣400,000,000元	在中國內地營運商品交易平台	90%	90%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對集團業績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

28. 主要附屬公司及受控的結構性實體(續)

(a) 主要附屬公司(續)

(i) 具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

於2022年12月31日，場外結算公司83%(2021年12月31日：76%)的權益由集團持有，餘下17%(2021年12月31日：24%)的權益由非控股權益持有。非控股權益並無場外結算公司股東大會的投票權。集團所持權益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50。

前海聯合交易中心是於中國內地成立的有限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前海聯合交易中心90%(2021年12月31日：90%)的權益由集團持有，餘下10%(2021年12月31日：10%)權益由非控股權益持有。

港融科技是在中國內地成立的有限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持有港融科技51%(2021年12月31日：51%)權益，其餘49%(2021年12月31日：49%)權益由非控股權益持有。

有關各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財務資料如下：

	場外結算公司		前海聯合交易中心		港融科技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金額：						
年度溢利／(虧損)	32	(13)	(16)	(15)	1	(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4	(1)	(12)	4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32	(13)	(12)	(16)	(11)	(5)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累計非控股權益	292	182	(56)	(44)	135	146

由於有關非控股權益對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故並無呈列場外結算公司、前海聯合交易中心及港融科技的財務資料概要。

(ii) 重大限制

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持有現金及儲蓄存款，並受外匯管制限制。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這些受限制資產的賬面金額為2.11億元(2021年12月31日：2.90億元)。

(b) 受控的結構性實體

香港交易所旗下有兩家於香港經營業務的結構性實體受其控制，有關詳情如下：

結構性實體	主要業務
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管理及持有合資格香港交易所僱員的香港交易所股份(附註43)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有限公司	慈善基金

香港交易所所有權指導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及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有限公司的相關活動，並可使用其於兩家機構的權力影響其回報。因此，兩者被視為受控的結構性實體。

29.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會計政策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權益法入賬。各項投資的全部賬面值按附註2(d)所列的會計政策作減值測試。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所佔合資公司的資產淨值	291	244

(a) 合資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營業地點及 註冊成立地	主要業務	佔有權百分比	
			於2022年 12月31日	於2021年 12月31日
中華證券交易服務有限公司(中華交易服務)	香港	開發指數掛鈎產品及股票衍生產品	33%	33%
債券通有限公司(債券通公司)	香港	提供債券通相關的支援及服務	40%	40%

香港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和深圳證券交易所於2012年成立合資公司中華交易服務，從事金融產品開發和相關服務。中華交易服務為集團的戰略投資，並預期可提升香港的競爭力、協助推動中國內地資本市場的發展和推進集團的國際化。

香港交易所與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於2017年成立合資公司債券通公司，提供債券通相關的支援服務。債券通公司為集團的戰略投資，其服務在利便債券通交易之餘，更加強香港交易所在定息市場的地位，同時將互聯互通機制由股票延伸至債券。

這兩家合資公司的計量方法及賬面值如下：

名稱	計量方法	賬面值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中華交易服務	權益法	38	38
債券通公司	權益法	253	206
		291	244

這兩家合資公司類屬私人公司，故其股份並無市場報價。

由於中華交易服務及債券通公司對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故並無呈列此等合資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3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會計政策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的商譽按收購當日的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得的商譽將分配至每個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每個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為該實體內可就內部管理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即營運分部層面)。

商譽不作攤銷，但會每年檢查是否需要減值，若有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會增加檢視次數。商譽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作比較。若出現減值即時列入綜合收益表，其後不會撥回。

商標名稱

業務合併所得的商標名稱按於收購日的公平值確認入賬。公平值乃以預期因擁有商標名稱而可免去繳付的專利費的折現估算額作為計算基礎。

從收購LME實體所得的商標名稱擁有無限的可使用年期，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商標名稱每年檢視，以釐定事件及情況是否繼續支持評定為無限的可使用年期。

客戶關係

業務合併所得的客戶關係先按於收購日的公平值列賬。公平值乃使用多期間超額盈利法釐定，據此，有關資產的估值已扣除所有其他組成相關現金流的資產的合理回報。其後，客戶關係按成本(即初始公平值)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攤銷採用直線法按客戶關係的預計使用期(8至25年)計算。

3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續)

會計政策(續)

電腦軟件系統

與集團所控制可識別及獨有軟件產品的設計、建立及測試直接有關的發展成本列作無形資產，前提是相關軟件不屬其運作硬件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即沒有系統軟件，相關硬件仍可繼續運作)，並符合以下條件：

- 技術上可以完成有關軟件，並供日後使用；
- 管理層有意完成有關軟件並加以使用；
- 有使用有關軟件的能力；
- 可證明有關軟件如何可於未來帶來經濟效益；
- 具備充足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發展以及使用該軟件；及
- 發展期間與軟件有關的支出可以可靠計量。

其他不符合上述條件的發展開支於產生時列入綜合收益表。先前列入綜合收益表的發展成本不會在其後列作資產。

已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合資格軟件系統發展開支及相關直接應計成本在可使用時按足以撇銷其扣除剩餘價值後之成本以直線法按其預計可使用年期(3至5年)攤銷。於各呈報期末均會檢討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

雲端運算安排中配置或定制軟件的成本，只能在有關活動產生出由集團控制的無形資產且該無形資產符合確認標準的前提下，方可列作無形資產。沒有產生無形資產的成本均在服務提供時列作開支，但如有關成本是因定制雲端軟件而產生，但其承諾與雲端運算安排無關，則按雲端運算安排的合約年期攤銷。

維持電腦系統及軟件程式相關的成本於產生時列入綜合收益表。

集團有關減值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d)。

3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續)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百萬元
	商譽 百萬元	商標名稱 百萬元	客戶關係 百萬元	軟件系統 百萬元	
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	13,286	891	3,130	5,205	22,512
匯兌差額	75	5	18	18	116
添置	-	-	-	904	904
出售	-	-	-	(150)	(150)
於2021年12月31日	13,361	896	3,148	5,977	23,382
於2022年1月1日	13,361	896	3,148	5,977	23,382
匯兌差額	6	1	2	(17)	(8)
添置	-	-	-	842	842
出售	-	-	-	(215)	(215)
於2022年12月31日	13,367	897	3,150	6,587	24,001
累計攤銷：					
於2021年1月1日	-	-	1,047	2,728	3,775
匯兌差額	-	-	5	11	16
攤銷	-	-	132	637	769
出售	-	-	-	(150)	(150)
於2021年12月31日	-	-	1,184	3,226	4,410
於2022年1月1日	-	-	1,184	3,226	4,410
匯兌差額	-	-	-	(10)	(10)
攤銷	-	-	133	715	848
出售	-	-	-	(215)	(215)
於2022年12月31日	-	-	1,317	3,716	5,033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13,367	897	1,833	2,871	18,968
於2021年12月31日	13,361	896	1,964	2,751	18,972
上述包括開發中的軟件系統的成本：					
於2022年12月31日	-	-	-	1,533	1,533
於2021年12月31日	-	-	-	1,200	1,200

綜合收益表內「折舊與攤銷」項下包括了攤銷8.48億元(2021年：7.69億元)。

商標名稱被視作具有無限的使用年期，可為集團帶來現金流的時間沒有可見限制，因為商標名稱的價值不會因使用而減少，使用時間長短亦無任何法律或相類限制。

3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續)

含有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測試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及商標名稱，分配至預期與所收購業務合併之協同效應中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並由此等營運分部層面的管理人員進行監察。商譽及商標名稱分配至營運分部的概要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商譽 百萬元	商標名稱 百萬元	商譽 百萬元	商標名稱 百萬元
商品分部	10,379	702	10,368	702
交易後業務分部	2,877	195	2,873	194
科技分部	111	-	120	-
	13,367	897	13,361	896

商品分部包括英國的商品交易平台(LME商品現金產生單位)以及中國內地商品交易平台(中國商品現金產生單位)。由於中國商品現金產生單位現時仍視為處於發展階段，釐定2022年12月31日商品分部的可收回金額時並未將其估值計算在內。

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等計算方法須使用按照經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測而編製的未來5年現金流預測。而5年後的現金流則使用下文所述的估計永久增長率推算。使用價值計算法所用的主要假設、EBITDA利潤率、增長率及折現率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商品分部	交易後 業務分部	科技分部	商品分部	交易後 業務分部	科技分部
EBITDA利潤率(未來五年平均數)	59%	45%	30%	61%	44%	30%
增長率	3%	3%	3%	3%	3%	3%
折現率	8%	8%	13%	8%	8%	13%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市場發展的預期以及相關實體採用的業務模式釐定EBITDA利潤率。增長率不會超越各現金產生單位當前營運所在市場的業務長期平均增長率。所使用的折現率為除稅前，並反映與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有風險。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營運分部按預計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包括商譽及商標名稱)。因此，並無必要對商譽或商標名稱作出減值虧損的撥備。

倘預測期內LME交易費較預測低11%，或折現率提高至9%，則商品分部的可收回金額將低於其賬面值。倘預測期內LME Clear結算費較預測低15%，或折現率提高至10%，則交易後業務分部下LME Clear的可收回金額將低於其賬面值。除此之外，使用價值評估法所採用的主要假設若有任何合理可能變動，概不會影響管理層對於2022年12月31日減值的看法。

31. 固定資產

會計政策

有形固定資產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源自獲得資產的開支。

有形固定資產在可使用時按足以撇銷其扣除預計剩餘價值後之成本以直線法按其預計可使用年期折舊。於各呈報期末均會檢討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預計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

主要類別的固定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樓房	不超過35年或租約之餘下租期(取較短者)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約之剩餘租期但不超過10年
電腦交易及結算系統－硬件及軟件	3至5年
其他電腦硬件及軟件	3至5年
傢俬、設備及汽車	3至5年
數據中心設施及設備	3至20年

於2022年，為更準確反映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固定資產中的其他電腦硬件及軟件的預計可使用年期由「3年」改為「3至5年」。此項會計估計的變更令年內的折舊費用減少了3,100萬元。

興建租賃樓房時產生的開支及其他直接應計成本，在有關開支很可能於未來帶給集團經濟效益，而涉及的費用又能夠可靠計算時方作資本化。

軟件若屬其運作硬件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即沒有系統軟件，相關硬件不能運作)，有關合資格的軟件開支及相關的直接應計成本作資本化及列作固定資產。

其後產生的成本及系統發展完成後的合資格發展開支，只有在有關項目於未來可能帶給集團經濟效益，而項目的成本又能夠可靠計算時，方列作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或是列作另一項資產。所有其他維修保養支出及其後產生的其他開支均在發生時列入綜合收益表。

集團有關減值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d)。

31. 固定資產(續)

	租賃樓房 百萬元	電腦交易 及結算系統 百萬元	其他電腦 硬件及軟件 百萬元	數據中心 設施及設備 百萬元	租賃物業 裝修、傢俬、 設備及汽車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	708	1,210	631	447	1,152	4,148
匯兌差額	-	2	2	-	2	6
添置	-	43	62	64	54	223
出售	-	(92)	(20)	-	(9)	(121)
於2021年12月31日	708	1,163	675	511	1,199	4,256
於2022年1月1日	708	1,163	675	511	1,199	4,256
匯兌差額	-	(6)	(2)	-	(4)	(12)
添置	-	4	86	149	103	342
出售	-	-	(3)	-	(63)	(66)
於2022年12月31日	708	1,161	756	660	1,235	4,520
累計折舊：						
於2021年1月1日	234	913	378	226	740	2,491
匯兌差額	-	2	2	-	2	6
折舊	28	59	63	30	95	275
出售	-	(92)	(20)	-	(9)	(121)
於2021年12月31日	262	882	423	256	828	2,651
於2022年1月1日	262	882	423	256	828	2,651
匯兌差額	-	(5)	(1)	-	(4)	(10)
折舊	26	74	58	31	116	305
出售	-	-	(3)	-	(63)	(66)
於2022年12月31日	288	951	477	287	877	2,880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420	210	279	373	358	1,640
於2021年12月31日	446	281	252	255	371	1,605
上述包括在建固定 資產的成本：						
於2022年12月31日	-	17	72	16	118	223
於2021年12月31日	-	19	72	46	50	187

綜合收益表內「折舊與攤銷」項下包括了折舊3.05億元(2021年：2.75億元)

32. 使用權資產

會計政策

合約如將已識別的資產於某個時段的使用控制權有償轉讓，即屬租賃或包含了租賃。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起租日)即確認入賬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附註38)。

就集團租賃的資產而言，使用權資產最初以成本(包括租賃負債初始計量、初期直接成本、修復費用、起租日或之前的已付款減已收取的租賃優惠)計量，然後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按其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

對於有部分內含續租選擇權的租賃合約，集團應用判斷而釐定有關租期；而當中評定集團是否合理地確定會行使該選擇權將會影響到租期，而這對入賬確認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金額有重大影響。

短期租賃(租期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及低價值租賃的相關付款，概按直線法列入綜合收益表作為支出。

	土地租金 百萬元	物業 百萬元	資訊 技術設施 百萬元	設備和汽車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18	2,082	83	10	2,193
匯兌差額	-	2	-	-	2
添置租賃	-	10	-	1	11
折舊	(1)	(288)	(16)	(5)	(310)
於2021年12月31日	17	1,806	67	6	1,896
於2022年1月1日	17	1,806	67	6	1,896
匯兌差額	-	(3)	-	-	(3)
添置租賃	-	17	-	-	17
折舊	(1)	(288)	(12)	(5)	(306)
於2022年12月31日	16	1,532	55	1	1,604

- (a) 土地租金是一項在香港的中期租約的預付租賃款項。此外，集團通過租賃合約租用各種物業、資訊技術設施、辦公設備和汽車，合約預計於8年內屆滿。
- (b) 綜合收益表內「折舊與攤銷」項下包括了折舊3.06億元(2021年：3.10億元)。

33.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

會計政策

日後須退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的責任列作流動負債。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非現金抵押品並無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

保證金源自向五家結算所的結算參與者就未平倉合約已收取或應收取作為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的現金。香港結算就透過滬深港通成交的交易動用部分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履行其作為中國結算之結算參與者的責任。該等資金於各結算所之獨立賬戶就此特定目的持有，集團不得用以資助任何其他活動。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包括：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	14,878	21,051
期貨結算公司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	74,847	56,840
香港結算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	17,262	24,353
場外結算公司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	15,630	7,211
LME Clear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	105,285	94,081
	227,902	203,536
為管理保證金的責任而將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投資於下列工具(附註2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附註21)	147,182	145,586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附註23)	11,931	5,283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附註24)	58,580	40,371
中國結算持有的結算備付金及結算保證金(附註27)	10,206	12,757
來自結算參與者的應收保證金	3	7
減：保證金的其他財務負債(附註(a)及36)	-	(468)
	227,902	203,536

(a) 保證金的其他財務負債指12月31日前成交的債務證券的應付賬款。

34.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會計政策

財務負債(不包括衍生財務工具(附註26)以及財務擔保合約(附註36))先按公平值列賬(在列賬後視為成本)，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後的成本列賬。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應付予中國結算以及交易所及結算參與者的款項：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附註27(a))	15,527	25,293
－A股的港元／美元現金抵押品(附註21(a)(ii))	76	–
－其他	735	429
應付予證監會的交易徵費	157	158
應付予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的徵費	40	32
未被領取的股息(附註(a))	448	467
應付予印花稅署署長的印花稅	660	509
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已收按金	1,411	1,447
	19,054	28,335

- (a) 集團的未被領取股息指上市公司(包括香港交易所)所宣派而股東尚未領取的股息。年內，香港結算代理人持有超過七年後仍未被領取的上市公司(香港交易所除外)現金股息共2,100萬元(2021年：1,200萬元)已被沒收及確認為雜項收益(附註8)，而在六年後仍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股息共2,600萬元(2021年：1,200萬元)已依照香港交易所《組織章程細則》被沒收及撥入保留盈利(附註46)。
- (b)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在交易日後兩天內到期。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則大部分在三個月內到期。

35. 遞延收入

會計政策

遞延收入(HKFRS 15所指的「合約負債」)在集團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提供服務前收到客戶支付的代價(或有關款項已到期支付)時確認入賬。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來自尚未履行責任的遞延收入	1,409	1,454
分析如下：		
非流動負債	333	354
流動負債	1,076	1,100
	1,409	1,454

36. 其他財務負債

會計政策

財務擔保合約泛指集團須於合約持有人因指定實體或人士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原有或經修訂的承諾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償付指定款項的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先按公平值列賬，其後則按下列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釐定的金額；或開始確認的款額減去(如適用)按HKFRS 15：客戶合約收入原則入賬的累計收入。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保證金的財務負債(附註33)	-	468
結算所基金的財務負債(附註37)	20	25
公司資金的財務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a))	20	20
	40	513

(a) 有關金額乃集團向印花稅署署長提供的財務擔保的賬面值，詳情載於附註49(b)。

37. 結算所基金

會計政策

結算參與者向結算所基金作出的繳款計入流動負債。從結算參與者收到的非現金抵押品並無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

結算所基金或儲備基金是根據結算所規則設立。結算參與者及集團繳付的資產由各有關結算所持有（就香港的結算所而言，連同累計收益減相關支出），明確地為確保在發生一名或多名結算參與者不能履行其對結算所的責任時，支持各家結算所履行其作為對手方的責任。此外，香港結算保證基金亦提供資源，以使香港結算如遇有結算參與者因向CCASS存入問題證券而失責時，能履行所引致之負債及責任。為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資源的供款所撥備的金額及其累計投資收入在呈列時亦列入結算所基金。該等資金於各結算所之獨立賬戶就此特定目的持有，集團不得用以資助任何其他活動。各結算所對各自儲備基金的供款與香港結算及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的儲備基金供款豁免額一併計入公司資金。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包括：		
結算參與者的現金繳款	21,205	19,182
向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資源的繳款	156	156
結算所基金儲備(附註45)	671	612
	22,032	19,950
為管理結算所基金的責任而將結算所基金投資 於下列工具(附註2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附註21)	19,021	15,503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附註23)	3,031	4,472
減：結算所基金的其他財務負債(附註36)	(20)	(25)
	22,032	19,950
結算所基金包括以下基金：		
香港結算保證基金	4,439	4,552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	1,174	1,851
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	1,483	2,055
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基金	3,234	2,778
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資源	174	171
LME Clear儲備基金	11,528	8,543
	22,032	19,950

- (a) 於2022年12月31日，供款連同香港結算及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的儲備基金供款豁免額(附註54(c))為12.98億元(2021年12月31日：12.67億元)，並一併計入公司資金(附註25(b))。

38. 租賃負債

會計政策

合約如將已識別的資產於某個時段的使用控制權有償轉讓，即屬租賃或包含了租賃。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起租日)即確認入賬使用權資產(附註32)及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最初以起租日當天的未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按租賃隱含利率折現，或如該利率不能輕易確定，則按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承租人一般會使用其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其後，租賃負債將隨其利息成本而增加以及支付租賃付款而減少。每一筆租賃付款均拆分為本金及利息開支兩部分。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總租賃負債	1,745	2,059
分析如下：		
非流動負債	1,448	1,760
流動負債	297	299
	1,745	2,059

若干租賃合約包括一項選擇權，容許初始合約期結束後再續租一段時間。在可行的情況下，集團所有租賃都盡量爭取這種可由集團行使的續租選擇權，以增加營運靈活性。集團於起租日評估其行使續租選擇權的可能性，在計量租賃負債時只包括那些合理確定會行使的選擇權。

39. 借款

會計政策

香港交易所就一家附屬公司由非控股權益持有的無投票權普通股發行出售選擇權所可能涉及的現金付款列作借款項下「財務負債」；先按香港交易所收購非控股權益所持股份而應付金額的現值列賬，並直接從股本權益項下「有關向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的儲備」扣除相應數額。

這項已給予的出售選擇權之財務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即初始公平值加上初始公平值與出售選擇權所涉及的現金付款之間差額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累計攤銷），而所產生的利息支出計入綜合收益表的融資成本。

除非集團可無條件延至呈報期末起計至少12個月始清償負債，否則這項已給予的出售選擇權之負債列作流動負債。

	向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於1月1日	426	423
撥自股本權益項下相關儲備之向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	61	-
利息支出(附註14)	4	3
於12月31日	491	426
分析如下：		
非流動負債	61	86
流動負債	430	340
	491	426

款項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一年內	430	340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	86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61	-
	491	426

39. 借款(續)

2022年之前，場外結算公司合共向若干第三方股東發行了3,541股無投票權普通股，作價共4.33億元。於2022年12月，場外結算公司進一步發行1,576股無投票權普通股，作價8,500萬元。根據安排，香港交易所向場外結算公司的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場外結算公司非控股權益可按初步認購價減非控股權益累計已收取股息的價格向香港交易所出售所持部分或全部場外結算公司的無投票權普通股。股份發行滿五年後，若非控股權益能向香港交易所證明其已合理盡力至少三個月，但仍未能物色合適買家以相等於或高於公平市場價值的價格購買其股份，則可隨時行使出售選擇權。已給予的出售選擇權的賬面值為香港交易所於已給予的出售選擇權首次成為可行使當日收購非控股權益所持股份應付金額之現值。

於2022年12月31日，價值3.40億元的出售選擇權已可行使(2021年12月31日：3.40億元)，而餘下價值9,000萬元及6,100萬元的出售選擇權則分別可於2023年10月及2027年12月開始行使。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給予的出售選擇權未有行使(2021年：未有行使)。

2022年選擇權可行使前的實際年利率為4.1%(2021年：3.0%)。

40. 撥備

會計政策

若集團因過往事件而存有法定或推定的責任，將來可能需要撥出資源履行責任，對涉及的金額亦可作合理估計，則有關撥備即予確認。確認為撥備的款額為於呈報期末支付責任所需的最佳估計代價。

	修復費用 百萬元	僱員 福利費用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於2022年1月1日	101	79	180
本年度撥備	-	129	129
年內動用	-	(138)	(138)
年內已付	-	(12)	(12)
匯兌差額	(2)	-	(2)
於2022年12月31日	99	58	157
分析如下：			
非流動負債	90	-	90
流動負債	9	58	67
	99	58	157

- (a) 修復費用的撥備指租約屆滿後將租賃辦公室物業修復至原來面貌之估計所需費用。有關租約預期於8年內屆滿。
- (b) 僱員福利費用撥備指於截至呈報期末累積的未享用年假。有關撥備預期將於未來12個月悉數動用。

41. 遞延稅項

會計政策

遞延稅項乃根據資產及負債的稅基值與財務報表所列的賬面值之暫時差異按負債法確認入賬，惟首次確認商譽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則不作確認。遞延稅項採用呈報期末已生效或實質生效的稅率計算，預期在相關遞延稅項資產變現或遞延稅項負債清償時應用。

可用以對銷日後有可能出現之應課稅溢利的暫時差異或即期稅項虧損，應入賬列作遞延稅項資產。

(a) 淨遞延稅項負債／(資產)的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無形資產 ¹		稅項虧損		僱員福利		租賃		財務資產		合計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於1月1日	407	382	705	566	(13)	(19)	(23)	(29)	(1)	(1)	32	5	1,107	904
匯兌差額	-	-	1	4	-	-	-	-	-	-	(2)	-	(1)	4
(計入)／扣自綜合 收益表 (附註17(a))	(12)	25	(26)	135	2	6	4	4	-	-	-	28	(32)	198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59)	(1)	(59)	(1)
直接扣自保留盈利	-	-	-	-	-	-	4	2	-	-	-	-	4	2
於12月31日	395	407	680	705	(11)	(13)	(15)	(23)	(1)	(1)	(29)	32	1,019	1,107

1 無形資產包括客戶關係及商標名稱。

(b)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有未確認的稅項虧損18.52億元(2021年12月31日：18.10億元)可予結轉，作為抵銷日後的應課稅收入。中國眾實體有7.28億元的稅項虧損(2021年12月31日：7.72億元)將於虧損出現五年後註銷，餘下稅項虧損並無到期日，且可無限期結轉。

41. 遞延稅項(續)

- (c) 當法律上有權執行將現有之稅項資產用作抵銷現有之稅項負債及當遞延稅項是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課稅實體或不同課稅實體(若有意以淨額方式清償結餘)所徵收的稅項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即可予抵銷。以下款額為於作出適當抵銷後釐定，並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53)	(25)
遞延稅項負債	1,072	1,132
	1,019	1,107

- (d)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超過12個月後收回	(8)	(23)
12個月內收回	(45)	(2)
	(53)	(25)
遞延稅項負債		
超過12個月後償付	1,057	1,114
12個月內償付	15	18
	1,072	1,132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019	1,107

42. 股本及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會計政策

股份

普通股歸類為股本權益。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若股份獎勵計劃從市場購入或透過選擇收取股份代替現金股息而獲得香港交易所股份，從市場購入股份的總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或按以股代息計劃獲得的股份支付的總代價均列作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並從股本權益總額中扣除。

獎授權益授予時，已授予權益的歸屬股份（從市場購入的獎授股份以及透過重新投資股息所得或按以股代息計劃而獲得的股份（股息股份））的相關成本均撥入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若屬獎授股份，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會同時相應減少；若屬股息股份，保留盈利會相應減少。

已發行及繳足－無面值的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為股份獎勵 計劃而持有 的股份數目 ¹ 千股	股本 百萬元	為股份獎勵 計劃而持有 的股份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1,267,837	(1,983)	31,891	(485)	31,406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附註(a)）	–	(1,455)	–	(681)	(681)
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股份（附註(b)）	–	1,067	5	265	270
於2021年12月31日	1,267,837	(2,371)	31,896	(901)	30,995
於2022年1月1日	1,267,837	(2,371)	31,896	(901)	30,995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附註(a)）	–	(1,040)	–	(350)	(350)
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股份（附註(b)）	–	1,005	22	333	355
於2022年12月31日	1,267,837	(2,406)	31,918	(918)	31,000

¹ 不包括於2022年12月31日已授予但並未轉移至獲獎授人的52,772股股份（2021年12月31日：33,763股）

- (a) 年內，股份獎勵計劃（附註43）透過公開市場購入香港交易所股份1,040,416股（2021年：1,454,300股）。年內購入股份支付的總金額為3.50億元（2021年：6.81億元）。
- (b) 年內授予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共1,005,134股（2021年：1,066,959股）。有關的授予股份成本總額3.33億元（2021年：2.65億元）。於2022年，若干授予的股份的公平值高於成本，因而將2,200萬元（2021年：500萬元）加入股本。

43. 僱員股份安排

會計政策

集團營運股份獎勵計劃(計劃)，為以股本結算的股份酬金計劃，根據計劃向集團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授出獎授股份作為酬金組合的一部分。

獎授股份的公平值參照獎授股份的購入成本或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市值而釐定。股份酬金支出所支銷的金額參照所授出獎授股份的公平值並計及於授出日期所有與授出相關的非授予條件而釐定。總支出按直線法於有關授予期內入賬(若股份即時授予，則於授出日入賬)，並相應撥入股本權益項下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於授予期內攤銷的獎授股份方面，集團根據各呈報期末的授予條件修訂其預期最終授予的獎授股份之估計數字。過往年度已入賬確認的累計數額若因此而需作任何調整，概計入現年度的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從該項目內扣除，並對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作相應調整。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變動如下：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於1月1日	306	232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10)	380	324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340)	(250)
於12月31日	346	306

計劃容許將股份授予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僱員股份獎勵)。

授出獎勵金額(獎勵金額)以購買股份(獎授股份)予合資格僱員及／或選定的高級行政人員乃經由董事會批准。獎授股份可以是從市場購入，又或是將計劃持有的已沒收或未分配股份作獎授股份重新授出。未授予的獎授股份由計劃成立的信託持有。

計劃因透過重新投資股息或根據以股代息計劃收取以股代息股份而持有的獎授股份，其應付的股息用以進一步取得股份(股息股份)。股息股份按比例分配予獎授人，其權益授予期與產生有關股息的獎授股份的權益授予期相同。

43. 僱員股份安排(續)

(a) 僱員股份獎勵

僱員股份獎勵將於獎授給有關僱員後的授予期漸次授予，授予條件是有關獲獎授人(i)一直為集團的僱員；(ii)被裁員；或(iii)被視為符合「善意離職」條件；若有關獲獎授人因屆正常退休年齡而退休或遭受永久傷殘，僱員股份獎勵的權益會即時授予。除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或集團行政總裁另有決定外，僱員股份獎勵的授予期為三年，集團將於獎授股份後的第二至第三年分兩次每次授予相等的股數。

獲獎授僱員若不符合授予條件，尚未授予的股份將會被沒收。被沒收的股份由計劃的受託人持有，受託人在計及董事會的建議後可酌情將該等股份獎授予其他獲獎授的僱員。

2021年及2022年內獎授的獎授股份的詳情

獎授日期	獲獎授 的獎授 股份數目	平均每股 公平值 元	授予期
2021年5月13日	600	442.39	2022年3月31日至2023年3月31日
2021年5月13日	727,088 ¹	439.26	2022年12月9日至2023年12月9日
2021年6月2日	211,756 ²	484.20	2022年5月24日至2023年5月24日
2021年9月6日	5,300	493.22	2022年2月6日至2024年2月11日
2021年9月29日	6,100	474.48	2022年1月13日至2024年1月13日
2021年9月30日	200	478.82	2022年2月11日至2024年2月11日
2021年9月30日	400	479.36	2022年1月13日至2024年1月13日
2021年11月12日	900	466.12	2022年3月27日至2024年3月24日
2021年11月30日	21,200	435.15	2023年11月30日至2024年11月30日
2022年2月25日	1,600	388.90	2022年5月17日至2024年5月17日
2022年2月25日	9,300	388.86	2023年1月10日至2025年1月10日
2022年3月3日	42,600	366.83	2025年2月28日
2022年3月9日	827,630 ^{1,2}	456.07	2023年12月7日至2024年12月7日
2022年4月29日	8,100	338.55	2022年9月1日至2024年9月1日
2022年6月9日	21,800	357.93	2023年1月13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13日	5,400	342.99	2023年2月7日至2025年2月11日
2022年7月15日	8,400	357.26	2023年3月15日至2025年3月15日
2022年8月18日	500	334.65	2022年9月4日至2023年9月4日
2022年8月31日	600	319.44	2023年4月1日至2025年4月1日
2022年12月1日	23,600	321.80	2024年11月25日至2025年11月25日
2022年12月2日	1,300	316.30	2023年9月1日至2025年9月1日
2022年12月28日	2,042	341.06	2024年11月25日至2025年11月25日

1 2021年5月13日及2022年3月9日分別有261,516股及162,003股是將計劃持有的已沒收或未分配股份重新授出作獎授股份。

2 2021年6月2日及2022年3月9日分別有211,756股及84,603股是獎授予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

除上述獎授股份以外，亦有總額3.39億元的獎勵金額於2022年12月授予選定的僱員。於2022年12月31日，有關股份尚未獎授予僱員。

2021年及2022年內獎授的獎授股份的詳情(不包括股息股份)

年內有962,014股(2021年：1,011,400股)香港交易所股份授予，合計公平值3.40億元(2021年：2.50億元)，當中105,878股是給予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股份(2021年：零股)。

43. 僱員股份安排(續)

(b) 已獎授的獎授股份及股息股份概要

已獎授的獎授股份以及股息股份數目的變動

	2022	2021
獎授股份及股息股份數目：		
於1月1日尚未授予	1,506,211	1,722,044
已獎授 ¹	952,872	973,544
已沒收	(131,916)	(155,227)
已授予	(962,014)	(1,011,400)
股息股份：		
— 分配予獲獎授人	49,322	37,818
— 分配予獲獎授人但其後被沒收	(3,450)	(5,009)
— 已授予 ²	(43,120)	(55,559)
於12月31日尚未授予	1,367,905	1,506,211

1 每股加權平均公平值為442.64元(2021年：449.51元)。

2 2022年共有43,120股股息股份(2021年：55,559股)授予，涉及成本1,500萬元(2021年：2,000萬元)，其中2,146股是給予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股份(2021年：零股)。

於12月31日，未授予的獎授股份及股息股份的餘下權益授予期或績效期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餘下權益授予期 或績效期	未授予的 獎授股份及 股息股份數目	餘下權益授予期 或績效期	未授予的 獎授股份及 股息股份數目
獎授股份的年份				
2018	—	—	0.05年	117
2019	—	—	0.19年至0.95年	497,700
2020	0.11年至1.11年	19,300	0.11年至2.11年	38,600
2021	0.04年至1.92年	442,089	0.04年至2.92年	939,430
2022	0.03年至3.00年	873,400	—	—
股息股份	0.03年至3.00年	33,116	0.05年至2.11年	30,364
		1,367,905		1,506,211

(c) 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總數

	於2022年 12月31日	於2021年 12月31日
獎授股份及股息股份數目(附註(b))	1,367,905	1,506,211
已沒收或未分配的股份 ¹	1,038,278	864,690
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數目 ² (附註42)	2,406,183	2,370,901

1 該等股份日後將會授予合資格僱員。

2 不包括於2022年12月31日已授出但尚未轉讓予獲獎授人的52,772股股份(2021年12月31日：33,763股)。

44. 對沖及重估儲備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對沖儲備(附註(a))	10	(2)
重估儲備(附註(b))	(276)	17
	(266)	15

(a) 對沖儲備

會計政策

針對預測極有可能發生的交易的現金流帶來的外匯風險，集團指定若干銀行結餘及遠期外匯合約作為對沖工具(現金流對沖)。

於交易開始時，集團會記錄對沖工具與被對沖項目的關係，及進行不同對沖交易的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集團亦會在開始進行對沖時及對沖期間內持續評估對沖工具是否一直及將會十分有效地抵銷相關被對沖項目的現金流變動的風險，並加以記錄。

對沖工具中被指定及符合條件可列為現金流對沖的有效部分，其公平值若出現變動，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及於權益項下的對沖儲備中累計。無效部分的損益則即時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在對沖儲備中累計的相關金額在被對沖項目確認計入綜合收益表時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表。如對沖項目及後導致確認非金融資產(例如固定資產)，在對沖儲備中累計的相關金額將重新分類，計入資產成本的初始計量。

當對沖工具到期或售出，又或對沖工具不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時，當時對沖儲備中存有的任何累計損益仍會繼續保留在對沖儲備中，並於預測會進行的交易最終於綜合收益表確認時予以確認。如預測會進行的交易已估計不會落實，對沖儲備中保留的累積損益立即重新列入綜合收益表內。

44. 對沖及重估儲備(續)

(a) 對沖儲備(續)

對沖儲備的變動如下：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於1月1日	(2)	-
現金流對沖：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對沖工具公平值虧損淨額	(33)	(7)
－重新分類往綜合收益表作為僱員費用及相關開支(附註(i))	30	3
－重新分類往無形資產(附註(i))	18	2
－扣自其他全面收益的遞延稅項	(3)	-
於12月31日	10	(2)

- (i) LME和LME Clear的功能性貨幣為美元。為對沖營運支出的外匯風險，這些實體曾指定若干以英鎊計值的銀行結餘及遠期外匯合約作為現金流對沖，以對沖其僱員費用及相關開支、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以及無形資產的外匯風險。

於呈報期末，被指定作為集團預測極有可能發生的交易的現金流對沖的對沖工具詳情如下：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現金結餘		
賬面值	-	341
對沖比率	-	1:1
對沖開始後未償還對沖工具的價值變動	-	(2)
用作釐定對沖無效性的對沖項目的價值變動	-	2
未償還對沖工具的加權平均對沖比率(英鎊對美元)	-	1.36
遠期外匯合約		
賬面值	13	-
名義值	英鎊9,700萬元	-
到期日	0至12個月	-
對沖比率	1:1	-
對沖開始後未償還對沖工具的價值變動	13	-
用作釐定對沖無效性的對沖項目的價值變動	(13)	-
未償還對沖工具的加權平均對沖比率(英鎊對美元)	1.19	-

- (ii) 年內來自無效部分現金流對沖而計入集團綜合收益表的數額為零元(2021年：零元)。

44. 對沖及重估儲備(續)

(b) 重估儲備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於1月1日	17	25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	(355)	(9)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的遞延稅項	62	1
於12月31日	(276)	17

45. 設定儲備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儲備(附註(a)及37)	671	612
中國法定儲備(附註(b))	15	11
	686	623

(a) 結算所基金儲備

	香港結算 保證基金 儲備 百萬元	聯交所期權 結算所儲備 基金儲備 百萬元	期貨結算 公司儲備 基金儲備 百萬元	場外結算 公司利率及 外匯保證 基金儲備 百萬元	場外結算 公司利率及 外匯保證 資源儲備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185	113	244	71	15	628
撥(往)／自保留盈利之結算所 基金投資收益淨額扣除費用的 (虧損)／盈餘(附註46)	(20)	1	-	3	-	(16)
於2021年12月31日	165	114	244	74	15	612
於2022年1月1日	165	114	244	74	15	612
撥自保留盈利之結算所基金 投資收益淨額扣除費用的盈餘 (附註46)	10	3	7	36	3	59
於2022年12月31日	175	117	251	110	18	671

(b) 中國法定儲備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於1月1日	11	-
撥自保留盈利(附註46)	4	11
於12月31日	15	11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每一家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須將其純利的10%撥往不可分派的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有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經附屬公司股東批准後，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又或增加附屬公司的實繳股本，前提是儲備撥往實繳股本後的餘額不得低於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25%。

46. 保留盈利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於1月1日	18,173	17,214
股東應佔溢利	10,078	12,535
撥(往)/自結算所基金儲備(附註45(a))	(59)	16
撥往中國法定儲備(附註45(b))	(4)	(11)
股息：		
2021/2020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	(5,290)	(5,646)
2022/2021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	(4,366)	(5,934)
已沒收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股息(附註34(a))	26	12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15)	(20)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英國稅項	(3)	7
附屬公司擁有權變動(附註50)	7	-
於12月31日	18,547	18,173

47. 綜合現金流動表附註

(a) 除稅前溢利與主要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對賬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11,659	14,841
下列項目的調整：		
利息收益淨額	(1,880)	(766)
強制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507	(485)
融資成本	138	154
折舊及攤銷	1,459	1,354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380	324
應收款減值虧損的(撥備回撥)/撥備	(2)	7
應佔合資公司的溢利減虧損	(71)	(80)
其他非現金調整	(51)	(43)
保證金財務資產增加淨額	(24,253)	(17,005)
保證金財務負債增加淨額	23,898	16,996
結算所基金財務資產(增加)/減少淨額	(2,077)	1,276
結算所基金財務負債增加/(減少)淨額	2,018	(1,260)
A股現金預付款及抵押品減少/(增加)	4,562	(1,160)
支援對結算所的供款及儲備基金豁免額的公司資金增加	(31)	(26)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減少	4,869	15,389
其他負債減少	(9,162)	(14,197)
主要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11,963	15,319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以及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所收利息	3,944	775
向參與者支付利息	(2,271)	(47)
已付所得稅	(574)	(2,150)
主要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3,062	13,897

47. 綜合現金流動表附註(續)

(b) 財務活動之負債對賬

	借款 百萬元	租賃負債 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423	2,358
添置租賃	–	10
借款利息(附註14)	3	–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4)	–	79
現金流動		
– 就租賃負債資本部分支付款項	–	(310)
– 就租賃負債利息部分支付款項	–	(79)
匯兌差額	–	1
於2021年12月31日	426	2,059
於2022年1月1日	426	2,059
給予出售選擇權(附註39)	61	–
添置租賃	–	17
借款利息(附註14)	4	–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4)	–	68
現金流動		
– 就租賃負債資本部分支付款項	–	(309)
– 就租賃負債利息部分支付款項	–	(68)
匯兌差額	–	(22)
於2022年12月31日	491	1,745

(c) 租賃的現金流出

綜合現金流動表中有關租賃的數額如下：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業務現金流內	(1)	(1)
財務現金流內	(377)	(389)
已付租金總額	(378)	(390)

48. 承擔

有關資本開支的承擔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固定資產	22	21
－無形資產	159	175
已批准但未簽約：		
－固定資產	323	361
－無形資產	520	258
	1,024	815

49. 或然負債

會計政策

或然負債指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可能責任，而有關責任會否存在，須視乎日後一項或多項事件會否出現，而出現與否非完全由集團控制；也可以是因過往事件而已經產生的責任，但因為將來需要撥出經濟資源履行責任的機會不大，或不能對所涉及金額作可靠計量而未有確認。

或然負債不予確認，但會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若情況有變以致將來可能需要撥出資源以履行責任或能對所涉及金額作可靠計量，即確認為撥備。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的重大或然負債如下：

- (a) 鑑於證監會有可能要求填補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成立的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支付過的全部或部分賠償(減追回款額)，集團在此方面有一項或然負債，涉及金額最多不超過7,1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7,100萬元)。至2022年12月31日止，證監會不曾就此提出填補款額的要求。
- (b) 集團曾承諾向印花稅署署長就集團參與者少付印花稅作出賠償，就每名參與者拖欠款額以20萬元為上限(附註36(a))。在微乎其微的情況下，如聯交所於2022年12月31日在賠償保證下的598名(2021年12月31日：638名)開業參與者全部均拖欠款項，根據有關賠償保證，集團須承擔的最高或然負債總額將為1.20億元(2021年12月31日：1.28億元)。
- (c) 香港交易所曾承諾，若香港結算在仍屬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之時清盤又或在其不再是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後的一年內清盤，則香港交易所會承擔香港結算在終止成為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前的負債以及其清盤的成本，承擔額以5,000萬元為限。

49. 或然負債(續)

(d) 重大訴訟

於2022年12月31日，在兩項提交予英國高等法院的司法覆核申索中，LME和LME Clear被指名為被告人。

於2022年3月8日，LME在與LME Clear商討後，決定於當日英國時間08:15起暫停所有鎳合約的交易，並將所有於3月8日英國時間00:00或之後執行的交易取消。此暫停交易的決定是因為鎳市場已出現失序的情況。LME追溯性地取消交易，是為了讓市場調回到LME可以確信市場是有序運作的最後一個時間點。需要強調的是，LME一直以市場的整體利益行事。

該等申索擬挑戰LME取消原告人聲稱於2022年3月8日英國時間00:00或之後執行的鎳合約交易的決定。原告人聲稱有關決定根據公法屬不合法，及／或構成侵犯原告人的人權。LME管理層認為該等申索毫無法律依據，LME現正積極抗辯。

按司法覆核程序的進度，LME現階段沒有足夠資料估量該等申索的財務影響(如有)、法律程序最終解決的時間又或最終的結果，所以並無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相關撥備。

50. 非控股權益交易

會計政策

沒有產生控制權變動的非控股權益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任何已付／已收代價的公平值與所收購／出售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應佔份額兩者之間的差額計入保留盈利。

(a) 收購場外結算公司額外權益

	2022 百萬元
所收購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	(722)
已付代價	715
盈餘計入保留盈利(附註46)	(7)

於2022年12月，場外結算公司分別向香港交易所發行13,272股普通股(代價7.15億元)及向非控股權益發行1,576股無投票權普通股(代價8,500萬元)。是次發行後，集團於場外結算公司的權益增至83%，由非控股權益持有的權益則減至17%。

51. 關連交易及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a) 關連交易及有關連人士交易

香港交易所若干董事可能同時為下列之董事及／或股東：(i)聯交所、期交所、LME及前海聯合交易中心的參與者(交易所參與者)及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LME Clear及場外結算公司的結算參與者(結算參與者)；(ii)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及(iii)代表香港結算購入股份的交易參與者。此等交易所參與者及結算參與者所買賣的證券及衍生產品合約以及被徵收的費用、此等上市公司被徵收的費用以及付予這些代表香港結算購入股份的交易所參與者的費用均是在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並按適用於所有其他交易所參與者、結算參與者、上市公司及代表香港結算購入股份的交易所參與者的正規條文及細則執行。

(b)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上述及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外，集團亦與有關連人士訂立下列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i)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88	17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160	104
退休福利支出	9	7
	357	284

(ii) 退休後福利計劃

集團為旗下僱員提供一項ORSO計劃及LME退休金計劃作為退休後福利計劃(附註10(a))。

(iii) 除上述外，集團在日常業務中還曾與份屬有關連人士的公司進行其他交易，但涉及的款額不大。

52. 資產押記

LME Clear收取證券及黃金作為結算參與者提交的保證金的非現金抵押品。於2022年12月31日，此抵押品的公平值合共6.19億美元(48.31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9.71億美元(75.70億港元))。若結算參與者的抵押品責任已由現金抵押品替代或已經其他方式解除，LME Clear須應要求發還有關非現金抵押品。因中央存管或託管處就所持非現金抵押品提供的服務，此等抵押品會帶有留置權或被質押。

LME Clear亦因為投資於隔夜三方反向回購協議而持有證券作為抵押品(按有關反向回購協議，LME Clear須於此等協議到期時向交易對手歸還等額證券)。於2022年12月31日，此抵押品的公平值為149.82億美元(1,169.34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135.13億美元(1,053.51億港元))。這些非現金抵押品並與若干於2022年12月31日價值9.23億美元(72.06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4.00億美元(31.17億港元))之財務資產，已根據押記安排轉按予LME Clear的投資代理及託管銀行，作為該等代理及銀行為所持抵押品及投資提供交收及存管服務的質押。

非現金抵押品沒有紀錄於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53. 資本管理

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要：

- 保障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從而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得益；
- 支持集團的穩定及增長；
- 提供資本，強化集團的風險管理能力；及
- 確保集團的受監管實體符合其各自的監管資本要求。

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資本架構，力求達到最理想的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集團考慮的因素計有：集團預期的資本需求、資本效率、其受監管實體的監管資本要求、當前及預期的盈利能力、預期的營運現金流、預期資本開支及預期策略投資機會。

集團旗下數家受監管實體須遵守相關監管機構的監管資本規定。集團旗下附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的監管資本規定概述如下：

附屬公司	監管機構	監管資本規定
聯交所、期交所	香港證監會	在任何時間均維持足夠的流動資產淨值(由股本權益提供資金)的金額至少足以應付每家附屬公司未來六個月的預測總營運支出18.78億元(2021年12月31日：16.74億元)，及維持足夠的流動資產淨值(由股本權益或向香港交易所取得長期貸款提供資金)，金額至少足以應付其未來十二個月的預測總營運支出37.56億元(2021年12月31日：33.48億元)。
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場外結算公司	香港證監會	在任何時間均維持足夠的速動資產淨值(由股本權益提供資金)(即公司資金的速動資產(不包括只用作支援結算所基金供款和儲備基金供款豁免額的部分)減非流動負債)，金額至少足以應付每家附屬公司未來六個月的預測總營運支出8.53億元(2021年12月31日：8.09億元)，及維持足夠的流動資產淨值(由股本權益或向香港交易所取得長期貸款提供資金)(不包括只用作支援結算所基金供款和儲備基金供款豁免額的部分)，金額至少足以應付其未來十二個月的預測總營運支出17.06億元(2021年12月31日：16.18億元)。
LME	英國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金融市場行為監管局)	在任何時間均維持足夠的淨資本及速動財務資源，至少足以應付有序地結束的成本，另加風險性資本計提，合共7,870萬美元(6.14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6.35億港元)。
LME Clear	英國Bank of England(英倫銀行)	將現金或市場及信貸風險極低的高流通量財務工具維持在總值1.005億美元(7.84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7.68億港元)，另加10%最低匯報限額1,010萬美元(7,900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7,700萬港元)及用以撇銷失責時(基金供款)的虧損的財務資產2,510萬美元(1.96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1.92億港元)。資本資源必須為股本、保留盈利及儲備的形式，並扣除無形資產及保留虧損。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在股東資金中劃撥了40.00億元(2021年12月31日：40.00億元)，用作支援旗下結算所的風險管理制度，支持其作為中央結算對手的角色，當中21.60億元(2021年12月31日：21.60億元)已注入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作股本。

53. 資本管理(續)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集團所有受監管實體均有足夠資本符合監管規定。

集團採取定期向股東派息的政策，目標派息率一般為年度溢利的90%(不包括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財務業績)。集團亦可為股東提供以股代息選擇(如適用)。以股代息計劃(如有)下所發行股本的代價連同不作股息分派的10%溢利一併留作集團資本，留待將來使用。

集團通過總資本負債比率(即總債項除以經調整資本)及淨資本負債比率(即淨債項除以經調整資本)監察資本。就此而言，集團將總債項界定為總借款(不包括租賃負債)、淨債項界定為總債項減去公司資金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不包括只用作支援結算所基金供款和儲備基金供款豁免額的部分)，經調整資本則指組成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權益的所有元素(設定儲備除外)。集團的策略是將有關比率維持在低於50%。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借款(附註39)	491	426
減：		
公司資金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附註21)	15,952	12,900
減：預留作支援結算所基金供款和儲備基金供款豁免額的款項(附註21(b))	(694)	(502)
	(15,258)	(12,398)
淨債項(附註(a))	-	-
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	49,728	49,626
減：設定儲備(附註45)	(686)	(623)
經調整資本	49,042	49,003
總資本負債比率	1%	1%
淨資本負債比率	0%	0%

- (a) 當公司資金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不包括只用作支援結算所基金供款和儲備基金供款豁免額的部分)高於總債項時，淨債項為零元。

54. 財務風險管理

集團的活動承受各種不同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信貸風險。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是針對難以預測的金融市場，並致力減低對集團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市場風險

風險性質

市場風險是因匯率、股本證券價格及利率等可見的市場變素出現變動而招致虧損的風險。集團承受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其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包括借款及租賃負債)。集團亦承受因結算參與者失責而產生信貸方面的潛在市場風險(進一步闡述見下文信貸風險(附註(c)))。

風險管理

集團的投資政策是以既能取得最理想的投資回報，又能滿足流動資金需要、保障財務資產及風險受到管理的方式，審慎投資集團管理的所有資金。

香港交易所及集團各附屬公司的投資及基金管理按董事會批准及定期檢討的香港交易所集團投資政策進行，投資政策所載的投資限制及指引是風險控制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每個基金(指公司資金、結算所基金、保證金及A股現金)各按其投資目標訂下本身的限制及指引。每個基金各有本身的特定限度(如適用)(例如：可投資資產類別、資產分配、流動性、信貸要求、對手方的集中度、投資年期、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以及在極端但不無可能的情況下的壓力損失上限)，以控制投資風險。

公司資金的部分資金根據外部管理投資政策投資於外部管理投資基金(外部組合)。外部管理投資政策包括資產組合政策，希望透過投資於多種不同類型而未來回報亦沒有太大關聯的資產組合，減低組合波幅及資產類別集中風險，從而保障及提高回報。政策亦界定了外部組合的風險回報參數及須遵守的限制，以及甄選及監察基金經理的管理架構。投資基金的基金經理的挑選準則乃基於其過往表現及專長範圍，以及必須財務實力雄厚及穩健，並由董事會委派的投資委員會甄選。外部組合設有具體的風險管理限制，例如許可資產類別、資產分配、流通量、外匯風險以及在極端但不無可能的情況下的壓力損失上限等等。

香港交易所設有一個由非執行董事組成的投資委員會，就投資組合管理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監察香港交易所之投資風險和表現。財務科的庫務組專責處理內部管理資金的日常管理及投資及監察外部組合的表現。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

風險性質

外匯風險指以外幣(即與交易有關實體所用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資產、負債或預期交易因匯率變動而導致價值或現金流波動的風險。香港及中國眾實體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或人民幣，而LME眾實體的功能貨幣為美元。外匯風險主要源自集團港元及美元以外的投資及銀行存款以及LME眾實體的英鎊開支。

風險管理

集團透過限制個別貨幣的沒有對沖的外幣持倉淨額及全部總計的沒有對沖的外幣持倉淨額管理外匯風險。

集團可運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銀行存款，為非港元及非美元資產及負債以及可能性甚高的預期交易的外幣風險作對沖，以減低匯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具體而言，LME眾實體可設定若干以英鎊計值的銀行結餘及遠期外匯合約作為對沖若干營運開支及無形資產的外匯風險的現金流對沖。

根據投資政策，非港元金融工具的投資須遵守以下限制：

- 就外部組合而言，至少50%須投資於港元或美元的投資或就港元或美元作對沖的投資，但可額外投資8億港元於人民幣投資。
- 內部管理的公司資金、結算所基金、保證金及A股現金，沒有對沖的非港元或非美元投資必須與有關資金的負債或預期付款完全配對。沒有對沖的美元投資不得超過有關資金的20%，內部管理的公司資金的沒有對沖的人民幣投資則不得超過人民幣10億元。

就LME Clear而言，保證金及儲備基金的投資通常以所收現金的貨幣進行。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承受風險

下表詳列集團於12月31日以所涉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以及未平倉外幣倉盤淨額(即倉盤總額減遠期外匯合約及其他有抵銷作用的風險(對沖))的港元等值金額。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外幣	未平倉 外幣 倉盤總額 百萬元	對沖 百萬元	未平倉 外幣 倉盤淨額 百萬元	未平倉 外幣 倉盤總額 百萬元	對沖 百萬元	未平倉 外幣 倉盤淨額 百萬元
財務資產 ¹	歐元	11,992	(11,986)	6	4,476	(4,471)	5
	英鎊	2,878	(2,584)	294	13,111	(12,837) ³	274
	日圓	1,265	(1,261)	4	829	(828)	1
	人民幣	19,105	(18,950)	155	26,462	(25,921)	541
	美元	8,575	(6,542)	2,033	11,282	(8,745)	2,537
	其他	3	(1)	2	4	(2)	2
財務負債 ²	歐元	(11,986)	11,986	–	(4,471)	4,471	–
	英鎊	(2,846)	2,584	(262)	(12,770)	12,496	(274)
	日圓	(1,261)	1,261	–	(828)	828	–
	人民幣	(18,956)	18,950	(6)	(25,924)	25,921	(3)
	美元	(6,648)	6,542	(106)	(9,303)	8,745	(558)
	其他	(1)	1	–	(3)	2	(1)
集團的未平倉外幣 倉盤淨額合計	歐元			6			5
	英鎊			32			–
	日圓			4			1
	人民幣			149			538
	美元			1,927			1,979
	其他			2			1
				2,120			
							2,524

1 財務資產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基本金屬衍生產品合約、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以及應收賬款及按金。

2 財務負債包括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基本金屬衍生產品合約、借款、租賃負債以及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

3 2021年12月31日結餘包括3.41億元被設定為現金流對沖的銀行存款(附註44(a))。

此外，2022年12月31日，LME眾實體簽訂了若干遠期外幣合約共9,700萬英鎊，用作對沖營運支出及無形資產外幣風險的現金流對沖(附註44(a))。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股本證券及商品價格風險

風險性質

由於外部組合包括股本投資於投資基金，故集團承受股本證券價格風險。集團亦因投資於非上市公司的少數股本權益而承受股本證券價格風險(附註54(d)(i))。

經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的公平值變動對集團的業績並無任何財務影響，因為資產及負債將按相同數額增減，彼此全部對銷。

風險管理

集團設定審慎的投資上限及限制，控制投資基金的投資，並設定壓力損失上限，以限制所承受的風險。集團在廣泛評估基金經理的相關基金、其策略及整體質素後挑選基金經理，並每月監察或在市況不利時特別監察基金表現。

(iii) 利率風險

風險性質

利率風險分兩類：

- 公平值利率風險－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財務工具的價值出現波動的風險；及
- 現金流利率風險－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財務工具的未來現金流出現波動的風險。

由於集團擁有大量的計息資產及負債(包括借款)，集團須同時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

風險管理

集團透過設定壓力損失上限、限制所承受風險去管理利率風險。集團亦對內部管理資金項下投資的年期設定限制。

承受風險

下表呈列於12月31日集團持有的財務資產(不包括投資基金的投資、零息外匯基金票據以及儲蓄及往來賬戶持有的銀行存款)的賬面值以及最高及最低合約利率：

	定息財務資產		浮息財務資產	
	於2022年 12月31日	於2021年 12月31日	於2022年 12月31日	於2021年 12月31日
賬面值(百萬元)	114,983	88,992	117,535	103,998
最高合約利率	5.95%	3.50%	5.99%	1.21%
最低合約利率 ¹	0.25%	0.07%	-2.00%	-3.54%

1 LME Clear持有以歐元定價的若干反向回購投資的合約利率低於0%。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v) 敏感度分析

投資基金以外的投資

集團透過敏感度分析來辨識及衡量集團在投資基金以外的投資的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下表呈列若然對集團有重大關係的外匯匯率於匯報期末有變，集團的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股本權益的其他部分將會即時出現的變動(假設所有其他風險因數不變)。就此而言，假設港元與美元聯繫匯率將只會在香港金融管理局保證兌換的範圍內升跌。

	匯率上升／ (下降)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對稅後溢利 及保留溢利 的影響 百萬元	對股本權益 其他部分 的影響 百萬元	對稅後溢利 及保留溢利 的影響 百萬元	對股本權益 其他部分 的影響 百萬元
英鎊	5%	1	37	-	14
	(5%)	(1)	(37)	-	(14)
人民幣	5%	7	-	27	-
	(5%)	(7)	-	(27)	-
美元	1%	19	-	20	-
	(1%)	(19)	-	(20)	-

上述分析是將集團旗下每一個實體的除稅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即時影響綜合計算(各按本身的功能貨幣計算，再按匯報期末的匯率轉換為港元以便呈列)。

敏感度分析假設匯報期末時已因應匯率變動而重新計量集團承擔外幣風險的金融工具。分析不包括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成集團列賬貨幣時所產生的差異。

利率風險

於2022年12月31日，若息率整體上升／下降25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不變，則估計集團的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將增加／減少約9,900萬元(2021年：1.11億元)，股本權益的其他部分則估計會因而減少／增加約3,300萬元(2021年：1,400萬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的，是假設上述息率變動於匯報期末時已經發生並已用於重新計量集團於匯報期末承擔外幣風險的金融工具時，集團的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股本權益其他部分將會即時出現的變動。就集團於匯報期末持有的非衍生工具產生的現金流息率風險而言，對集團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的影響是按有關息率變動對利息開支或收入的年度化影響來估計。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v) 敏感度分析(續)

投資基金

於12月31日，按所運用策略劃分，集團的投資基金(基金)的公平值如下：

策略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上市股本證券	1,027	1,774
多元資產 ¹	3,943	4,949
政府債券及按揭證券	1,340	2,020
合計	6,310	8,743
基金數目	32	34

1 多元資產包括絕對回報及多行業固定收益資產類別。

集團採用壓力測試限制框架來監察基金的市場風險，以監控投資組合在季度盈利周期內於受壓市況下的潛在市場風險虧損。集團應用的壓力測試透過一系列由過往壓力事件(例如1997年亞洲金融危機、2008年大金融危機等)產生的壓力情景去估計潛在極端虧損。集團每月監察基金限額的使用情況，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違反限額的情況。

為說明基金市值對潛在市場升跌變動的敏感度，集團亦按置信區間為95%計算基金的一年期風險價值(VaR)估計。計算VaR乃根據過往觀察所得回報及波幅，對基金於一年期內的潛在市值變化的統計估算。95%的置信區間意指每20年出現一次基金一年虧損相等於或大於VaR估計。於2022年12月31日，估計一年期VaR為4.2%(2021年12月31日：1.0%)，意味著基金市值可能增減約2.65億元(2021年：8,700萬元)。

一年期VaR是量度歷史風險的統計性量度方法，但會因所採用的假設而有其限制。所謂模擬歷史，即假設各基金的每月表現中實際可見的歷史變動可反映日後可能出現的變化。這意味假如市場行為出現突如其來的變化，這方法的有效性會受到影響。再者，此方法並無計算市場的壓力事件，亦不反映集團對基金未來回報的預測。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風險性質

流動資金風險是一個實體難以履行須提供現金或另一財務資產以清償財務負債的相關責任的風險，由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及年期錯配所致。

風險管理

集團採用預期現金流分析管理流動資金風險，透過預測所需的現金款額及監察集團的營運資金，確保可以償付所有到期的負債及應付所有已知的資金需求。

各項投資均保持足夠的資金流動性，以確保手上資金足以應付日常營運需要及監管規定以及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可能出現的流動資金需要。集團對公司資金、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的高度流通資產設定最低限額。具體而言，僅用作支援對儲備基金的供款及結算所儲備基金豁免額的公司資金均投資於隔夜存款，反向回購投資或香港金融管理局發行的外匯基金票據並每日監察。

作為認可結算所，集團結算所須遵守支付及市場基建委員會(CPMI)與國際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組織(IOSCO)發布的《金融市場基建的原則》中有關流動資金的規定。其中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須就一系列潛在壓力情況進行每日流動性壓力測試，並須為進行有關壓力測試撥備充足的流動資金。

集團安排了銀行通融額作應急之用。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可作日常營運之用的銀行通融總額為228.39億元(2021年12月31日：212.49億元)，當中包括承諾銀行通融額163.38億元(2021年12月31日：147.48億元)及回購備用貸款額65.00億元(2021年12月31日：65.00億元)。

集團亦為日常結算營運及支持在聯交所上市的人民幣股票交易而設的人證港幣交易通安排了外匯通融額。於2022年12月31日，有關通融額總額為284.93億元(2021年12月31日：310.41億元)。

此外，集團亦安排了應急的銀行通融額人民幣130.00億元(146.65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30.00億元(159.38億港元))，在滬深港通一旦出現干擾正常結算安排的事件時用以向中國結算履行結算責任。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承受風險

集團並無經LME Clear結算的未平倉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方面的流動資金風險。因此，以下列表有關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分析並不包括該等風險。

下表所載為集團非衍生產品的財務資產按下列準則撥入相關到期日的分析：

- 投資基金持有的投資考慮贖回通知期、禁售期及贖回限制而分配；
- 若為應付財務負債的現金流出而要在一個月內將所持有各項投資(投資基金除外)、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變現所預期可得的金額(未計變現成本，但預期不重大)撥入「1個月或以下」一欄；
- 於非上市公司的少數權益投資撥入「>5年」一欄；及
- 其他財務資產按其合約到期日或預計出售日期歸類。

	於2022年12月31日					
	1個月 或以下 百萬元	>1個月 至3個月 百萬元	>3個月 至1年 百萬元	>1年 至5年 百萬元	>5年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84,965	-	-	-	-	184,965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3,089	2,046	1,042	133	654	6,964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14,962	-	-	-	-	14,962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70,398	-	-	85	11	70,494
應收賬款及按金 ¹	25,138	21	3	-	-	25,162
非衍生產品的財務資產總值	298,552	2,067	1,045	218	665	302,547

	於2021年12月31日					
	1個月 或以下 百萬元	>1個月 至3個月 百萬元	>3個月 至1年 百萬元	>1年 至5年 百萬元	>5年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81,361	-	-	-	-	181,361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4,772	2,287	1,432	252	694	9,437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9,755	-	-	-	-	9,75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51,731	-	-	89	8	51,828
應收賬款及按金 ¹	32,502	7	-	-	-	32,509
非衍生產品的財務資產總值	280,121	2,294	1,432	341	702	284,890

¹ 金額不包括預付款2.13億元(2021年12月31日：2.29億元)。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承受風險(續)

下表分析集團於12月31日的非衍生產品的財務負債，按合約到期日劃分其所屬的年期組別。表中所列的金額為合約的未折現現金流，並代表集團可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

	於2022年12月31日					
	1個月 或以下 百萬元	>1個月 至3個月 百萬元	>3個月 至1年 百萬元	>1年 至5年 百萬元	>5年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 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 現金抵押品	227,902	-	-	-	-	227,902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8,918	16	120	-	-	19,054
其他財務負債：						
結算所基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15	5	-	-	-	20
公司資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最高擔保額) (附註49(b))	120	-	-	-	-	120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20,713	442	50	-	-	21,205
借款：						
向非控股權益給出出售選擇權	-	-	433	85	-	518
租賃負債	35	56	259	1,049	581	1,980
非衍生產品的財務負債總額	267,703	519	862	1,134	581	270,799

	於2021年12月31日					
	1個月 或以下 百萬元	>1個月 至3個月 百萬元	>3個月 至1年 百萬元	>1年 至5年 百萬元	>5年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 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 現金抵押品	203,536	-	-	-	-	203,536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28,193	18	124	-	-	28,335
其他財務負債：						
保證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468	-	-	-	-	468
結算所基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24	-	1	-	-	25
公司資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最高擔保額) (附註49(b))	128	-	-	-	-	128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18,645	485	52	-	-	19,182
借款：						
向非控股權益給出出售選擇權	-	-	340	93	-	433
租賃負債	36	58	281	1,143	842	2,360
非衍生產品的財務負債總額	251,030	561	798	1,236	842	254,467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承受風險(續)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持有的未到期遠期外匯合約的最高面值總額為9.14億元(2021年12月31日：零元)。下表分析集團於12月31日按總額基準結算的未到期遠期外匯合約(包括所有合約，不論其於匯報期末的盈虧)，按餘下合約到期日劃分其所屬的年期組別。表中所列的金額為合約的未折現現金流，有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賬面值(即市值)。

	2022年12月31日			
	1個月 或以下 百萬元	>1個月 至3個月 百萬元	>3個月 至1年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遠期外匯合約				
－ 流出	65	142	694	901
－ 流入	66	144	704	914

(c) 信貸風險

風險性質

集團承受信貸風險。信貸風險是指對手將無法於到期時悉數支付款額的風險。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集團的投資及應收賬款。集團的投資及應收賬款按附註23及24所載會計政策作出減值撥備。

集團亦承受結算及交收風險，因為集團的結算所均擔當交收對手的角色，透過買賣雙方責任的責務變更，就在聯交所、期交所、場外市場及LME進行的合資格的交易與有關的參與者進行交收。香港結算亦同時負責寄存及納入CCASS存管處的證券的完整所有權。因此，集團承受著相當的市場及信貸風險，因為參與者履行交易及寄存證券方面責任的能力可能會因經濟因素的變動而受到負面影響。倘有參與者未能履行交收責任或寄存及納入CCASS存管處的證券的所有權出現問題，則集團可能會承受綜合財務報表中沒有列明的潛在風險。

風險管理－投資及應收賬款風險

集團透過嚴格挑選對手(即接受存款人、債券發行人、債務人及基金經理)及分散投資而限制其所承受的信貸風險。所有投資(投資基金所持有的投資除外)均受集團結算及投資信貸限額框架規管。根據該框架，投資的組合層面及單個對手方層面均設特定上限。每個投資組合均有其預期虧損上限，每個投資對手方均須符合某個最低投資級別，每項投資亦另設每個對手最高集中上限。投資基金的基金經理均有雄厚及穩固的財務實力，由董事會委派的投資委員會甄選。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信貸風險(續)

風險管理－投資及應收賬款風險(續)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持有的債務證券投資(不包括投資基金所持有者)全屬投資級別，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Aa2(穆迪)(2021年12月31日：Aa2(穆迪))。存款只存放於投資級別的銀行、香港金融管理局規管的持牌銀行及有限制牌照銀行，以及在集團附屬公司營業的國家的當地銀行監管機構規管的銀行。LME眾實體很大部分現金投資於反向回購投資項目，並以高質素的資產作為此等投資的抵押品。

集團透過要求參與者須達到集團既定之財務要求及條件才可符合資格成為參與者，從而減低所承擔有關應收參與者賬項的風險。

風險管理－結算及交收風險

集團要求參與者須達到集團既定之財政要求及條件才可符合資格成為參與者，監察參與者遵守風險管理措施(例如釐定持倉限額)以及要求結算參與者存入保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及向香港交易所旗下五家結算所分別設立的結算所基金繳款，從而減低所承擔的結算及交收相關風險。香港結算同時保留對把證券寄存並納入CCASS存管處之參與者的追索權。

根據保證金及保證基金制度，香港結算向每名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提供500萬元按金豁免額及100萬元浮動供款豁免額，而每名期貨結算公司結算參與者獲提供100萬元的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浮動供款豁免額。倘有香港結算或期貨結算公司的結算參與者失責以致產生任何損失，就香港結算而言，其將在扣除其失責結算參與者存於香港結算的抵押品及保證基金供款後承擔有關失責損失，但以失責結算參與者已動用的按金豁免額及浮動供款豁免額為限，而就期貨結算公司而言，其將在扣除其失責結算參與者存於期貨結算公司的抵押品及儲備基金供款後承擔有關失責損失，但以失責結算參與者已動用的浮動供款豁免額為限。承擔初步損失後，倘香港結算保證基金儲備及香港結算的非失責結算參與者的保證基金供款(不包括浮動供款部分)已耗盡，香港結算須承擔進一步損失，另倘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儲備及期貨結算公司的非失責結算參與者的儲備基金供款(不包括浮動供款部分)已耗盡，期貨結算公司須承擔進一步損失。香港結算及期貨結算公司承擔的損失金額將參照兩者的非失責結算參與者的浮動供款及兩者分別授出的浮動供款豁免額按比例計算。

於2022年12月31日，香港結算有618名(2021年12月31日：642名)結算參與者，香港結算參與者動用的按金豁免額及浮動供款豁免額合共為8.23億元(2021年12月31日：9.03億元)，而期貨結算公司有149名(2021年12月31日：166名)結算參與者，其結算參與者動用的浮動供款豁免額合共為5,7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6,500萬元)。

香港結算的按金豁免額及浮動供款豁免額以及期貨結算公司的浮動供款豁免額由香港交易所集團為風險管理而劃撥的股東資金40.00億元所支援，其中分別向香港結算及期貨結算公司注資10.60億元及8.30億元。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信貸風險(續)

承受風險

於12月31日，集團財務資產須承受的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額相等於其賬面值。集團擁有的財務擔保合約須承受之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額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在綜合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 賬面值 百萬元	最高信貸 風險額 百萬元	在綜合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 賬面值 百萬元	最高信貸 風險額 百萬元
財務擔保合約				
償付印花稅署署長的承諾(附註49(b))	(20)	120	(20)	128

為減低信貸風險而持有的抵押品

集團持有若干證券、現金按金及非現金抵押品，以減低集團的信貸風險。抵押品的財務影響(上限為每名對手方的應收款額)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在綜合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 賬面值 百萬元	為減低 信貸風險 而持有 的抵押品 百萬元	在綜合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 賬面值 百萬元	為減低 信貸風險 而持有 的抵押品 百萬元
應收賬款及按金 ¹	25,162	4,862	32,509	13,037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 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的公平值	80,705	80,705	91,424	91,424
反向回購投資	111,418	111,418	101,041	101,041

1 金額不包括預付款2.13億元(2021年12月31日：2.29億元)。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

(i) 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無任何非財務資產或負債按公平值列賬。

下表為按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按照HKFRS 13：公平值計量所界定公平值架構級別的分類；當中每項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乃按對有關公平值的計算有重大影響的最低輸入級別分類。有關級別如下：

- 級別1：使用於交投活躍的市場中相同的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作為計量的公平值。
- 級別2：使用所有重要輸入項目(級別1所涵蓋的報價除外)皆直接或間接以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為根據的估值技術作為計量的公平值。
- 級別3：使用重要輸入項目皆不以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為根據的估值技術作為計量的公平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級別1 百萬元	級別2 百萬元	級別3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級別1 百萬元	級別2 百萬元	級別3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經常性的公平值計量：								
財務資產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 投資基金	662	5,648	—	6,310	1,680	7,063	—	8,743
— 股本證券	—	—	654	654	—	—	694	694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 債務證券	12,045	2,917	—	14,962	7,750	2,005	—	9,755
衍生金融工具：								
—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	80,705	—	80,705	—	91,424	—	91,424
— 遠期外匯合約	—	13	—	13	—	—	—	—
	12,707	89,283	654	102,644	9,430	100,492	694	110,616
財務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	80,705	—	80,705	—	91,424	—	91,424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續)

(i) 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續)

於2022年及2021年均沒有工具在級別1與級別2之間轉移又或轉移入／出級別3。

級別2的投資基金、債務證券、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以及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值是根據莊家、基金管理公司的報價或由有可觀察數據支持的其他價格來源釐定，其中最重要的數據為市場利率、金屬市場價格、市場匯率、各項投資基金的資產淨值及最新贖回價格或交易價格。

集團的政策是於導致轉移的事件或情況轉變發生當日確認公平值架構級別之間的轉移。

使用重大而非可觀察數據計量公平值(級別3)

	2022 百萬元	2021 百萬元
於1月1日	694	220
於非上市公司的少數權益投資	-	349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的(虧損)／收益	(21)	121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虧損)／收益	(19)	4
於12月31日	654	694
綜合收益表內就12月31日所持資產確認的(虧損)／收益總額	(21)	121

級別3估值每半年(於中期報告日期及年度報告日期)編備一次。估值模型所用的假設及輸入項目、估值技術及估值結果經由管理層審閱及批准。

下表概述級別3公平值計量所用的估值基準：

描述	公平值		估值技術	非可 觀察數據	範圍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富融銀行有限公司的 少數權益	200	200	市場法 ¹	不適用	不適用
於華控清交信息科技(北京) 有限公司的少數權益	217	236	市場法 ¹	不適用	不適用
於廣州期貨交易所的少數權益	237	258	市場法 ¹	不適用	不適用
合計	654	694			

1 公平值乃按投資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前景及其他因素的分析結果，並參考近期的市場交易進行估算。

富融銀行有限公司持有香港金融管理局發出的虛擬銀行牌照。該投資並非於活躍市場交易。該公司提供一系列銀行服務，包括儲蓄、定期存款、貸款、本地轉賬及外匯服務。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續)

(i) 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續)

華控清交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是一家數據技術公司，專攻多方安全計算技術的研發工作，通過這項技術已經實現了在數據加密的前提下進行多方數據計算及分析。該投資並非於活躍市場交易。

廣州期貨交易所在2021年4月正式成立，立足於服務實體經濟和綠色發展。於2022年12月，該交易所推出首隻產品(工業硅期貨及期權)，日後亦將繼續開發更多與綠色發展相關的產品。是項投資並沒有在活躍市場交易。

(ii) 不以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

下表概述並非以公平值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上列賬的長期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及公平值(租賃負債(毋須披露公平值)除外)。這類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歸類為級別2。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在綜合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賬面值 百萬元	公平值 百萬元	在綜合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賬面值 百萬元	公平值 百萬元
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 一年後始到期的債務證券 ¹	113	113	429	429
— 一年後始到期的其他財務資產 ²	96	70	97	87
負債				
借款：				
— 向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 ³	491	490	426	430
向印花稅署署長提供財務擔保合約 ⁴	20	29	20	56

1 公平值資料來自一家信譽良好的獨立金融機構。

2 公平值是根據按香港政府債券息率(與各有關資產的合約期限相若，並按估計信貸差價調整)折現的現金流釐定。於2022年12月31日，所使用的折現率介乎4.79%至5.32%(2021年12月31日：0.41%至1.45%)。

3 公平值是根據按與有關貸款的信貸評級和期限相若的貸款當前市場利率折現的現金流釐定。於2022年12月31日，所使用的折現率介乎4.88%至5.74%(2021年12月31日：1.70%)。

4 公平值乃以財務機構提供此等擔保所收取的費用按香港政府十年期債券息率(並按估計信貸差價調整)作永久持有折現計算，但以財務擔保可涉及的最高風險為限。於2022年12月31日，所使用的折現率為5.19%(2021年12月31日：2.84%)。

短期財務資產和應收款(譬如應收賬款、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以及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短期應付款(譬如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的賬面值約相等於其公平值，因此並無披露該等項目的公平值。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e)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會計政策

對於財務資產及負債，若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兩方面的確認金額相互抵銷，又有明確意向按抵銷後淨額結算又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則財務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可相互扣減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所得淨額。這項可在法律上強制執行的權利不得取決於未來的事件，且必須是日常業務過程中以至萬一公司或對手方違責、無力償債或破產時均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就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LME Clear作為中央對手方所進行活動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匹配。因此，資產及負債的入賬金額相同，確認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則在抵銷後列入綜合收益表。

下表所載披露包括以下類別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 於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抵銷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或
- 涉及可執行總互抵銷協議或涵蓋同類財務工具的類似協議，不論是否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

(i) 涉及抵銷、可執行總互抵銷協議或類似協議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財務工具類型	於2022年12月31日					
				並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的相關款額		
	總額 百萬元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抵銷總額 百萬元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淨額 ³ 百萬元	涉及總互 抵銷協議 的金額 百萬元	現金抵押品 百萬元	淨額 百萬元
財務資產：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 ¹	228,859	(216,066)	12,793	(2,580)	(4,137)	6,076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 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²	1,538,681	(1,457,976)	80,705	(52,974)	(27,731)	-
來自參與者、中國結算、資訊供應商 及設備託管服務客戶的其他應收 賬款，扣除減值虧損撥備	10,758	-	10,758	(159)	(112)	10,487
合計	1,778,298	(1,674,042)	104,256	(55,713)	(31,980)	16,563
財務負債：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 ¹	231,593	(216,066)	15,527	(2,716)	-	12,811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 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²	1,538,681	(1,457,976)	80,705	(52,974)	-	27,731
其他應付中國結算賬款	23	-	23	(23)	-	-
合計	1,770,297	(1,674,042)	96,255	(55,713)	-	40,542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e)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續)

(i) 涉及抵銷、可執行總互抵銷協議或類似協議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續)

財務工具類型	於2021年12月31日					
				並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的相關款額		
	總額 百萬元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抵銷總額 百萬元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淨額 ³ 百萬元	涉及總互 抵銷協議 的金額 百萬元	現金抵押品 百萬元	淨額 百萬元
財務資產：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金 ¹	330,705	(312,784)	17,921	(3,101)	(10,472)	4,348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 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²	1,512,980	(1,421,556)	91,424	(39,489)	(51,935)	-
來自參與者、中國結算、資訊供應商 及設備託管服務客戶的其他應收 賬款，扣除減值虧損撥備	13,311	-	13,311	(5,607)	(113)	7,591
合計	1,856,996	(1,734,340)	122,656	(48,197)	(62,520)	11,939
財務負債：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 ¹	338,077	(312,784)	25,293	(8,708)	-	16,585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 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²	1,512,980	(1,421,556)	91,424	(39,489)	-	51,935
合計	1,851,057	(1,734,340)	116,717	(48,197)	-	68,520

1 香港結算目前在法律上有權將若干與同一結算參與者有關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與應付賬相互抵銷，並擬以淨額方式結算。

2 LME Clear在法律上有權將個別會員賬戶內同日交收的若干未平倉合約相互抵銷，並擬以淨額方式結算。

3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或應付賬淨額及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的淨公平值(即抵銷後款額)、應收／應付客戶的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並不符合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作抵銷的條件，因為抵銷已確認款額的權利只有在客戶發生失責事件後方可執行。此外，集團不擬將有關結餘以淨額方式結算。

54. 財務風險管理(續)

(e)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續)

- (ii) 下表為上述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淨額」與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對賬。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衍生金融工具(資產)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按上述抵銷後的財務資產淨額：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	12,793	17,921	－	－
－來自參與者、中國結算、資訊供應商及設備託管服務客戶的其他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撥備	10,758	13,311	－	－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	－	80,705	91,424
不在抵銷披露範圍內的財務資產	1,611	1,277	13	－
預付款	213	229	－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金額	25,375	32,738	80,718	91,424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負債)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按上述抵銷後的財務負債淨額：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	15,527	25,293	－	－
－其他應付中國結算款項	23	－	－	－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	－	80,705	91,424
不在抵銷披露範圍內的財務負債	3,504	3,042	－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金額	19,054	28,335	80,705	91,424

55. 香港交易所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會計政策

在香港交易所的財務狀況表上，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值減去減值虧損（若必要）列賬。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香港交易所的賬目。

若收到附屬公司的股息超出該附屬公司派息期內的全面綜合收益，又或附屬公司於香港交易所財務狀況表內的賬面值超出該附屬公司的淨資產的賬面值，即對於該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受控制的特殊目的實體（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財務報表已計入香港交易所的財務報表。

給予非控股權益的出售選擇權先按公平值列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並相應計入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其後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列入香港交易所的收益表。在財務狀況表上，給予非控股權益的出售選擇權計入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55. 香港交易所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香港交易所的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545	–	2,545	3,808	–	3,808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6,177	370	6,547	8,491	510	9,001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6,923	187	7,110	5,264	197	5,461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337	21	358	315	21	33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103	11,582	12,685	808	11,594	12,402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	114	114	–	114	114
無形資產	–	429	429	–	464	464
固定資產	–	387	387	–	404	404
使用權資產	–	1,446	1,446	–	1,656	1,65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16,820	16,820	–	15,694	15,694
總資產	17,085	31,356	48,441	18,686	30,654	49,340
負債及股本權益						
負債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340	–	340	333	–	333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614	–	614	673	–	67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694	–	694	159	–	159
應付稅項	356	–	356	325	–	325
其他財務負債	11	–	11	11	–	11
租賃負債	228	1,321	1,549	209	1,543	1,752
撥備	53	63	116	73	63	136
遞延稅項負債	–	84	84	–	95	95
總負債	2,296	1,468	3,764	1,783	1,701	3,484
股本權益						
股本			31,918			31,896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918)			(901)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346			306
合併儲備			694			694
保留盈利			12,637			13,861
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			44,677			45,856
負債及股本權益總額			48,441			49,340
流動資產淨值			14,789			16,903

董事會於2023年2月23日批准

董事
史美倫

董事
歐冠昇

55. 香港交易所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a) 香港交易所的儲備變動

	以股份支付 的僱員酬金儲備 百萬元	合併儲備 百萬元	保留盈利 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232	694	13,376
股東應佔溢利	-	-	12,073
2020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4.46元	-	-	(5,646)
2021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4.69元	-	-	(5,934)
沒收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股息	-	-	12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250)	-	(20)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324	-	-
於2021年12月31日	306	694	13,861
於2022年1月1日	306	694	13,861
股東應佔溢利	-	-	8,421
2021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4.18元	-	-	(5,290)
2022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3.45元	-	-	(4,366)
沒收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股息	-	-	26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340)	-	(15)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380	-	-
於2022年12月31日	346	694	12,637

股東資料

2023年財務日誌

公布2022年全年業績	2月23日
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	4月26日
公布2023年第一季業績	4月
公布2023年中期業績	8月
公布2023年第三季業績	10月

有權出席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

股份過戶文件送達	2023年4月20日
香港交易所股份過戶登記處 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香港交易所 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3年4月21日至26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記錄日期	2023年4月26日

股息政策

香港交易所採取定期向股東派息的政策。一般而言，香港交易所會每半年派息一次，分別在董事會批准中期業績及全年業績時宣派／建議派發股息。

在釐定適當的股息金額時，集團積極定期檢視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確保達到最適宜的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過程中會考慮以下因素：

- 預期的資本需求及資本效率；
- 旗下受監管實體的監管資本要求；
- 當前及預期的盈利能力；
- 預期的營運現金流；及
- 預期的資本開支及策略投資機會。

目標派息率一般為集團全年的股東應佔溢利(不包括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財務業績)的90%。

2022年股息

第一次中期股息	每股3.45元
第二次中期股息	每股3.69元
股息派付比率	90% *

* 根據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應佔溢利(不包括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財務業績)

2022年第二次中期股息將全數以現金派付。

2022年第二次中期股息的主要日期

除淨日	2023年3月8日
股份過戶文件送達	2023年3月9日
香港交易所股份過戶登記處 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香港交易所 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3年3月10日至13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記錄日期	2023年3月13日
寄發股息單	2023年3月22日

股份資料

香港交易所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並為港股通的合資格股份。現時香港交易所為恒指的成份股，以及為多個可持續發展指數的成份股（有關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IR](#)）。

上市

於2022年12月31日

- 已發行股數 1,267,836,895股
- 市值 4,275億元
- 買賣單位(每手) 100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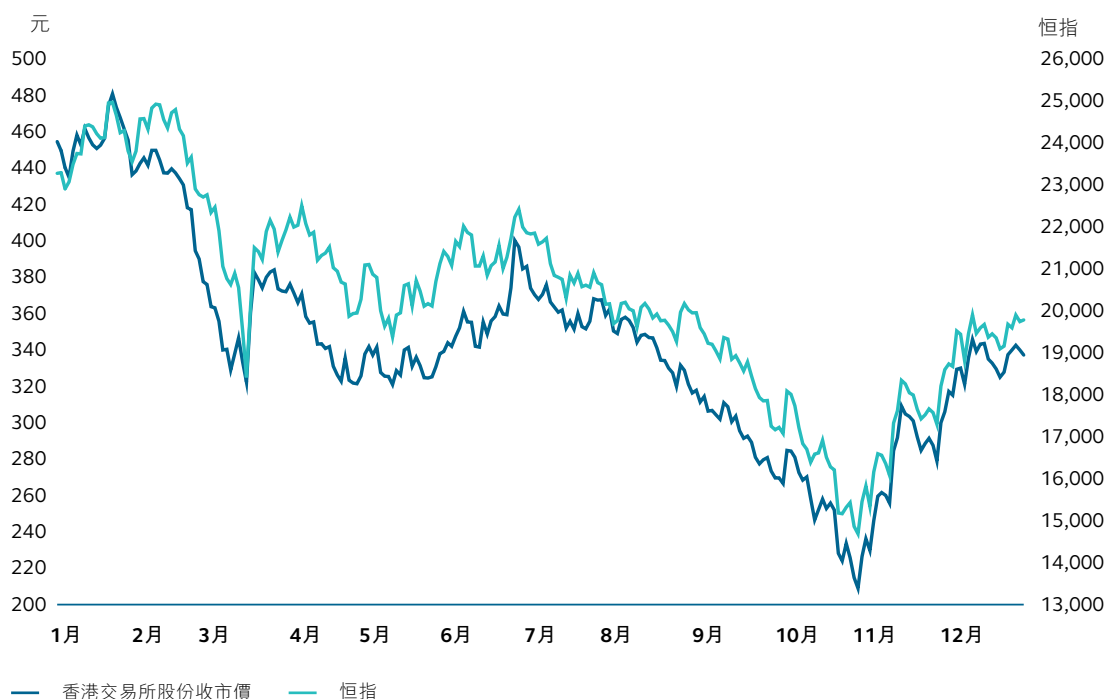
股份代號

聯交所	388
彭博	388 HK Equity
路透	0388.HK
ISIN(國際證券號碼)	HK0388045442
SEDOL1(證券交易所 每日正式行情表證券號碼)	6267359 HK

美國預託證券

票據代號	HKXCY
CUSIP	43858F109

2022年香港交易所股價表現與恒指對比



於2022年12月31日股權分布(按香港交易所股東名冊)

持股量	股東數目	佔股東總數 ¹ 百分比	持有股數	佔香港交易所 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1 – 1,000	2,415	51.2	999,529	0.1
1,001 – 5,000	1,410	29.9	3,473,190	0.3
5,001 – 10,000	348	7.4	2,619,515	0.2
10,001 – 100,000	433	9.2	13,185,859	1.0
100,001及以上	114	2.4	1,247,558,802	98.4
總數	4,720	100.0	1,267,836,895	100.0

¹ 百分比僅供參考，而且由於進位關係，相加後或不等於總數。

有關香港交易所主要股東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電子通訊

本年報以中、英文印發，並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投資者關係(監管披露)」一欄 [IR](#)。

我們鼓勵股東透過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以電子方式閱覽香港交易所的公司通訊，支持環保。股東可在任何時間向香港交易所股份過戶登記處發出不少於七天的通知，更改其收取香港交易所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或收取方式的選擇，費用全免。股東提出該等更改請求的相關安排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投資者關係(股東服務)」一欄。

登記收取訊息提示

股東若擬於香港交易所在「披露易」網站刊發公司通訊時收到通知，可於香港交易所市場網站(www.hkex.com.hk)「市場數據」項下登記使用「訊息提示」服務。有關股東通訊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香港交易所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有關公司通訊事宜：

郵寄：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郵： hkex.ecom@computershare.com.hk

有關股份過戶事宜：

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 +852 2862 8555
傳真： +852 2865 0990/+852 2529 6087

年報反饋

香港交易所極為重視所有對本年報以及對其匯報集團財務及管治表現的意見。股東可透過載於www.hkexgroup.com/Investor-Relations/Regulatory-Disclosure/Regulatory-Reports的網上表格或電郵至ssd@hkex.com.hk表達意見。

詞彙

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 • 於2022年4月27日下午4時30分在香港中環交易廣場一及二座1樓香港金融大會堂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 • 將於2023年4月26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360數科 • 360數科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周年大會 • 香港交易所的股東周年大會

獎授股份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授的股份

港融科技 • 港融科技有限公司

貝殼 • 貝殼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 •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會

債券通 • 香港與中國內地建立的債券市場互聯互通機制計劃；海外投資者可透過機制下的北向通投資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而內地機構投資者可透過機制下的南向通經香港債券市場投資離岸債券

現貨市場 • 香港交易所的證券相關業務（不包括股票期權）

CCASS •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集團行政總裁 • 香港交易所的集團行政總裁

中國結算 •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香港)／離岸人民幣 • 在中國內地以外買賣的離岸人民幣

《企業管治守則》 • 指《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

中國證監會 •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衍生產品市場 • 香港交易所的衍生產品相關業務（包括股票期權）

董事 •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

選任董事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選出的董事

ESG • 環境、社會及管治

ETF • 交易所買賣基金

ETP • 交易所買賣產品（包括ETF以及槓桿及反向產品）

歐盟 • 歐洲聯盟

聯交所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外部組合 • 外部管理投資基金

FCA • 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英國金融市場行為監管局）

財政司司長 • 香港特別行政區財政司司長

FINI • Fast Interface for New Issuance

期交所 •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上市規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

政府 •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政府委任董事 • 由財政司司長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7條委任的董事

大灣區 • 粵港澳大灣區

集團或香港交易所集團 • 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

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 在聯交所買賣的股本證券產品、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期貨結算公司 •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或本公司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 •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 www.hkexgroup.com

香港交易所市場網站 • www.hkex.com.hk

香港交易所網站 • 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及香港交易所市場網站

HKFRS(s)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特別行政區 •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結算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恒生國企指數 •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

恒指 • 恒生指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香港交易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鐵礦石期貨 • TSI CFR中國鐵礦石62%鐵粉期貨

看準科技 • 看準科技有限公司

金山雲 • 金山雲控股有限公司

LGBT+ • 女同性戀、男同性戀、雙性戀及跨性別人士等

上市委員會 • 主板及GEM上市委員會

《上市規則》• 《主板上市規則》及《GEM上市規則》

LME • The London Metal Exchange(倫敦金屬交易所)

LME Clear • LME Clear Limited

LME集團 • HKEX Investment (UK) Limited、LMEH、LME及LME Clear

LMEH • LME Holdings Limited

LMEMercury • LME Clear的結算系統，通過此系統會員可實時檢視其風險頭寸

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 • 倫敦鋁／鋅／銅／鎳／錫／鉛期貨小型合約

《主板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MiFID II • 《金融工具市場指令II》

名創優品 • 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標準守則》 • 《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MSCI • MSCI Inc.

蔚來 • 蔚來集團

諾亞 •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滬股通／深股通／滬深港通北向交易 • 香港及海外投資者透過滬深港通買賣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合資格證券

金融壹賬通 • 壹賬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場外結算公司 • 香港場外結算有限公司

PFMI • 支付及結算系統委員會(現稱支付及市場基建委員會)和國際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組織刊發的《金融市場基建的原則》

前海聯合交易中心／QME • 深圳前海聯合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高級管理人員 • 香港交易所的集團行政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見本年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

證監會 •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滬港通 • 上海與香港建立的股票市場互聯互通機制計劃，讓香港與中國內地投資者可透過當地市場的交易所及結算所，買賣和結算在對方市場上市的股票

股東 • 香港交易所的股東

股份獎勵計劃 • 香港交易所的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深港通 • 深圳與香港建立的股票市場互聯互通機制計劃，讓香港與中國內地投資者可透過當地市場的交易所及結算所，買賣和結算在對方市場上市的股票

港股通／滬深港通南向交易 • 內地投資者透過滬深港通買賣在聯交所上市的合資格證券

SPAC • 特殊目的收購公司

上交所 • 上海證券交易所

STAGE • 香港交易所可持續及綠色交易所

滬深港通 • 滬港通及深港通

深交所 • 深圳證券交易所

騰訊音樂 • 騰訊音樂娛樂集團

元 • 港元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二期8樓

T (852) 2522 1122 F (852) 2295 3106

info@hkex.com.hk